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吹牛船长航海记

 **eBOOK**
网络资料 非卖品

写在前面的话

1990年，由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中国翻译工作者协会和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共同发起并在京组织了外国儿童文学研讨会。数十名翻译工作者、儿童文学作家、翻译家及儿童读物出版工作者就外国儿童文学的现状、发展趋势、研究和译介等问题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研讨。会后，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根据与会者的建议，结合当前外国儿童文学的新动态和国内少年读者的需求，推出这套《外国现、当代童话名著丛书》。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够丰富小读者们的精神食粮，同时为儿童文学作家、教育工作者们提供借鉴和帮助。介绍和传播外国儿童文学精品，不仅能充实我国儿童文学宝库，使优秀的文学作品得以继承发扬，还能拓宽我们的视野，进一步挖掘了我国富饶的文化资源，我们相信在这片肥沃的土壤上，必定会绽放出更绚丽的花朵。

《吹牛船长航海记》原名《伏龙格船长奇遇记》是一部在前苏联多次再版，颇得好评的作品。

本套书得到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王石安先生的指导和协助，在此表示感谢！

编者

吹牛船长航海记

第一章 作者介绍主人公，平淡无奇的一章

我们海校里教授导航课的，是一位叫赫利斯托佛·波尼法奇那维奇·伏龙格的老师。

他在第一堂课上就对我们说：

“导航，这是一门教给我们选择最安全有利的航线。把它标在图上并且引导航船沿这条航线航行的科学……”讲到最后，他又补充了一句，“导航又是一门不精确的科学。要想掌握它，就必须有长期航海的亲身经历……”

这种毫无特色的讲课，在我们中间引起激烈争论，全校的学生分为两大派。一派认为，伏龙格毫无疑问是一只闲在家中的老海狼，他非常懂行，课也讲得妙趣横生，看样子他的经验挺丰富，真像在所有的海洋上漂游过似的。

不过，人嘛总是各种各样的。一些人轻信到了极点，另一些人又总是批评、怀疑一切。我们这儿也不乏后一种人。他们非说我们的教授根本算不上个导航家，因为他从来就没有出过海。

这些家伙用伏龙格的外貌来证明自己的胡乱猜测。而伏龙格看上去又的确不像一个出色的海员。

伏龙格总爱穿一件灰衬衫，系一条绣花腰带，头发平整地梳向额头，胡子刮得精光，戴一副无边儿的夹鼻眼镜，个子又矮又胖，讲话镇静、悦耳，总是面带微笑，喜好搓手、闻烟草，整个模样更像一个退休的药剂师，而不是一位远洋船的船长。

有一次，为了解决争论，我们请求伏龙格好好讲讲自己的航海经历。

“算了吧！现在还不到时候。”他微笑着拒绝了。本来应该讲课，他却搞了一堂额外的考试。

下课后，他夹着一摞笔记本走出教室，我们的争论也结束了。此后，再没有人怀疑，伏龙格不是个真正的导航家，他压根儿就没有出过远海，他的导航经验全是坐在家里想出来的。

要不是此后不久一个非常偶然的机会有我亲耳聆听了伏龙格讲述他那充满危险和奇遇的环球旅行，我们大家恐怕直到今天也纠正不了自己的错误看法。

说起来的的确偶然。上次考试之后，伏龙格就再也没有来学校。三天之后我们得知，他回家的路上在电车里挤掉了套鞋，踏雪赶路着了凉，回到家就病倒了。这是我们一年里最紧张的日子，春天快到了，小考大考连在一起……笔记本是一天也少不得的……于是班长让我到伏龙格家去取回来。

我去了，没费劲就找到了门儿。我敲了几下。等在门外的时候，我清楚地想象到，伏龙格一定躺在床上，盖着大被子，头埋在枕头里，只露出因为发痒而变得通红的大鼻头。

我又用力敲了敲，还是没有回音。我拧了门把手，门开了……我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我看见伏龙格坐在书桌前，正在全神贯注地阅读一本古书。他再也不像那位和和气气的退休药剂师，而变成一位威严的船长，身穿全套礼服，袖口上的金丝线闪闪发光。他津津有味地吸着一只大烟斗，夹鼻眼镜也不见了，银灰色的头发散乱地盖在头上，鼻子虽然的确有点发红，但却使他显得更加庄重。总之，他的整个神情形态，透露出一股勇敢、坚毅的气派。

伏龙格的书桌上有一个特制的小座，上面摆着一艘小快艇的模型，高高

的桅杆，雪白的船帆，桅杆顶上还挂着彩旗。旁边放着一个六分仪。另一个桌角上漫不经心地摊开一张海图，上面压着一只制成标本的鲨鱼翅。地板上铺的不是地毯，而是一张海豹皮，两只尖尖的大牙伸在外面。墙角有一个大铁锚，上面还带着两节生锈的锚链。后面的墙上挂着两把弯刀，旁边还有一只大鱼叉，房间里还有其它摆设，不过我来不及一一看清了。

开门的响声惊动了伏龙格。他抬起头，用一把小匕首压住翻开的书页。然后，从桌后站起来，像在风暴中走路那样，一摇一晃地朝我迎过来。

“认识您很高兴。我是远洋船长伏龙洛，”他用低沉、洪亮的声音说，同时向我伸出右手，“您来找我有何贵干？”

说实话，我有些胆怯了。

“是这么回事，老师，那些笔记本……同学们派我来……”

我嘟嘟囔囔地说。

“哎哟，这都怪我，”他打断了我的话，“病了这几天，记性都没有了。唉，老了，不认帐不行啊……嗯，您说什么？取笔记本？”他又问了一遍，弯下腰在桌子下面寻找起来。

终于，他从桌下取出一摞本子，用宽大的手掌拍打了几下，一股灰尘向四周腾起。

“瞧，都在这儿呢，”他说，接着舒舒服服地打了个嚏喷，“全都是优秀，嗯，优秀！祝贺你们！你们将来可以凭着全面的航海知识，开着商船去周游世界。不错，真不错呀！小伙子，您知道有多少难以言表的景象和感受在等待着你们吗！穿浅滩，闯极地，大弧线航行……”他满怀深情地说，“现在，我不出海了，可是我总爱念叨这些事。”

“您真的出过海吗？”我不假思索地问了一句。

“我吗？那还用说！”伏龙格似乎受了委屈，“我的老弟，我当然出过海，而且跑的地方还不少呢。也许我是世界上唯一一个乘坐两桅帆船做环球旅行的人呢。航程十四万海哩，去了多少地方，经历了多少奇遇……当然，时代变了，情况变了，人们的价值观也变了。”他沉默了一会又补充说，“比方说，许多东西现在都显得陈旧了，可是不管怎样，回首往事，你不能不承认，那次航行中确有不少值得回味之处。我的肚子里还是有些故事可讲的！……您坐下吧……”

伏龙格给我搬过一副鲸鱼的椎骨。我坐上去，像坐在一张藤椅上一样。伏龙格打开了话匣子。

第二章 伏龙格船长讲述他的助手罗木怎样学英语，以及他自己的一些航海经历

有一天，我在家里坐腻了，就决定收拾一下家里的破烂儿。我这么一收拾，您猜怎么样，弄得满世界尘土飞扬……啊，对不起，您没有什么急事吧？那太好了，咱们就从头儿讲起吧。

那时候，我还很年轻，当然，也不是小孩子了。不，我已经见过一些世面，有了一些经验，在人们眼里，也算得上个行家了。不是跟您吹牛，我凭着自己的功绩已经有了一些地位。我本来已经有资格指挥当时最大的一条船。不巧的是，那条船出海还没回来，而我又最不喜欢闲等，吐了口唾沫就决定了，我乘小快艇走。您懂吗？开一条两桅小船做环球旅行，这可不是闹着玩的事呀。

我开始找船，这船得符合我的要求才行。您猜怎么着？居然找到了。刚好是我要的那种，就像是专门为我建造的。

当然，这条船还需要修一修。不过，在我亲自监督下，没怎么费事就修好了，仅仅是重新刷了漆，换了一套新桅杆和新帆，换了船板，把龙骨截短了六十公分，又加装了一个指挥台……总之，忙是忙了一阵，不过装修后的船简直成了一件艺术品！整个甲板只有十二米长。就像俗话说的，成了“沧海一粟”。

我不喜欢听别人说三道四，所以就把船用帆布盖起来，放在了岸边。我自己去做其它的准备工作。

您知道，远洋探险这种事，能不能一帆风顺，最关键的是探险队的人员成分，所以我对挑选助手的事特别慎重。这个人可是我这次长期、艰难旅行中的唯一的助手和伙伴呀。应该说，我运气还不错。我这个大助手罗木是个心理素质出类拔萃的人。您想想，他有两米多高的个头儿，说起话来像轮船的汽笛一样响亮，力气和耐力大得惊人。除此之外，他还精通航海，脾气随和，总之，具有一个一流海员所需的一切素质。当然罗木也有缺点。唯一的、也是很严重的一个缺点，就是他外语不大好。这可是个麻烦事，不过也难不倒我。我仔细分析了形势，权衡了利弊，最后命令罗木以最短的时间学会英语。您猜怎么着？罗木还真学会了！虽然吃了点苦头，但到底只用三个星期就学会了。

为了教会他英语，我采用了一种史无前例的特殊教学法。我给他请来两位老师。一位老师从头，从字母教起，另一位老师从尾，从会话教起。罗木学字母不大顺利，特别是发音。我这个助手没日没夜地背诵那些难记的英文字母，结果还闹出一些不愉快的事来。比如有一天，他坐在桌前学习字母表里第九个字母 i。

“爱……爱……爱……”他扯着嗓子练发音，调门越来越高。

我的一个女邻居听见了，跑过来一看，一个好端端的小伙子，坐在那不停地叫“爱”。她想这个可怜人儿准是生病了，马上叫来一辆救护车。那些人来了，不容分说就给罗木套上一件专门对付精神病人的紧身衣。直到第二天，我费了好大劲才把他从疯人院里救出来。不过，最终结果还不错，过了整整三个星期，罗木向我报告，两位老师教的课会合了，也就是说，学习任务完成了。就在这一天，我决定启航。我们已经耽搁得够久了。

终于，日夜盼望的时刻来到了。这件事若是发生在今天，保准没几个人

关心。可是在当时，它却是件稀罕事。可以说是件轰动新闻。那一天不得了，一清早岸边就挤满看热闹的人群。彩旗招展，乐曲、欢呼声响成一片……我站到舵前下达了命令：

“升帆，解缆，右满舵！”

船帆升起来了，兜满了风，像两只巨大的翅膀。可是不知怎么回事，船却没有动。缆绳也解开了，船还是不动。我一看，不行，得赶快采取紧急措施。正好附近有一条拖船开过。我马上抓起话筒喊道：

“喂，拖船上的兄弟！帮帮忙，接住缆绳！”

拖船开始拉我们，马达突突轰鸣，船尾翻出滚滚浪花，船头几乎都竖立起来了，可是我的小船还是纹丝不动……这可真见鬼了！

突然，只听一声轰响，小船斜向一边，我一时失去了知觉。等我清醒过来一看，岸边的地貌全变了样，人群不见了，水面上漂满帽子，一个冷饮亭也漂在水里，上面还坐着一个拿摄影机的小伙子。

我的船舷左侧，是一个绿色的小岛。看到这几，我全明白了，都怪我的木匠粗心大意，他们换船板时用的都是新木料。

您想想，大夏天的，船就放在岸上，整个船底的木头都生了根，深深扎入地下。怪不得我前两天还觉着纳闷，岸边怎么会长出一片灌木丛呢？您瞧，我的船造得坚固，拖船力气不小，缆绳又结实。结果这么一拉，把半个海岸连同灌木林一块拉进大海里。难怪人家都说新木料不易造船呢，这话的确有道理……

这虽是件不愉快的事，谢天谢地结局还不错，没有发生人员伤亡。

我的计划本来不允许耽搁时间，道理很明白。可是现在有什么办法？这是所谓的“不可抗力”，也就是难以预料的情况。我只好抛锚，清理一下船底。您也明白，总不能带着自己的庄园去出海吧。不然，鱼打不着，还得让鱼笑话。

我和罗木整整干了一天。说实话，可把我们累惨了，衣服湿透了，冷得浑身发抖……夜幕降临了，天空布满繁星，从别的船上传来午夜的钟声。我让罗木去睡一会儿，自己留下值班。我站在船头，想象着一路上将要遇到的困难和诱人的前景。我想得入了迷，就这样不知不觉地站了一夜。

第二天早上，我又发现一件可怕的事。这场事故不仅让我耽误了一天一夜，还弄丢了我的船名。

也许您会说，船名有啥要紧！这您就错了，小伙子！船名跟人名一样重要。打个比方，譬如说，“伏龙格，”您听听，这名字多响亮，多气派。我要是叫个什么张三、李四，或者像我的一个学生那样叫作黄鼠狼……您想，我还能像现在这样受人尊重和信任吗？远洋船长黄鼠狼……不叫人笑掉大牙才怪呢！

船名也是一样。你的船要是叫作“勇士”或“英雄”，冰山见了也会自动让路。可是它要叫作“洗衣盆”，您等着吧，它开起来也准会像个洗衣盆，再好的天气也得翻船。

所以，我先后考虑了几十个名字，最后给我的小美人取了名字叫“胜利”。好船就该配个好名嘛！这个名字，走遍天涯海角也不会给我丢人！我让人用青铜铸了几个字母，亲手把它们钉在船尾。这几个闪闪发光的铜字，像一团燃烧的火，一里地之外就能看得清清楚楚：“胜利”号。

可是在那个倒霉的早上，我一个人站在甲板上。海面上风平浪静，港口

还没有苏醒，玩了通宵的人们刚刚进入梦乡……我突然看见一艘小交通艇突响着径直朝我开过来。接着叭地一声扔上来一卷报纸。当然，从某种意义上说，虚荣心不是个好东西，可是咱们所有的人，谁的事迹上了报纸，他不高兴呢？于是，我打开报纸读起来：

“昨天，伏龙格船长环球航行出师不利，绝妙地印证了他给自己的小船取下的别出新裁的名字……”

我感到几分惭愧，不过说实话，并没有弄懂他们在说些什么。我又拿起第二份、第三份……突然，一份报纸上的照片引起我的注意：我站在左角，我的助手罗木站在右角，中间是我的小美人快艇。照片的说明是：伏龙格船长和他的快艇“失利”号，他将乘坐这艘……”

我一下子全明白了。我扑向船尾一看，果然不错，“胜利”一词的六个字母给撞掉了两个，正好变成了“失利”

耻辱啊！无法弥补的耻辱！可是你有什么办法呢？这些办报纸的，都是长舌妇。伏龙格，“胜利”号船长，谁也不知道，可是全世界都知道了我的船叫“失利”号。

不过，我没有工夫生闷气。岸上吹来微风，船帆颤动起来。我叫醒了罗木，我们起了锚。

我们开出海湾的时候，所有的船上都有人故意冲我们喊：

“喂，“失利”号，一路顺风！”

真可惜了一个好名字，可是有啥办法呢？只好开上这个“失利”号上路了。

我们出了海。我还没有完全摆脱烦恼。不过，来到大海上毕竟痛快多了！难怪古希腊人都这么说：海洋是医治心灵创伤的最好的药方。

我们行驶着，四周一片寂静，只有海浪轻轻拍击着船舷，桅杆发出细微的咯吱吱的响声。海岸线越来越远，渐渐地向海水中隐去。今天风和日丽。快艇驶过之处留下一股股白色的泡沫。远处飞来一群海燕。现在，风有点硬了。真正的、带着咸味的海风掠过船上的绳索，发出呜呜细语。最后一座灯塔也移向后方，海岸线已经完全看不见了。周围只剩下大海。无论你向哪里看，到处是天水一色。

我命令罗木把定方向。我自己在甲板上又站了一会儿。就下到舱里去了。我要睡一会儿，准备值夜班。我们海员都爱说这么一句话：“觉睡多少都没够。”

为了睡个好觉，我喝了一小杯白酒，然后倒在床上，沉沉地睡去。

两个小时之后，我精神焕发地登上甲板。我向四周隙望了一下，当我向前看时……只觉得眼前一阵漆黑。

不留意的话，前面似乎没有什么特殊情况。一样的大海，一样的海鸥，罗木也挺正常，手把着舵轮。可是仔细一看，你就会发现，《失利》号的正前方，在天水相接的地方，隐隐约约显露出一道海岸线。

海岸线本应在我们左侧三十海里处，现在却跑到了正前方。您想想，这意味着什么？您不感到害臊和耻辱吗？这简直是胡闹，不像话！我又惊，又愧，又害怕。怎么办？也许您不相信，我当即决定调转船头向回开，趁现在还不算太晚。回港口去，丢人就丢人吧。带上这样一个助手出海，天晓得他会把船开到哪儿去，特别是在夜间。

我已经准备下命令了。我先做了个深呼吸运运气，好让我的命令显得更

威严些。就在这时，谢天谢地，我找到了罗木犯错误的原因。原来，是他的鼻子出了问题。我这位助手的鼻子使劲撇向左边，贪婪地吸着什么，结果整个身子也歪向了左边。

问题很清楚了：在我的船舱里，我那瓶好酒的瓶塞没有盖严，而且放在了船舱的左边。罗木对酒精有特别灵敏的嗅觉，他馋酒了，这种事是常有的。

既然是这样，看来事情还可以挽回。这件事在航海实践中的确有点特殊，航海学里论述不到的事情也是经常发生的。我没有多想，下到舱里，悄悄把酒瓶挪到船舱右边。就像指南针总是指向磁极一样，罗木的鼻子也向右转去，小船的航向也顺从地偏向了右边。两小时之后，“失利”号驶上了原来的航线。这时，我把酒瓶拿上来，放在正前方的桅杆旁边。结果，罗木把船开得像一条线一样笔直，只有一次使劲吸了吸鼻子问我说：

“船长，要不要把帆再升高些？”

这是个很在行的建议。我同意了。“失利”号本来走得就不慢，现在更像离弦箭一般向前驶去。

我们的远航就这样开始了。

第三章 设备和机智可弥补勇敢之不足，航海中必须利用所有机会，甚至自己的疾病

远航……多美妙的词汇啊！您好好想一想吧，年轻人，您听一听，它多么富有音乐感！

远……远……远……，无边的广阔，无穷的空间。我说得不对吗？

那么航呢？航，就是向前的愿望，或者说，就是运动。

远航，也就是在空间中的运动。

您看，这词汇本身就有一种天文学的味道。您会觉得自已像一颗星，一颗恒星，至少像一颗卫星。

难怪有这么多人，像我或我的祖先哥伦布一样，迷恋远航，迷恋海洋，迷恋航海的丰功伟绩呢！

不过，促使我们离开家乡的主要力量还不在这里。

如果您感兴趣，我可以公开秘密。告诉您是怎么回事。

远航的乐趣是极大的，这个不用多说了。可是世上还有比这更大的乐趣，这就是给自己的亲朋好友或偶然结识的人，讲述你在远航中所见到的种种奇特美妙的景象，让他们知道，变幻莫测的命运怎样经常把一位航海家置于时而妙趣横生、时而走投无路的境地。

可是在海洋中，在漫长的航道上，你能遇到什么呢？主要是水和风。

你会经历什么事呢？狂风暴雨，浓雾中迷失方向，搁浅后进退两难……当然，在辽阔的海面上也有各种稀罕事。我们这次航行就是如此。可是，你总不能老讲这些水、风、雾和浅滩吧。

好，就算你能讲，也有的可讲。比如什么龙卷风、台风、珊瑚礁……这些事不能说没有意思。还有军舰和各种鱼类，这些事也都可以讲。可是关键问题是，讲这些事，你讲不上三五句，听众就会跑光，就像小鱼逃避大鲨鱼一样，那可就糟了。

如果你能讲讲异国风情，比如说，你发现了什么新大陆，在那里见到了什么，遇上了什么稀罕事，那就是另一回事了。您没听人们常说吗，“一个城市有一个城市的风情”。

所以，像我这样求知欲强、对做买卖不感兴趣的航海家，一路上总是力求多安排一些异国之行。从这个角度说，乘小船航行有数不清的好处。

您知道好处在哪儿吗？我这么跟您说吧，您来值班，俯身在海图上。这是您的航线，右边有那么个王国，左边有这么个国家，就像在童话里一样。那里不是都住着人吗？可是他们是怎样生活的呢？能看上一眼该多有意思呀！您对这个感兴趣？那就请吧，谁不让您去看呢？把舵轮一打……前面不就是港口的灯塔了吗！您瞧，好处就在这儿！

还是言归正传吧。我们一路顺风地向前走着。当时海上有雾，“失利”号静静地，像个幽灵一样，一海里一海里地向前开，不知不觉已经驶过了松德侮峡、卡特加特海峡、斯卡格拉克海峡……这艘小艇的航行能力真叫我喜欢得没法说。第五天清早，雾散了。我们的右方显露出挪威的海岸。

从旁边开过去当然也行，不过着什么急呢？于是，我命令道：

“右满舵！”

罗木听到我的命令立刻向右打舵。三个小时之后，我们的锚链在一个美丽、宁静的小海湾中轰轰响了起来。

您没有到过挪威的小海湾吗，小伙子？太可惜了！有机会一定该去看看。

这种海湾大部比较狭小，其中散布着许多岩岛，航道像鸡爪印似的弯来绕去，犹如迷宫。海湾周边尽是一些覆盖着青苔、高不可攀的岩峰，岩峰上布满巨大的裂缝。海湾中那么宁静，给人一种庄重、神圣的感觉。那幅景色真是美极了。

“怎么样，罗木，午饭前咱们是不是去岸上散散步呀？”我建议说。

“是，午饭前去散步！”罗木响亮地答道，山岩上的鸟被这声音惊得飞起一大片。我数了一下，回声响了整整三十二下：“散步……散步……散步……”

山岩像是在欢迎我们的到来，尽管用的是外国方式，音调也有些失真，但仍然令人高兴和惊奇。不过，话说回来，也不是特别惊奇。海湾的回声是挺迷人，……可是比这更迷人的事还多着呢！老兄，那个地方真跟仙境一样，发生的事也像神话故事一般。您听好，我给您一一道来。

我把舵轮固定好，就下舱去更衣。罗木也下来了。我差不多已经收拾停当，正在系鞋带，突然觉得船头猛然低下去。我大吃一惊，跳起来，像子弹一样奔上甲板，一幅令人伤心的景象呈现在我眼前：船头已经沉入水里，并且还在迅速向下沉去，船尾呢，恰好相反，向上翘起来。

我明白了，这事怪我自己：我没有留意这儿的地形特点，最主要的，是忘记了会涨潮。铁锚沉到海底，像浇铸了似的牢牢固定在那里，而水面却在不断上升。再去松锚链是不行了，水已经漫过整个船头，总不能潜到水里去松锚链吧。真是糟糕透了！

我和罗木刚把舱口堵严实，“失利”号已经完全直立起来，就像一个鱼漂子一样。遇上这种天灾一点办法也没有，只好逆来顺受了。我和罗木爬上船尾，在那儿一直坐到天黑，等待海水退下去。当时也只能这样做了。

晚上，我学乖了，把船开到一个很窄的水道里，用缆绳系在岸上。我想，这一回可靠多了。

我和罗木简简单单地吃了顿晚饭，把船拾掇好，点起一堆篝火，就躺下休息了。我们都深信，白天那种事绝不会再重演了。可是谁想到，天刚蒙蒙亮，罗木就把我推醒，报告说：

“报告船长，今日无风，晴雨计显示无雨，室外气温摄氏十二度，由于无水，水深水温无法测量。”

我睡得迷迷糊糊，没有立刻听懂他的话。

“什么叫‘由于无水’？水到哪儿去了？”我问道。

“水随着退潮流走了。船体夹在两块岩石之间，目前保持平衡状态。”

我探出身子一看，得，又倒霉了。只不过今天倒霉的方式与昨天正好相反。昨天涨潮把我们整了一下，现在退潮又给开了个玩笑。昨天晚上被我当作小水道的，原来是个峡谷。今天早上水退了，我们就被卡在了这个坚硬的山崖上。船下是十几米深的深渊。想把船弄出来，简直没有可能！唯一的出路，是坐在这儿再等天气，说确切点，就是等候再涨潮。

不过，我不习惯游手好闲，我从各个方面把小船察看了一下，接着放下绳梯，带上斧子、刨子和排笔，爬到船外，把残留的树枝统统削平，又重新刷上油漆。又涨潮的时候，罗木伸出鱼杆，钓起许多鱼，我们吃了一顿香喷喷的鲜鱼汤。您看，虽然遇上这种倒霉事，只要善于动脑筋，坏事也能变好事。

经过这番周折之后，理智告诉我必须尽快离开这个缺德的小海湾，不然，天知道它还会给我们准备出什么意外的礼物。不过您知道，我这个人生性勇敢，有毅力，您要说多少有点固执也可以，反正我一旦做出决定，就不喜欢反悔。这一次也不例外，既然说了要去散步，那就一定得去。《失利》号刚被海水浮起来，我就把它开到一个新的安全的地方，把锚链放长了些，然后带上罗木上岸了。

我们走在山岩间的小路上，越往前走，景色越迷人。松鼠在树上跳来跳去，小鸟叽叽喳喳地叫个不停，脚下的干树枝咔咔作响，似乎随时都会蹦出一只老狗熊朝我们大吼一声……这儿还有草莓。您知道吗，我以前从来没有见到过这么好的草莓。好大的个儿啊，跟小核桃一样！我们简直着了迷，在林子里越走越远，把吃午饭也忘了个一干二净。等我们想起来，抬头一看，天色已经晚了，太阳偏向西方，气温也有点凉了。谁也弄不清我们正往哪里走。四周全是树林。无论你往哪边看，到处都是草莓，数不清的草莓！……

我们开始下山，回海湾去。可是走到海边一看，不是这个海湾。天已经大黑了。没别的办法，我们点起一堆篝火，就在这里过了一夜，第二天早上又向山上爬去。我们想，从山顶或许能看见我们的“失利”。

爬山时我的体质来说可不是一件轻松事，不过我还是努力地爬，不时采些草莓充饥。突然，我们听见身后有响声，不知是风，还是瀑布的流水，反正那声音越来越大，似乎还有一点焦糊味儿。

我转身一看，没错，真是着火了！我们背后全是火，像堵墙一样压过来。这时候，谁也顾不上草莓了。

松鼠们扔下家，在树枝上跳跃着往山上跑去。小鸟尖叫着，一群群地飞起来。一片惊慌嘈杂……

我是最不喜欢临阵逃脱的，可是现在没办法，还是逃命要紧。我们也跟着松鼠向山上跑去。现在，只能去山上了。

我们爬上山，喘了口气，向四周一望，说实话，情况极为不妙：三面是火，第四面是陡峭的悬崖……，我往下看了看，这山峰可真高。我吓得大气都不敢出。总之，情况很糟糕，唯一令人高兴的是，我看见了我们的“失利”。它正好停泊在我们这座岩峰下面，随着水流轻轻地摇荡着，手指般大小的桅杆似乎在招唤着我们。

山火越逼越近了。山顶上挤满了松鼠。它们也不怕人了。有些松鼠的尾巴都被烧伤了。而那些特别勇敢、特别厚颜无耻的，干脆扑到我们身上，又踢又蹬，几乎把我们推到火里去。好像这样就能把山火挡住似的！

罗木绝望了，松鼠们也绝望了。说实话，我心里也不轻松，不过我没有表现出来，我在坚持着，作为一个船长不能泄气。当然不能！

突然，我看见一只松鼠瞄准了一下，尾巴一展，向“失利”号跳下去，落在甲板上。紧接着第二只、第三只……松鼠们争先恐后地跳下去。五分钟之后，山顶上只剩下我和罗木了。

难道我们还不如那些松鼠吗？我决定，我们也跳下去。大不了掉在水里。没什么了不起！早饭前游个泳对身体还有好处呢！我就是这个脾气，说到做到。

“罗木，跟在松鼠后面，全速前进！”我命令道。

罗木向前迈了一步，一条腿已经悬空了，又突然像猫一样缩回来。

“不，我不跳！”罗木说，“船长，别逼我了！我不跳，宁可烧死……”

看样子这个人真会干出宁肯烧死也不跳崖的事来。我明白，这是一种恐高症……有什么办法！但是，我总不能扔下可怜的罗木不管哪！

换个人处在我的位置上，准会惊慌失措了，但我不是那种人，我想出一个主意。

我随身带有一只望远镜，是非常好的十二倍航海望远镜。我命令罗木把望远镜举在眼前，把他领到山崖边，严厉地问道：

“罗木，我们甲板上有几只松鼠？”

罗木立刻数起来：

“一只、两只、三只、四只、五只……”

“停止！”我又喊道，“无论多少全部收下，把它们统统赶到货舱里去！”

这一来，工作责任感战胜了对危险的恐惧，当然望远镜也发挥了作用，它把甲板拉近了。罗木镇定自若地跨入深渊……

我向山下望去，只见海面上高高升起一个水柱。过了一会儿，罗木已经爬上甲板，开始驱赶松鼠了。

最后轮到我了。您知道，对我来说这就简单多了，我是见过世面的人，没有望远镜也行。

小伙子，请您记住这个教训，没准将来会有用的。比方说，您将来跳伞的时候，一定要拿上一个望远镜，哪怕不是很高级的，随便一个就行，不管怎么说会有用的，天就显得不那么高了。

接着，我也跳下去了。后来，我从水里冒出来，再后来，我也爬上甲板。我本想帮罗木一把，可是这个小伙子挺利索，一个人就把事情办好了。我刚喘了口气，他已经嘭地一声关住舱门，立正站好，向我报告：

“活松鼠不计数量照收完毕！请做下一步指示。”

您听听这口气，好像有多了不起，还“下一步指示”呢。

问题很清楚，下一步首先要起锚，升帆，尽快离开这座燃烧的火山。让这个海湾见鬼去吧！这里没什么可看的了，而且也太热了……这件事是毫无疑问的。可是那些松鼠怎么办呢？您看，这后一件事就不太好办了。鬼知道该怎样处置它们。好在及时赶进了舱里，不然，这些小动物饿了，准得咬我的绳索。只要咬坏一点，就得更换全套索具。

当然，也可以把松鼠皮剥下来，找个港口卖掉。这皮子质地很好，很贵重。做这笔买卖准能赚大钱。不过这么干总归是不太好：人家救了你，至少给你指点了一条救命的出路，你却把人家的皮给剥了，我是干不出这种事的。但是话说回来，带上一大群松鼠做环球旅行，这也不是个事儿啊。你得给他们喂食，饮水，照顾它们。当然了，这是规矩嘛，你既然收下乘客，就得给人家创造条件。可是这样一来，麻烦事就多了。

最后，我是这么决定的：到家再说吧。对我们海员来说，哪里是家？家就是大海。您不记得有位将军对自己的水兵说过吗——“大海就是我们的家”？我的看法也是如此。我想，好吧，先出海吧，到那儿再想办法。至少我们可以到哪个港口去打听打听有没有关于这方面的文件。就这么办。

于是，我们启航了。我们行驶着，不时遇上一些渔船、商船，挺不错的！傍晚时分，风力加大了，逐渐变成了一场风暴，风力十级，大海咆哮了。海浪一会儿把“失利”抛向半空，一会儿又把它用向海底！……绳索呻吟着，桅杆咯吱吱地叫着。货舱里的松鼠由于不习惯，都晕船了。我却很高兴，因为我的小船是好样的，它挺住了，这场抗风暴考试可以给它打“五加”。罗

木也是条好汉！他穿着一件雨衣，像铁铸的一样站在指挥台前，牢牢地握住舵轮。我又站了一会，欣赏了一会儿咆哮的海浪，就下到舱里去了。我坐在桌前，打开收音机，戴上耳机子听听有什么节目。

收音机可真是个奇妙的玩艺儿。你打开开关，调调旋钮，就能享受到各种服务：音乐、天气预报、时事新闻。您知道，有的人是足球迷，那也没问题，听吧：“加油！加油！……守门员把球从球门里扑了出去……”总之，不光我一个人这么认为：收音机真了不起！不过这一次我却不大顺利。我调到了莫斯科台，只听见：“伊万……罗曼……科斯佳……乌里扬娜……丹妮娅……谢苗……吉利耳……”好像是在给你介绍朋友。真不如不听呢。我有颗牙原先就有窟窿，现在更疼了……也许是因为落水的缘故，疼得我直想哭。

于是，我想躺在床上休息一会儿。我都要把耳机摘掉了，突然听见似乎有SOS——呼救信号！我又仔细听了听：“滴，滴，滴，……嗒一嗒一嗒一……滴，滴，滴，……”没错，正是呼救信号。有一条船要沉没了，而且就在附近的地方，我屏住呼吸，捕捉着每一个音符，想搞清楚是怎么回事，出事地点在哪里？就在这时，一个大浪飞来，狠狠地砸在“失利”号上，可怜的小船几乎被打翻。松鼠们吓得嗞嗞尖叫起来。不过这倒不算什么，还有比这更糟的，收音机从桌上飞起来，膨地一声撞在船板上，摔得粉碎。我一看，完了，装不起来了。信号当然也没有了，像给刀子割断了一样。我难过极了：附近有人遇难，可是在哪儿，是什么人，却搞不清楚。

应该去救人，可是该往哪边去呢？我的牙疼得更厉害了。

大概谁也想不到，偏偏是这颗病牙帮了我的大忙！我顾不上多想，抓起天线头，塞到我的牙上，正好插到那个牙洞里。一阵钻心的疼痛，眼前乱冒金星，可是信号终于恢复了。当然，听音乐是不行，不过这会儿，谁还顾得上音乐呀！用这种方式听莫尔斯电码倒是最好不过了：滴，像用大头针轻轻扎一下，嗒一，像有人往牙洞里拧螺丝。什么增音器、微调器都用不着，病牙本身就有高度的灵敏性。当然，这种疼痛实在叫人难以忍受，可有什么法子。在这种情况下，只好做点自我牺牲了。

不知您相不相信，我就靠这颗牙，接收了全部信号。我把记录的信号整理了一下，翻译过来。原来，是一条挪威帆船在我们附近出了事：它撞上了暗礁，船底漏水，眼看就要沉没了。

没有工夫考虑，得赶快去救人。我也顾不上牙疼了，一心只想着救人要紧。我爬上甲板，亲自掌舵。

我们前进着。四周一团漆黑，气温很低，狂风仍在吼叫，海浪仍在翻腾……

大约走了半个小时，我们终于找到了那些挪威人。我打了几颗照明弹，借着亮光一看，唉，情况糟透了。我们的船靠不上去，不然也会给撞碎。他们那边，所有的救生艇都被海浪卷走了。用缆绳拉人吧，在这种天气里也很冒险，弄不好就会把人淹死。

我们试着从各个方向接近他们，结果都不成功。风暴更猛烈了。海浪涌上那条船的时候，船几乎都看不见了，只有几根桅杆勉强露出水面……等等，我灵机一动，这倒可以利用一下。

我决定冒冒险。当又一阵大风吹来时，我来了个迎风转向，升起全帆，随着一个大浪顺风急速向前驶去。

我的打算很简单：“失利”号吃水较浅，而海浪却像小山一样高。我们停在浪峰上，正好从那条挪威船的上空掠过。

您知道，那些挪威人已经绝望了，我却十分镇定，牢牢把住舵轮，防止船底挂住他们的桅杆。罗木呢，伸出手去抓遇难者的领子，一下就拉上来两个人。我们就这样来回跳跃了八次，把所有十六个挪威人连同他们的船长都拉了上来。

船长有些委屈：按说他应该最后一个离船，可是天黑看不清，罗木匆忙中第一个把他拉了上来。当然，这是不大好，不过也是有情可原的……我们刚把最后两个人救上来，又飞来一个大浪。只听哗啦一声，那条可怜的挪威船被击成了碎片。

挪威人都摘下帽子，浑身哆嗦着站在甲板上。我们也行了注目礼……然后调转船头，沿来路全速向挪威开去。

现在，船上很拥挤，几乎都转不过身，可是挪威人满不在乎，甚至还挺满意。这倒不难理解，虽然挤一点，冷一点，可总比泡在水里强多了，特别是在这种天气里。

就这样，我们救了挪威人，瞧瞧吧，这就是“失利”！可以说，对有的人是失利，对另一些人却是奇迹，是死里逃生。

当然，最关键的是机智！小伙子，您要是想在远航中作一名好样的船长，就要记住，不可放过任何一个可以利用的机会为你所用，需要的话，甚至得利用自己的疾病。这是千真万确的！

第四章 斯堪的纳维亚风情，松鼠在航海中的妙用

我们返回挪威，来到斯塔范格尔市。那些挪威海员很豪爽，非常隆重地款待了我们。

我和罗木住进最豪华的饭店，我的小船由他们出钱用最好的油漆重新粉刷了一遍。松鼠的事，他们考虑得也很周到，专门办了文件，把松鼠算作货物，然后跑来问我：

“请您吩咐，给您的小动物喂什么食物？”

喂什么？我对这个一窍不通，因为我从来没养过松鼠。我问了问罗木。他回答说：

“我也说不准，好像是吃核桃和松球吧。”

您看多不凑巧，我挪威话说得很好，可偏偏就把这两个词忘记了，好像有印象，就是想不起来。这可怎么办？我灵机一动，决定派罗木和挪威人一起去趟食品店。

“你们去看看吧，也许能找到合适的东西。”

罗木跟他们走了，不一会儿回来报告说，一切顺利，核桃、松球都找到了。说实话，我真感到意外：食品店里还卖松球？又一想，这是外国嘛，总有跟咱们不一样的地方！或许人家用这个玩艺儿烧茶炊，可不就是装饰圣诞树，反正是有用的。

傍晚，我回“失利”号想看看油漆刷得怎么样，顺便往货舱里一看，您猜怎么着？罗木全给搞错了！不过，错得倒挺好。

我那些小松鼠就像过命名日一样，每个小家伙嘴里都含着两颗核桃酥糖。糖果是罐头装的，每听罐头的小盖儿上都画着一颗大核桃。松球就更妙了，运来的不是什么松球，而是菠萝。话说回来，这些东西也的确容易搞混。菠萝虽然个儿大些，但模样同松球差不多，味道也接近。罗木在食品店里准没有仔细看，随便用手指了指，结果就成了现在这样。

人家还带我们去剧院、博物馆，领我们参观各种名胜古迹。还领我们看了活马。这东西在他们那里很稀罕。他们那儿的人出门坐汽车，更多的人是步行。耕地也用人力，用手工干，所以用不着马。年龄小的马，运出国了。年龄大的，都死光了。剩下的都住在动物园里，嚼着干草，异想天开。

每当饲养员出来溜马的时候，总要招来一群人，又是看，又是叫喊，把街道堵得水泄不通。我想，这就像咱们那儿在大街上溜长颈鹿一样，连警察都得给弄懵了，不知道该给红灯，还是给绿灯。

马对我们来说就司空见惯了。我决定在挪威人面前炫耀一番，就抓住马鬃，跳上去，用脚跟踢了一下马肚子。

挪威人部惊叫起来。第二天早上，各家报纸都刊登文章赞扬我的勇敢，还登出一幅照片：我骑在马上飞驰着，马没有备鞍，我的制服从后背上撑裂了，迎风摆动着，帽子歪在后脑上，腿摇摆着，马尾巴翘得老高……

过了好久我才意识到：这是张很难看的照片，骑马的是个不成体统的海员。可是在当时，我头脑发热没有注意这些，还洋洋得意呢。

挪威人也觉得挺有趣。

总之，这是个不错的国家。那里的人和蔼、善良、彬彬有礼。

我不止一次到过挪威，过去很年轻的时候也去过。我记得，有过这么一件事。

那一次，我们在一个海港上了岸，准备从那儿改乘火车继续旅行。我来到车站，火车还要过一会才到。我带了几个皮箱，这样散步很不方便。

我找到站长，问他说。

“请问，车站里有行李寄存处吗？”

站长是个很和气的老头，他耸了耸肩膀说：

“请原谅，我们站上没有寄存行李的地方。不过没关系，您不要客气，就把皮箱放在站台上吧，不会妨碍别人的，我向您保证……”

您瞧，那时候就是这样。可是不久前，有个朋友又从那儿回来。他在火车的包间里竟然被人偷走了一个皮箱。叫人说什么呢？只能说社会风气变化太大了。这也不难理解，战争中德国人到过那里，曾经在那儿建立过新秩序。后来，形形色色的启蒙者也来到这儿，把生活方式大大改变了。当然，人们也学乖了，变得机灵了。你什么东西没放好，人家都看得出来。这就是文化嘛！

我和罗木去的时候，人们还是照老方式生活，安分守己的。当然也有例外，那个时候，挪威也有一些所谓吃过善恶果的先进分子。比如那些大商场和厂矿企业的老板。那个时候，这些人就知道怎样占别人的便宜。

告诉您吧，我就亲身经历了这种事。当时，挪威有一家生产电话、收音机等产品的厂子。老板们听说了我那颗牙的事，都感到不安。这也可以理解，要是所有的人都用牙齿接收无线电信号，恐怕就再也没人买收音机了，这个损失就太大了！人家当然会不安。于是，他们就想占有我的发明，同时占有我那颗牙。他们还知道先礼后兵，一开始，先给我寄来一封公函，提议买我那颗病牙。我想了想：我干吗要卖？牙还挺好的，还能嚼东西嘛。至于说牙上有个洞，对不起，那是我自己的事。我就有这么个熟人，他就喜欢牙疼。他说：

“牙疼起来，当然挺难受，可是疼痛一过去，牙就好极了！”

我认为他说得对。于是我答复那些老板说，我不卖牙，没啥可商量的……

您以为他们会善罢甘休吗？当然不会！他们决定偷走我的牙。我发现有几个坏蛋，总是跟踪我，窥伺我的嘴巴，还交头接耳地议论什么……我有点紧张了：一颗牙事儿小，至少人还活着，万一这帮家伙为了保险连我的脑袋一块偷走，那就糟了。丢了脑袋还怎么出海呀？

我决定尽快离开这个是非之地。我向港口发出了关于松鼠问题的询问。同时，为了防备那些坏蛋，我采取了一些特别措施：我撤下了搭在岸船之间的跳板，一头塞到货舱门下面，另一头塞到我们的住舱门下面，又让罗木往船上搬了些碎石头。

小船给压得下沉了，水位升到防水板那里。跳板也给压弯了，像个弹簧一样弓起来，有一头只是非常勉强地别在门下。我又检查了一下我们设下的机关，就放心地睡觉了，连夜班都没有派，我想用不着了。那些家伙第二天早上真来了。我听见了轻轻的脚步声，门吱哑响了一下，接着就是啪地一声巨响！跳板从门下弹了起来……

我走出来一看，我的大石弩发挥作用了，而且作用很大！岸边上有座无线电发射塔，这些坏蛋被一下子弹到塔顶上，衣服挂在塔上，人悬在半空，吓得吱哇乱叫，全城的人都能听见。

他们后来是怎么被人摘下来的，我就说不上来了，我没看见。

这时候，港口的答复到了，让我把松鼠送到加布尔克城去。那里有一个著名的动物园，收购各种动物。

前面我已经介绍过，体育运动性的航行有很多好处。在这种航行中，什么事你自己都能做主，想去哪儿就去那儿。可是一载上货，你就像个马车夫了，缰绳是在你手里，但往哪儿运，得听别人吩咐。

我现在就是如此，去加布尔克、难道我自己愿意去那儿吗！我去那儿有什么好看的呢？去看警察吗？这只能使航行变得更复杂，要填写各种商业文件，给货物保价，办理海关手续，等等。特别是在加布尔克……那里的人可比不了别处的挪威人，都是滑头，不讲道德，你稍不留意，就把你偷个一干二净。

可是既然人家这样命令了，只好服从。我把“失利”号开到加布尔克，停在码头上，然后梳妆了一下，上岸去找动物园。我来到动物园，看见那里有大象、老虎、鳄鱼、秃鹫，还有一只小松鼠关在笼子里。这只小松鼠真有意思，比我船上那些强多了！我那些小懒汉，就知道在货舱里大吃糖果。这只却不然，笼子里有一个小风车，小松鼠像是上足了弦似的，不停地在风车轮子里跳着，转着，叫你看也看不够！

我找到管事的人，自我介绍了一下，告诉他，我有一船松鼠，都是活的，打算按照市价卖掉。

管事人扬起脸想了想，把手抄在肚子前面，摆弄着手指头。

“松鼠？也是有尾巴，有耳朵的？啊，当然了，这我知道。这么说，您有松鼠？好吧，我要。但是您也知道，我们这儿对走私活动缉查很严。您这些松鼠，文件齐备吗？”

我怀着非常感激的心情想起接待我们的挪威海员，把那些文件放在桌子上。

管事人取出眼镜，又掏出一块手帕，不慌不忙地擦拭镜片儿。就在这时，不知从哪儿冒出来一只变色蜥蜴，一下跳到桌子上，伸出舌头叼住那张纸，马上就溜掉了。我跑去追，可是连个影儿都没有了！

管事人收起眼镜，把双手一摊说。

“没有文件我就没办法了。我倒是乐意要，可是不能要。我们这儿的规矩非常严格。”

我给气坏了，真想跟他吵一架。可是一想吵也没用，我就走了。我走近码头，发现“失利”号上有点儿不对劲。岸上围了一群人，船上有警察、海关人员、港口官员……他们七嘴八舌地训斥罗木。罗木被围在中央，骂骂咧咧地顶撞着。

我分开人群挤过去，劝住他们的争吵，然后了解了一下情况。这件事实在出人预料，而且也太气人了。原来是动物园那个管事人给海关打了电话。海关人员找到一条规定，指责我非法运入牲畜，威胁说要没收我的船和船上的货物……

我真是有口难辩：文件的确丢了，专门准许运入松鼠的文件又没有申请过。如果实话实说，谁会相信呢？什么证据也没有。要是不吭声呢，情况会更糟。

总之，我看今天的事要麻烦。

“好吧，听天由命吧！你们这么干，我也不客气！”我想。

我甩掉外套，挺直胸脯，对为首的那个官员声明道：

“官员先生们，你们的要求是没有道理的。因为国际海洋法明确规定，船舶的必要附属品，例如锚、索具、装卸机械、通信设备、信号装置，为保证安全航行所必需的燃料和一定数量的航行机器，不交纳任何港口税，也不必办理专门手续。”

“您说的这些，我完全同意，”那位官员回答说，“但请您解释一下，您的动物属于哪一类附属品呢，船长？”

我被逼进了死胡同，要想后退已经晚了。

“属于最后一类，官员先生，属于航行机器，”我回答说，然后转过身去。

官员们起初都愣住了，后来他们交头接耳了一阵子，还是那个为首的站出来：

“我们很乐意免除您的税金，如果您能够证明您船上的牲畜的确是您的航行机器。”

您当然明白，要证明这种东西可不容易。谁真想证明呀，不过是为了拖延时间吧。

“不瞒您说，我的发动机有一部分在岸上，送去修理了。这样吧，明天我给您看证据。”我对他说。

结果，他们走了。不过，留下了一条巡逻艇和两个警察，守在我的“失利”号旁边，大概是担心我乘乱逃走。

我缩在船舱里，猛然想起在动物园看见的那只松鼠。我赶快取来纸、圆规、尺子，开始设计起来。

一小时之后，我和罗木找到一个铁匠铺，订做了三个轮子，两个像轮船上的一样，第三个跟磨房里的差不多。不同的是，磨房里的轮子脚踏子在外面，我们这个，脚踏子在里面，轮子的两面还罩了一层网。这个铁匠又机灵，又手巧，这些东西都按时做好了。

第二天早上，所有这些东西都运到了“失利”号上。两个轮船轮子装在船舷外边，一边一个，磨房轮子装在中间，三个轮子由一根轴连在一起，然后把松鼠都关到中间的轮子里。

松鼠们猛然见到阳光和新鲜空气受到了刺激，发疯似的踩着轮子里的脚踏子跑起来。整个机器运转起来，“失利”号不用帆就跑得飞快，警察的巡逻艇勉强才能跟上我们。

别的船上的人，都用望远镜看着我们，岸上又挤满了人，而我们，只管破浪前进。

过了一会儿，我们调过头向后，向码头开去。昨天那个官员已经来了，像个斗败的公鸡，又骂，又叫，就是没有一点办法。

傍晚，动物园的管事人开着汽车来了。他爬出汽车，站直身子看了看，两手又交叉在肚子前面，玩弄着手指头。

“伏龙格船长，”他对我说，“我记得，您有些松鼠，对吧？您打算出什么价钱呀？”

“这事您很清楚，问题不在价钱上，而是有关的文件丢失了。”

“哎，别说了，”他反驳道，“别着急，船长，您也不是小孩儿了，应该明白，这种事在我们这儿说简单也简单。您就说个价儿吧……”

我要了个好价钱，他皱了皱眉头，但是没有还价儿，当时就付了钱，把松鼠和轮子都买下来了，临走还问了一句：

“您喂它们什么呀？”

“酥糖和菠萝，”我回答了一句，就跟他再见了。
我不喜欢这个人，也不大喜欢加布尔克。

第五章 鲱鱼创举与海图误会

我本来不想去荷兰。这个国家很小，对旅游者来说没多大意思，荷兰只有三样好东西：奶油、干酪和鲱鱼。

不言而喻，我作为一个海员，只对这第三样东西感兴趣。我决定还是拐到鹿特丹去看一眼，了解一下鲱鱼的行情。

在荷兰，好多人干的事都与鲱鱼有关：捕鲱鱼，腌鲱鱼，渍鲱鱼，鲜冻鲱鱼，还可以买活鱼放到鱼缸里。

说起这件事，实在叫人惊奇，荷兰人似乎知道某种秘密。不然后的话，你就解释不了这种不公正的现象：荷兰人出海捕鱼，撒出网去一收，满满一网鲱鱼。大家当然高兴，可是你好好看看，仔细看看，就会发现，他们捕上来的，都是荷兰鲱鱼。

挪威人也试过，他们也是世界上有名的一流渔夫。但是，干这事就不灵，同样撒了网，收上来一看也有鲱鱼，可就是没有荷兰鲱鱼，只有挪威鲱鱼。

荷兰人捕哇，捕哇，不知捕了多少年鲱鱼，他们总能捕到各种等级的鲱鱼。当然，他们很会利用这一资源，把自己的鲱鱼卖到左邻右舍，南北非洲……

我深入研究了一下这个问题，结果绝对意外地获得一个新的重要发现，从根本上改变了我最初的航行计划。经过一系列观察，我极为精确地发现，每条鲱鱼都是鱼，但并不是每条鱼都是鲱鱼。

您要问这意味着什么？

这意味着，没有必要浪费巨额资金，没有必要把鲱鱼装进大桶，装上货船，再从船上卸下来，费这个事干吗？把鲱鱼拢成一群，就这么活着赶到目的地去不是省事得多吗？

既然每条鲱鱼都是鱼，那就是说它不会沉底。鱼不是都会游水吗，对不对？从另一角度说，即使别的什么鱼混进来，也没有关系。前面不是说了吗，并非每条鱼都是鲱鱼，也就是说，没有必要发现它、区分它、赶走它、甚至消灭它。

过去，用老办法运鲱鱼，要有大货轮，还要有很多船员，复杂的机械。现在，用新办法运鲱鱼，随便一艘比我的“失利”号还小的船就能干得了。

当然，这只是一种理论。但是，这种理论挺诱人，我决定通过实践检验一下自己的设想。刚好，我也遇到这么个机会：

有人正想往北非，往亚历山大港运一批鲱鱼。鱼已经捕好了，正准备腌起来，我把那些人劝住了。我们把鲱鱼又放回海里，拢成一群，我和罗木升起帆，就上路了。罗木掌舵，我坐在船头上，靠着船首斜桅，还拿了一根长鞭子，一发现有别的鱼游过来，我就抽它一鞭子，抽它一鞭子！

您猜怎么着，结果还真不错：我们的鲱鱼游得挺好，没有一条沉底，而且还游得挺快，我们勉强才跟得上，并且没有一条杂鱼混进来。一个白天就这样过去了，什么事也没发生。到了夜里，我觉得有点费劲：眼睛都看累了，不够用了，而更困难的，是没有工夫睡觉。一个人管鲱鱼，另一个人勉强硬撑着掌舵。这样下去，一天两天还可以，努努力总能对付，可是路途很长，前面还有大洋，还有热带地区……总之，我觉得，我们应付不了了，事情要糟糕。

我分析了一下情况，决定再雇一个人，雇个水手。刚好，现在这地方挺合适：当时，我们已经进入英吉利海峡，旁边就是法国，那里有个加里港，

而加里港里总是挤满待业的水手。木工，水手长，一级舵手，随便你挑。我没有多想就把船开近海岸，停在一个港湾里，叫了一条交通艇，派罗木上岸去招个水手来。

当然，在这个问题上我犯了个错误：挑选船员是项非常严肃、责任重大的事。罗木虽然是个好小伙儿，但是他太年轻，缺乏经验。我本该亲自去干这件事，不过话说回来，船上的事也不轻松，一点儿也不敢松懈。运送活鲱鱼，不管怎么说毕竟是件没人干过的事。像所有史无前例的事一样，这里面有它特殊的难处，两只眼睛得紧盯着，你走开了，稍一不留神，鱼群就可能跑散。那时候，损失你赔不起，还得臭名远扬，而最主要的是，你将断送了这件美好、有益的创举。

您当然懂得这种事的规律：第一次办不好，第二次就没人相信你，连试都不会让你再试了。

唉，算了吧。我打发走罗木，把椅子搬到了甲板上，坐下来。我一只眼睛读书，另一只眼睛不时地看一看鲱鱼。鱼儿就在大海里放养着，它们撒着欢儿，身上的鳞片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傍晚，罗木回来了，还带回来一个水手。

我看了看，小伙子看上去还不错，不很年轻，也不算老，个头儿是有点矮，但一眼就看得出来，是个活泼调皮的性格，一脸大胡子跟海盗一个样。唯一不同的是，听人说，海盗大都是红头发，红胡子，而这个人典型的黑头发。这个人有文化，不吸烟，穿戴得整整齐齐，懂得四种语言：英语、德语、法语和俄语，这一点是罗木最羡慕的。因为这时候，真是罪过，他把英语又给忘了。新水手的名字有点怪，叫福克斯。不过名字这玩艺儿，总是可以改的。何况罗木还咬着我的耳朵小声说了一句：这个福克斯不是水手，而是个宝贝，他看海图看得棒极了。

既然是这样，我就完全放心了：既然会看海图，就是说他是个海员，就是说他可以掌舵，也就是说，必要的时候可以让他单独值班。

总之，我同意了。我给福克斯注了册，给他讲解了一下职责，让罗木领他下舱安顿铺位。然后，我们又升起帆，调过头，继续向前航行了。

不瞒您说，多亏我又雇了个人。在这之前，我们一直走得挺顺利，一路上都是顺风。现在突然遇上了迎头风。要在别的时候，我保准会保存力量，找个海湾停下，或者就地抛锚。可是现在就没法子了，您也知道，还有鲱鱼呢。鲱鱼可不怕风，它们跟没事似的照样全速前进。这就是说，我们必须得跟上。只好走“之”字形了。我吹了声口哨，把全体船员都叫上甲板。罗木去照看鲱鱼，我亲自掌舵，加大了速度。我发出口令：

“准备转弯！”

我一看，这个福克斯像根蜡烛一样戳在那儿，两手揣在裤兜里，美滋滋地望着船帆。

这回，我直截了当地对他喊道：

“福克斯，把主帆升高点！”

他打了个冷战，惊慌失措地看了看我，接着就拿起甲板上的东西，什么救生圈、备用绳索、防水灯，往货舱里面塞。弯儿当然没转成，错过了机会……

“住手！”我又喊了一声。

结果，他又把那些玩艺儿从舱里拖出来，放在船舷边上。

好哇，真是找了个好水手呀！什么都不懂！我这个人平时脾气最好了，

这时候也忍不住发起火来：

“喂，福克斯，他妈的！你算哪门子水手？”

“我，我本来就不是水手，我不过是在自己的行当上搁浅了，朋友们劝我换条路子……”福克斯回答。

“得啦，”我打断他的话，“罗木不是说，你会识海图吗？”

“唉，他弄错了。我哪里识海图，我是说我会打牌。要说打牌，那可是咱的本行，咱的饭碗。不是吹牛，论打牌，咱可算得上高手。”

我给气得一屁股坐在甲板上。

您说说，我拿他有什么办法呢？

送他回岸上去？又得耽误一昼夜时间。风越吹越猛，眼看要起风暴，弄不好鲱鱼就得跑散。不送走他吧，带着这么个累赘，也真够烦人的：他不光听不懂海上这些口令，连船上这些用具都不认得。我真有点慌神了。

就在这时候，我脑子里猛地冒出个好主意。您知道，我自己也爱玩牌，有了空闲也经常摆弄牌，我的船上就有一副木头制的牌。我赶快在每个用具上绑上一块牌，然后又把船对准迎风方向，准备再来一次机动。

“准备转弯！解开红桃三，拉紧黑桃钩儿，卷起梅花十……”

您猜怎么着，这个弯转得极为成功。这个福克斯，玩牌还真有两下子，这么黑的天，居然把牌识得个一清二楚。

我们就这么着继续往前走，不断地做着之字形运动。风吹得更猛了。风，我倒是不怕，就是那些鲱鱼叫我不放心。谁知道它们是否经受得了这种天气呢？我并没有急事，货也不急，何必冒险呢？我决定还是找个港口避一避。

第六章 以误会开始，以意外落水告终

快到怀特岛的时候，我把船转向右方，朝英国的南安普敦港驶去。我们在一个停泊地抛了锚，留下罗木照看鲑鱼，我和福克斯乘一条小船上了岸。我们上岸的这个地方真漂亮：草坪修剪得齐齐整整，小路上都铺着沙子，到处是矮矮的小篱笆墙，还挂着许多小牌子“阿奇伯尔德·丹迪庄园，不许进入”。

我们刚上岸，还没走几步，就被几个穿燕尾服、戴大圆礼帽、系白色领带的绅士围住。弄不清这些人是丹迪先生和他的家人呢，还是外交部长和自己的跟班儿，或是秘密警察机关的特务，根据穿戴打扮，你很难区分得出来。我们又走近了几步，相互问了好，交谈起来。结果您猜怎么着，这些人原来是乞丐。在英国，穿着破衣烂衫要饭是不行的，法律绝对禁止，只有穿上燕尾服，才不会有人管你。如果有谁肯施舍一点，也不认为是打发叫花子，而好像是绅士帮助绅士。

我给他们散了些零钱，然后继续向前走去。突然，迎面又遇上一位。这人个子高高的，像个电线杆儿。我们走近了，只见他摘下帽子，非常庄重地给我行了个礼。我也没多想，从衣兜里又摸出一个二分的小钱，顺手扔到他的礼帽筒儿里。我还等着他说句感谢话呢，没想到他大怒起来，鼻子里呼呼地喘着粗气，戴上一个独眼的眼睛，郑重其事地对我说：

“我是阿奇伯尔德·丹迪先生。请问您尊姓大名？”

“远洋船长赫利斯托佛·伏龙格。”我通报了姓名。

“很高兴认识您。请您准备好自卫吧，船长！”

我本来是想道歉的，为这么点小事不值得！可是，看来是晚了。怎么道歉也没有用了。对方已经把礼帽丢到草地上，又脱下了燕尾服……面对这种情况，我只好应战了。我也脱下了外套，摆好搏斗的架式。

福克斯也挺镇静，当下就担任了裁判，往旁边迈了几步，高声喊道：

“助手退场！敲锣！”

丹迪先生开始一颠一颠地跳跃起来，喘着粗气，两臂前后抡动，跟男孩子们扮火车头时的动作一模一样，接着，向我扑过来。我也只好动拳头了。

我不是爱打架的人，不过今天这是拳击，是一种高尚的搏斗，所以我也就动手了……这第一下，勉强挡住对方击来的一拳。

我一看，情况不大妙：因为我们俩高矮悬殊，不论我怎么瞄准，只能打着下三路。而这种打法，您也知道，是规则所不允许的。对手呢，正好相反，他的拳头只能在我的帽子上空挥来舞去，什么也打不着。这也是白费劲儿。第一局就这么结束了，谁也没得分。

可是既然是拳击，总要分出个胜负才行呀。多亏福克斯想出个好主意。

“来，船长，”他朝我晃了晃肩膀。

我骑上他的肩膀，现在情况就大不一样了。这下子我同对手一般高了，也就是说，我可以合法地投入战斗了。福克斯驮着我跳跃起来，向对手冲过去。我一看，是时候了，就喊了一声：

“来吧，福克斯！”

福克斯显然是不轻松的，但他还是精神抖擞地应了一句：

“敲锣！”

第二局开始了……

丹迪先生打得真不错，我鼻梁上挨了狠狠的一拳。可我马上回想起自己年轻时的情形，两腿一夹福克斯，向对手扑上去，狠狠地还给他一个大钩拳。

对手一动不动地懵了一会儿，闭上眼，垂下手臂，接着，扑通一声倒下去，像折断了一根桅杆似的。福克斯从他坎肩兜里掏出一块怀表，大声读起秒来。整整过了四十分钟，丹迪先生才醒过来。他用手抹了把脸，惊奇地向四周看了看，发现了我和福克斯，赶紧跳起来，把衣服整好。

我再次做了自我介绍，并道了歉，解释了误会的原因。就这样，我们和解了，认识了，握了手，拉起家常，甚至交上了朋友。我们参观了他的庄园，又到 he 家里喝了茶，在壁炉前坐了一会儿，然后去看我的“失利”号。

丹迪先生仔细看了我的船，显得非常高兴，掰着指头数起来：

“今天是星期四……那么，明天星期五，后天期星六……伏龙格先生，”他突然喊起来，“您真是上帝派来的！星期日我们这儿有个很大的传统竞赛。您应该来争个第一。我亲自陪您参加，这一次非让巴顿先生丢丢人不可。”

说实话，一开始我都没弄懂丹迪先生说的什么，后来，他给我好好解释了一番。原来，他有个邻居，就是那位巴顿先生。无论干什么，他俩都较着劲儿，都要比个高低，比如谁的领带系得更漂亮，谁的烟斗更好看……这些小事就算了，最近，他俩的主要争论是关于船。原来，两个人都是帆船迷，都准备参加星期日的帆船比赛，看谁更有本事，啊，是这么回事！

总之，丹迪先生竭力劝说我参加这场比赛。

“咱们一起去吧，比赛有趣极了。您的船这么棒，请相信一位绅士的话，您一定能得奖。皇家大奖和纳尔逊将军小奖都得是您的。”

我对得奖并不特别感兴趣，至于说竞赛嘛，干吗不参加呢？船是条好船，水手也都靠得住，再说，我又不是个新手。

机会嘛，肯定是有的……

我已经准备答应了，可是突然想起鲑鱼……是呀，鲑鱼住哪安顿呀？我只好给丹迪先生解释，我没法儿去参加比赛，鲑鱼捆住了手脚。起初，他也失望了，但后来又保证说，他能解决这个问题。您猜怎么着，这事还真让他给解决了。当天我就得到许可，把鱼群赶进了朴茨茅斯港的海军船坞。

然后，我们就开始做准备工作，给船帮刷了漆，像参加战斗之前那样，收走了所有不必要的东西，拉紧了索具。比赛那天一大早，丹迪先生就来到“失利”号上。他穿了一件白外套，嘴上还叼着烟斗。他命令把两箱苏打威士忌搬上船，准备万一失败的时候喝。然后，他戴上眼镜，点上一袋烟，坐到船尾。

您也想像得到，跟所有比赛一样：海面上到处是桅杆、船帆、三角旗，岸上挤满了观众。这场面真激动人心。我这人平时最沉得性气，这时候也有点神经质了。我们来到起点，等待信号。不是跟您吹牛，我的起跑非常成功，把所有的船都甩在了后面。我们劈浪前进，一派胜利在握的架式。

整个赛程几乎要跑完了，我们一直领先。眼看快到终点了，我们却遇到了麻烦：都怪我大意，船开得太靠近岸边了，结果进入了无风带，一点风也没有了。船帆坠了下来，无精打采地摇摆着，太难看了，哪怕有鼻孔出气那么点小风也好呀。罗木用手刮桅杆，祈求来风，福克斯吹起口哨，也是为了祈风。可是，您也知道，这些玩艺儿都是迷信，胡闹！我就不信这个。“失

利”号原地不动，竞争者们从后面追了上来，巴顿先生开着自己的船已经跑到了前面。

丹迪先生往后看了看，已经灰心丧气了。他骂了一句，掀開箱盖，拎起一瓶酒，对准瓶底啪地击了一掌。

瓶塞像炮弹一样飞了出去，“失利”号像给什么推了一下，明显地向前动了动。

本来，我也泄气了，可是看到这种情况，我马上得出了应有的结论。丹迪先生还在借酒消愁的时候，我却想起了一个古老的谚语：“没有不好的船，没有不好的风，只有不好的船长”。

我嘛，当然不属于最后那一类。不是吹牛，我敢说，我算得上一个好船长。好吧，豁出去了，我想。我给大家讲解了任务，下达了命令……

我们三个在船尾站成一排，一个接一个地把瓶塞打出去。

丹迪先生也缓过劲儿来了，他从兜里掏出手帕，当上了指挥。有了指挥，效果就更显著了。

“尾炮，放！”丹迪先生喊道。

三个瓶塞带着呼啸声飞了出去，三只被击落的海鸥掉到水里，苏打水咕嘟嘟冒出来，船尾的海水浪花翻滚。丹迪先生的手帕越挥越快，喊声也越来越响：

“尾炮，放！放！”

简直是特拉法尔加海战的重演。

“失利”号利用喷气原理向前驶去，速度逐渐加快。

我们终于驶出了无风带，船帆吃满了风，绳索绷得紧紧的，风吹绳索发出尖叫声。

我们又把眼看要失掉的胜利夺了回来，赶上一个又一个的竞争者。岸上的观众也激动了，喊叫声响成一片。前面只剩下巴顿先生一条船了……赶平了，超出半条船，超出一条船……岸上的乐队奏起迎宾曲，丹迪先生露出了笑脸，又一次命令：

“尾炮，鸣礼炮！”口令一出口，他就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第二天，人们议论的话题只有一个，就是我们的胜利。报纸上，描写这场精彩比赛的标题占了一整版。不知从哪儿冒出来这么多朋友，前来向我们祝贺。但是这场胜利不光让我们赢得了朋友，也给我们树了敌。

巴顿先生哪肯善罢甘休，闲言碎语传了出来，一场阴谋开始了。最后终于演变成一场丑闻。这一切都是在暗中准备的，而我们完全被蒙在鼓里，还前去领奖呢。

颁奖大会的场面隆重极了。皇家赛艇俱乐部的全体成员都聚集在老海关大楼的过磅厅里。

那个地方有这么条规矩：颁奖的时候，要给领奖人和奖品过磅，奖品的重量如果超过领奖人的重量，领奖人可就露脸了。大会上的人也让我上秤，我一看奖品这么多，就决定让我的全体船员都站上去。结果我们就按大小个儿站上去，第一个是丹迪先生，第二个是罗木，第三个是我，最后一个福克斯。秤的另一头儿，在一个秤盘子上堆满了金杯、花瓶、高脚杯、普通水杯、小酒杯……整个一个炊具器皿商店。后来又增加了奖章、纪念章、以

及各种小纪念品。两边的秤盘子拉平了，赛艇俱乐部主席开始致隆重的贺词。他说了些什么、我现在也记不清了，只有几个最热烈、最中肯的字眼儿到现在也没忘，比如“不流血的胜利”，“出类拔萃”，“青年的榜样”……

我被深深地感动了，眼泪差一点流出来。

可是，主席还没有把话说完，巴顿先生就站了起来。

“尊敬的主席阁下，您是否知道，领奖人伏龙格船长曾经违反本俱乐部不成文的传统，身着海员制服骑马撒疯？”他问完这句话，就开始向大家散发登有我骑马照片的那张挪成报纸。

我前面已经说过，对于一个海员来说，那张照片的确不大体面，所以大厅里响起一片议论声时，我并没有感到惊奇。不过，我们到底赢了这场比赛，而优胜者向来是不受审判的，主席的答复大致也是这个意思。议论声静了下去。我以为，这事情就算过去了。谁想到并不那么简单。那个巴顿又站起来说：

“主席阁下，您是否知道，还是这位伏龙格先生截走了一批鲑鱼，而这批货物本来应该是由女王陛下的臣民运送的。伏龙格先生创造的这种运鱼方法，损害了女王陛下的商船主的利益！”

您懂吗，这张牌显然比照片的事更有分量。传统归传统，制服归制服，这些事，英国人虽然也挺计较，但商业利益毕竟更为重要。因此毫不奇怪，大厅里又嚷成了一片，已经很难听清任何一个人的说话声了。可是巴顿先生还不罢休，又提高嗓门继续说道。

“主席阁下，您是否知道，经我们查明，就是这批给英国商船主造成损失的鲑鱼，靠了丹迪先生的庇护，并在他的直接帮助下，就存放在女王陛下的海军船坞里。最后，您是否知道，这位丹迪先生，忘记了自己的义务和名誉，走上了犯罪道路，反对上帝和女王，并在不久前变成了莫斯科的秘密间谍……”

您一定想象得到，海关大楼里就像爆炸了一颗炸弹。大厅里一片混乱。有人吹口哨，有人拍巴掌，接着所有的人都从地上跳起来，分成两大派，恶狠狠地朝对方逼过去。

这时候，丹迪先生也忍不住了。他一纵身跳下秤盘，尖叫着向巴顿先生扑过去。大厅里的人扭打到一起。我们想，我们挨上几拳倒不要紧，千万别弄坏了奖品。这些奖品好歹是我们挣来的呀！

丹迪先生一跳下去，我们的秤盘子立刻被高高地吊了起来，我们就像站在一个大勺子里似的观看着下面的殴斗。

您知道吗，这场打斗真叫厉害，四周尘土飞扬，人们的脑壳撞得砰砰直响，古色古香的英式家具给砸得稀里哗啦……

绅士们又分散开，相互之间哪里顺手就打那儿，整个大厅里，打掉的牙齿、袖口、领子撒满了一地，勇士们一个接一个地倒下去。这幅景象太可怕了！

又过了一会儿，有力气搏斗的勇士越来越少了，战斗终于平息了。我们踩着那些已不再喘气的人的身子，往门口跑去。

就在这时候，巴顿先生勉强抬起头，重重地喘着气，仍然十分恼怒地说：

“您，是否知道……”

主席也醒了过来，用胳膊肘支撑起身子，摇响了小铃。

“不，不知道，什么也不知道！”他有气无力地说出这句话，又砰地一

声趴在天上。

大厅里又安静了。我们溜出大楼，深深地吸了口气，向四周看了看，赶紧向“失利”号跑去。

我们上了船，起了锚，升起帆，全速向朴茨茅斯驶去，去救我们的鱼群。

幸好，刚才发生的这些事还没有传到朴茨茅斯那里。人家给我们开了闸，放出鲱鱼，还祝愿我们一路顺风。现在，我们就不着急了。一个小时之后，远处显露出怀特岛的轮廓。我们绕过怀特岛，把鱼群又往一起赶了赶。然后，大家站在右舷前，久久地注视着在迷雾中渐渐消逝的英国海岸。

经历了刚才惊心动魄的场面之后，我还没有平静下来。

罗木脸色阴沉地站在一旁，似乎也在留恋着岸上的什么。只有福克斯似乎得意洋洋。

这个家伙也不知啥时候从奖品堆里抓了一条小金链，链的一端是一只小锚。这会儿，他正仔细地端详小金链，鉴定它的成色。

可是没多久，福克斯也泄了气。

“要在我们那儿，干这种事，就得拿棍子揍！”他突然冒出这么一句，对着船外呸地唾了一口，把小链递给我。

我一看，心里就明白他为什么发火了，在小链的最后一环上，刻着一排清晰的小字：“‘镀金’手饰厂英国制造”。

“嗯，不错嘛，牌子也挺好，”我把小链还给福克斯。

我的话刚说完，后背上就被船帆猛击了一下，连扭头看一下都来不及，人就飞到了船外面。

我的眼睛被海水蛰得一时难以睁开，只能用两只手乱抓乱摸一气。忽然我抓住了一个硬梆梆的东西。我睁眼一看，是一只脚，再往前是罗木的脑袋。罗木也拉着一只脚，这只脚的前面是福克斯的脑袋。福克斯拉着自己的小链，小链挂在“失利”号的船舷上，是那只小锚挂在了船上。

您明白当时的情况吗？小船在全速前进，而我们三人落在水里！我们幻想得太出神了，忘记了掌舵，结果帆就转了过来，把我们都打进了水里。

多亏了那条小金链，尽管是个伪造品，可是没有它的话，小船和鱼群就自己跑走了。

我立即判断了一下情况，然后尽可能大声地命令道：

“就这样抓牢！”

“是，就这样抓牢！”罗木回答。

“是，就这样抓牢！”福克斯也应了一声。

我用力拉着向前移过去，经过了罗木、福克斯，然后是小金链，最后终于爬上“失利”号。接着，罗木也这样爬上来，最后一个是福克斯……

在甲板上，我又看了看这条小链。您知道吗？我真感到惊奇！它竟然没有丝毫的损坏。做得真结实呀！

“好好留着吧，福克斯。”我说。

我给大家每人斟了一小杯伏特加酒，暖暖身子，派好了夜班，我又在甲板上站了一会儿，遥望着远方回想着最近几天的伤心经历。

“再见啦，善良的英国，古老的英国！”我自言自语道，“这就是文化！”

我又站了一会儿，吸了一袋烟，就去睡觉了。

第二天早上，天刚亮，罗木就来叫醒我去接班，并向我报告说，“失利”号已经驶入大西洋。

第七章 天文导航、军事计谋与生死“法老”

在大西洋上，我们又遇上一件小事。这件事，本来不值得一谈，可是为了实事求是，我也不必隐瞒。

您当然知道，在远离海岸的公海上，航海者只能根据天体和计时器确定自己的航线。天体指的是太阳、月亮和各种恒星。可以说，这是大自然对我们的恩赐。而计时器则与此不同。它是我们多少代人顽强探索的产物，而且顾名思义是用来计时的。

计算时间可是件复杂的工作。在西方，比如说还是在那个英国，直到当时学者还在争论：这个时间，究竟是存在呢？还是根本就不存在，而只是好像存在。如果它不存在，那就没什么可计算，也没必要计算了。可是照我看来，这个问题很清楚：既然他们有时间来争论这个问题，那就说明时间是存在的，而且太富裕了。至于说如何计算时间，我承认，这是个很复杂的问题。计时方法当然不是一下子做到尽善尽美的。

古时候，人们用沙漏计时。后来，有了挂钟、闹钟和怀表。

我们那时候，人们航海是不用闹钟的，认为那玩艺儿不准确。可是照我看，在万不得已的时候，闹钟照样管用。

我的先辈哥伦布，当年航海的时候根本没有什么钟表，但是却发现了美洲新大陆。

我承认，在船上用挂钟是不大方便：要挂在墙上，还要让摆锤晃起来……可是万一遇上风暴怎么办呢？所以一般没人用挂钟。而闹钟为什么也没人爱用呢？……

既然人们都不乐意用闹钟航海，我也没有办法。我在上路之前，专门找了一块很棒的手表。

上船以后，我一直把它放在船舱里，一路上还没有使用过，因为在此之前我们一直是靠近海岸行驶。而现在，不管你情愿不情愿，只好用它判断时间了。我下到舱里，取出我的计时器，无意中发现它的性能发生了变化。我前面说过，这是一块手表，因为长时间没有戴，没有照看它，结果它就变野了，鬼知道它现在显示的是什么时间。旭日东升，它指的却是大中午，烈日当空，它又给你指个六点……我把它又敲，又甩，又拧，可是一点用也没有。

我一看，事情不妙：我们向前走着，却不知向什么方向走。

您知道，这样走下去，离迷航就不远了。

就在这时候，有一件事帮了我的忙。这种情况，我事先完全没有料到。

我们还在英国的时候，往船上储备了不少食品，有面包、罐头和一些小家禽。其中，有一木箱鸡是从格林威治购进的。

当然了，一路上我们已经吃了不少，当时木箱里只剩下了两只小公鸡，一只黑的，一只白的。

当时，我站在那里，手拿着六分仪，正在考虑天文观察的方法，突然，两只小公鸡一起合唱起来：

“咕咕咯！……”

我迅速观察了一下，接下来就不难想象了：既然格林威治的公鸡叫了，

古时欧洲国家海上计时方法，一容器内放入细沙，底部有小口，沙子每漏完一次为半小时——译者注

那就是说，现在在格林威治是清晨，旭日正在升起。瞧，这不是很准确的时间吗？知道了时间，判断方位也就不难了。是啊！

不过，我还是做了一下检验。晚上我又带上六分仪上了甲板，格林威治时间午夜整的时候，我的小公鸡又一起唱了起来：

“咕咕咯！……”

本来，我们可以就这样靠着小公鸡航行下去，不过，这时候我又发现了另一种方法。

好妙的方法呀！我甚至想，等有了空儿，一定要就这个题目写上一篇硕士论文，丰富一下我们的科学。

简要地说，我的方法是这样的：请您拿上一块表，什么表都行，挂钟也行，座钟也行，玩具钟表也行，全都一样。只要有长短针，有刻度盘就行，而且表针不一定会动。恰恰相反，表针最好不会动，就让它们停在那里。比如说，就让它们像我的表那样，指到十二点整。这就行了！当然，在一昼夜的大部分时间里，这种表是用不上的。不过，您知道，这些时候也用不着看表，用不着多余的讲究。而一昼夜之中，必定有两次——正午和午夜，你的表会绝对准确地显示时间。现在需要你做的只是别错过看表的机会，而这一点，就看你自己观察的本事高不高了。

就这样，我又驯服了我的计时器，而且正是时候。

我们的食品快吃光了，罐头也吃腻了，现在要考虑的不是确定船的方位，而是用哪只小公鸡来做一道热菜。

这不，我们又遇上了新的难题，究竟先拿哪一只开刀呢？您不知道，这对小公鸡感情有多好。先杀黑的，白的会难过，先杀白的吧，黑的会难过……

我反复考虑怎么解决这个难题，可是想来想去也没有拿定主意。我想，人多智慧大，就成立了一个委员会，成员是我和福克斯。

我们又从各个方面讨论了这个问题，可是仍然没有结果。我们始终找不到一个富有建设性的解决办法，只好扩大委员会。我们又聘请了罗木，再次召开了会议。我先点明了问题的实质，介绍了问题的历史，或者说，是提供了背景材料……我的努力没有落空。罗木在这件事上表现出惊人的清醒和机智，立刻就把一团乱麻理出了头绪。他考虑了不到一分钟，就毫不犹豫、直截了当地说：

“杀黑的。”

“那样的话，白的会难过的！”我和福克斯说。

“见它的鬼，让它难过去呗！跟咱们有什么关系？”罗木反驳说。

您看，我们只好同意了。先把黑鸡杀了。不能不承认，罗木并没有错。小黑鸡香极了，肥肥的，嫩嫩的。我们吃完了肉，还把手指头嚼得干干净净。当然第二只也不错。

就这样，我们顺顺利利、从从容容地绕过了布列塔尼，进入了比斯开湾。

众所周知，比斯开湾一向以风大浪高而闻名于世，那可是名不虚传呀。

说实话，我们穿过这个海湾的时候，我真有点提心吊胆。不过，这一次我们很走运。海峡里风平浪静，一直到驶入直布罗陀海峡，始终非常顺利。可是在直布罗陀海峡，我们却遇上了事。当时，我们不慌不忙地走着，赶着鲑鱼，欣赏着两侧高不可攀的山峰。一个英国要塞上的人按照惯例询问我们：

“What ship? 什么船？”

我回答道：

““失利”号快艇，船长伏龙格。”

我们继续往前开去，眼看就到地中海了。就在这时候，出了事：只听什么东西嗖地一声尖叫，接着是轰隆一声巨响。我一看，船帆上破了一个半米大的洞，洞口着了火，海面上冒起一个高高水柱。我们的右方，一支舰队直冲着我们扑过来。

我马上明白了，这是不明国籍的海盗。

喂，我看见您在笑！小伙子，没什么可笑的。您以为，只有那些旧小说里才有海盗吗？您错了，亲爱的。海盗现在也不少。不同的是，古时候，比如二百年前，海盗们拦路抢截，都打着海盗旗。而现在，他们却藏起了海盗旗。实际上，他们的招数同老海盗没什么两样。不信的话，您就读读报纸：这里劫持了一架飞机，那里劫持了一条商船，扣了人质，索要赎金。我们航海那时候，海盗们倒还没有抢到飞机上去，可是在大海上却时时为非作歹。

总之，我一看，情况不妙，不能跟他们硬拚。遇上优势敌人，最好的战术是赶快避开。

可是往哪儿避呢？当时风很小，船帆又给打破了，几乎失去了作用……

哼，这时候，您知道吗，唯一的办法就是运用军事计谋了。

“伙计们，快抽烟！”我信心十足地喊道，并把自己的烟荷包递了出去。

我的水手本来都不吸烟，不过在这个危险关头，罗木和福克斯不敢说半个不字，赶快各自用纸卷了一只，点上火。

我自己更是大吸特吸起来。不到三分钟，我们喷出去的烟雾就像一堵厚墙遮断了敌人的视线。

您看怎么样？这个主意想得不错吧！不过，这还不是全部。

老弟，这才是开始，好戏还在后面呢。

藏起来是挺好。可是烟雾总会被风吹散的。那时候又该怎么办呢？您别急，这个事我早已想好了。

“落帆，水手进舱隐蔽！”我发出了命令。

罗木和福克斯很快钻进舱里，封住所有的舱口，又把缝隙堵了堵。我搬来所有比较重的货物，用绳索捆在一起，然后把它们升到桅杆顶上。很清楚，现在船的重心转移到了上面，变成了头重脚轻。于是，小船失去了稳定，向左边倒过去，最后来了个底儿朝天。当然，我也掉进水里，不过我马上就爬上来，坐在船尾，等着看结果。

不一会儿，烟雾果然散了。海盗舰队的各条船都显露出来，离我们只有二百多米远了。

可以说，战斗已经到了关键时刻。我想：“好吧，不成功便成仁”。我把烟斗插在小船的龙骨上，用一只眼睛瞄过去。我看见，敌方旗舰上的人已经发现了我们，正在用旗语给其它船下达命令：

“我军准确炮火已将敌消灭。我命令备船返回出发位置，因为在我舰队行动水域发现敌最新式潜艇。海军上将唐·卡纳罗。”

那些海盗船一收到命令，立刻调转船头四散逃去，就像小鸡见了老鹰一般。这个也不难理解，您知道吗，我的“失利”号即使在非正常状态下仍然保持了极威严的样子。

眼看敌人逃走了，我又潜入水里，从桅杆上解开货物，小船又翻了个个儿，恢复了正常状态。罗木和福克斯从船舱里钻出来，问道：

“情况怎么样？”

“怎么样？你们自己看吧。”我说。

其实，已经没什么可看的了，只有远远的天边上，还能看到几团小黑烟儿。我又用望远镜观察了一会儿，就去换衣服了。

接下来，我们补了补帆，拾掇了一下船，打扫了一下卫生，又整顿了一下鱼群。这个整顿还真挺及时。刚才打炮的时候，个别鲱鱼表现得不太好，对我们失去了信心，所以脱离了鱼群，不知逃到哪里去了。与此同时，其它种类的一些鱼，趁我们无暇顾及之机，混进了我们的鱼群。起初，我都慌了手脚：鱼群里混进了鲭鱼、沙丁鱼、虎鱼和欧洲鳀，您知道吗，这就意味着我要丢大人了。如果我接下的货是上等荷兰鲱鱼，而交出去的货却是个大杂烩，等外品，下一次，谁还愿意委托我给运鱼呢？……我赶快拿起鞭子忙活了一两个小时，说真的，手都累酸了，但总算把这些杂牌货给赶跑了，又恢复了我的鱼群的秩序。现在，我们的“失利”号笔直地驶向埃及，我们的交货港。这场风险就这样平息了。

后面这一段路，再没有发生什么意外。整整两天之后，我们顺利到达了亚历山大港，抛了锚，派人去叫商业代理人。我们自己暂时就在甲板上休息，东张西望，交流一些感想。其实，说实在话，这时候早已没什么感想可交流了。

在古时候，埃及是很有名气的国家，亚历山大港也名扬四海。可是我们到那里的时候，这个海港并没有给勤奋好学的旅游者留下什么特别印象。早先听人说，埃及是一个法老的国家等等。可是真到了这儿，却发现没什么可看的。海港嘛，就是普通的海港，生意挺兴隆，许多棉花打这儿运出去，港口水深大约两米左右。国旗嘛，倒是埃及的国旗，可是秩序却是英国的，船是英国的，警察也是英国的。唯一的区别是，这儿的乞丐不必穿燕尾服，再说这儿也没有燕尾服！有工作的人，农民、渔民、官吏都光着脚板走路。原谅我说句不好听的，有的人几乎连裤子都不穿！

再说我们的业务，代理人终于来了。先验了一下货单，然后把我们引领到一个码头上，开始接货。我照规矩如数交了鱼，可是一算总账，我这心里给吓了一跳，也许您不相信，一路下来：鱼群丢失了一小半！

是偶然迷了路，掉了队，还是故意开了小差儿，这个我说不清。然而事实在这明摆着，一小半鱼没有了！唉哟，我的天呀，这可糟了。

当然啦，也可以争辩几句，把责任推到无法预见的情况上去，但这样做毕竟不大体面，不能令人信服。总之，我难过极了，心烦意乱。可就在这时候，我突然心生一计。

“喂，谁见过鲱鱼这种货是按个儿数的？你们最好先过过秤，然后再谈索赔的事，”我说。

代理商一看，他的对手也不是傻瓜，只好去过秤。您准不相信，一过秤，重量还超出了！您一定会感到吃惊吧？其实，仔细想想，一点也不奇怪。我早就知道会是这样，我可以毫不费劲地给您解释这里面的奥妙。您好好想一想，把前后情况掂量掂量，您就能明白，结果不可能不是这样：平平安安的旅行、出色的饮食、气候的变化、加之嬉水游玩……这些因素都有助于机体的发育，所以不难理解，鲱鱼们长胖了，长膘儿了。

看来，我的经验非常成功。交完货，我决定休息一下，到岸上去散散心，参观一下名胜古迹。

我们向埃及内地，向大沙漠出发了。去沙漠有公共汽车，可是我们觉得

坐汽车没意思，就决定利用一下当地的土交通工具。我骑了一头双峰骆驼，罗木骑了一头单峰骆驼，福克斯骑了一头毛驴。我们组成了一支相当好看的旅行队。

就这样，我们的驼队到达了开罗。开罗的景色大不一样！

那里才是真正的埃及，每一寸土地都散发着古老文明的芬芳。真是名不虚传！那里有撒哈拉沙漠，有土著贝都印人，有枣椰树，而最主要的是，还有法老的墓地，狮身人面像，以及其它文化古迹。我们首先去看金字塔。我们付了钱，买了门票，给骆驼和驴上了脚绊，就进去了。

我们沿地下隧道向塔内走去。您知道吗？那里的一切都有五千年的历史了，始终保持着原样。那景象壮观极了：干干净净，电灯照明，每个十字路口都有一个擦皮鞋的，每个拐弯处都有一个卖冰激凌的小摊……总之，死者生活得不错。

我们读了一些像形字，看了看金棺椁里的木乃伊，就往回走了。我们走出塔来一看，福克斯不见了。左等右等也不见他出来。我们刚要回去找，看见他抱着脑袋跑出来。我们一看，他脸上青一块，紫一块。

“这是叫谁打的，福克斯？”我问。

“我想从金棺上敲下一小块留作纪念，法老就打上了！”福克斯哭丧着脸回答。

“福克斯，你疯了吗！那法老是死人，”我说。

“哪里是死人呀！活得好好的，而且还不只一个，足足有一个连。”

“你说的是法老？埃及的法老？”

“干吗是埃及的？是英国的。瞧，那不是来了！”

一队警察从塔里追出来，我一看就明白了，福克斯说得不错，真是地地道道的法老，戴着头盔，拎着棒子……

第八章 福克斯活该倒霉，数鳄鱼，农业天才

回到船上，我教训福克斯说：

“以后不许你再干这种事，少给我搞这种‘纪念’！明白吗？”

福克斯一个劲儿地忏悔，保证以后检点自己的行为。他脸上的青斑也消了，我们沿着尼罗河向上游开去。

我们向前走着，一路上的景色真是没说的，非洲太美丽了。你放目四望，到处是荷花、纸莎草，岸上是怯生生的羚羊，有时还跑出几头狮子。河里，大河马从鼻子里喷着气泡儿，沙滩上大乌龟在懒洋洋地晒太阳。真像在动物园里一样。

罗木和福克斯像小孩子似的玩耍起来，用小棍子挑逗水里的鳄鱼。我却保持着一本正经，驾着船，曲曲折折地走着。观察着岸上哪里有合适的村庄。

小伙子，您该理解，我这次进尼罗河，可不光是为了游山玩水。我最早的航行计划是过大西洋，穿巴拿马，进太平洋……

因为运鲑鱼，我只好改变了计划，偏离了原定航线。下一步，我们必须穿过一条很难走的运河进入印度洋。

您知道，在印度洋里可没有商店，也没有小货摊儿，储备不充分，将来就要饿肚子的……我这个人一向有预见性，会过日子，所以决定在开始这段艰难航程之前，少花钱多储备点东西。这可是很有必要的。

终于，我看见一个小村子。这里看上去似乎还算干净，人也挺和气。我驶到岸边，拴好船，就和我的船员一起去逛市场。

当地人对我们很友好。市场上的价钱也不算贵。我们好好地采购了一番，买了一对儿腌大象鼻子，一箱鸵鸟蛋，椰子，大米，桂皮，香花芽，还有其它一些调料。我们把货物装上船，升起返航的小旗，就准备走了。这时候罗木报告说，福克斯又不见了。我们等了半天，他还没有回来。

我都想丢下他算了，后来想了想，又动了恻隐之心。这个小伙子还算不错。虽然是有点滑头，但办起事来还算肯干，心肠也不坏。埃及这儿的人都没经验，而生活中到处是陷阱，没有人能照看他。万一他误入歧途，栽了跟头，就得受苦了……总之，我还是去找他了。我走着，突然看见村边上聚了一群人，从那里传来哄笑和喊叫。这引起了我的注意，我叫了罗木一声，加快脚步向前赶去。我跑到跟前一看，只见我的福克斯处境太惨了。他身子缩成一团，脑袋瓜埋在一个小沙堆里。而他旁边，站着一只大鸵鸟，对着他身上肉最多的那块地方，又是用嘴拧，又是用脚踢，就像踢一只足球一样。四周那些不偏不倚的观众一边看，一边拍着巴掌，就像看马戏表演一样。他们在鼓励这只鸵鸟。他们哈哈笑着，喊着……

我对着鸵鸟大喝了一声，把它吓坏了，它也把脑袋钻进沙堆里。他们俩就这样并排撇在那儿。

我抓住福克斯的脖领子，把他提起来抖了抖，然后把他放在地上，追问他怎么会闹出这种怪事来。您猜是怎么回事？我的那些告诫算是白说了，这个小家伙又作孽。他看见一只鸵鸟自由自在地散步，手就痒痒了，从背后摸过去，从人家尾巴上拔下一根羽毛“留作纪念”……鸵鸟虽是一种胆小的鸟，这下子也被激怒了。福克斯给我看了看那支羽毛。我本想把它还给鸵鸟，后来还是没有耽搁时间。我主要考虑：第一，鸵鸟还能长出新羽毛；第二，鸵鸟已经跟福克斯算清了账，从他的裤子上也撕下了一大块布，可以说是账目

两清了。

我们讨论了这个问题，当然哈哈大笑了一阵，然后告别了当地居民，回到船上，升起帆，向尼罗河下游方向返航了。我们一路上平安无事，从从容容地出了海，沿着海岸向东驶去。我们要从这穿过苏伊士运河，进红海。

清早的时候，我们驶入运河。过运河的船只一般由领水员带领。但我是个老航海家了，苏伊士运河走了不止一次，这儿的每块石头我都熟悉。所以，我决定不费那个事，不请领水员，我们自个儿走。我让福克斯坐在船头当了望员，我亲自掌舵，罗木等待接班，让他先在厨房准备早餐。罗木是烹调能手，有一次，他做了一顿饭，做得那么香，大家都吃到了嗓子眼，可是还坐在那儿，想再尝尝。这一次也做得不错。罗木一大早就系上了围裙，卷起袖子，生起了炉火……我向厨房里看了一眼，也真是难为他了。天气本来就热，他那儿还生着火，活像个铁匠铺，真跟进了地狱一样。炉子里的火熊熊地烧着，锅里的水沸腾着，烧好的菜颜色金黄，而最主要的是那个香味儿。勾汁调味儿是罗木的拿手好戏。这股香味儿沿着苏伊士运河飘开去，一群群的动物从四面八方围过来，倒不一定想吃，但至少闻闻味儿。沿河岸站了许多动物，舔着嘴唇，眼巴巴地看着我们。您知道吗，这件事干得真漂亮！我们同时在干着两件工作：第一，我们在向前赶路；第二，我们在从很近的距离上观察着当地的动物。而那里的动物，种类是非常丰富的！有从阿拉伯跑来的老虎、野猪和巨蜥，有从非洲海岸跑来的狮子、大象和犀牛，还有从沙漠里跑来的长颈鹿。长颈鹿闻着味儿，同时兴致勃勃地观看着我们的小船。我当然无法确切知道，它心里在想什么，但从外表判断，它很可能把我们的船当成流动饭馆了。它弯下脖子，像个大吊车似的，跟在我们后面，口水不停地流出来。

这时候，罗木刚好把饭做好了。摆好了供三人吃饭的餐桌。一切都照老规矩办，盘子、叉子、干干净净的餐巾。然后他自己手端餐盘从厨房里走出来。您大概都想象不到，那只长颈鹿馋劲儿上来了，干脆把脑袋直接伸向了餐盘。罗木对着它又是喊又是骂。可是那长颈鹿是没教养的动物，它哪儿听这一套呀，没事儿似的只管齜着牙，舔着嘴唇，继续把脑袋伸过来。真是没办法，这里河道狭窄，想躲也躲不开，总不能躲到岸上去。用手去赶它吧，那就得丢开舵。这个地方水道复杂，丢开舵太危险了。福克斯在前面看动物入了迷，后面发生的情况，他既听不见，也看不见。罗木呢，两只手都占着……看来只有一个办法了，就是撤退。

“罗木，撤！”我命令说。

“是，撤！”罗木应了一声，向后退去，一直退进舱里。

您知道长颈鹿的脖子吗？它也跟着罗木伸进了舱里。罗木躲到了墙角，长颈鹿的脖子也伸到了墙角。这时候，只听罗木报告说：

“到头儿了！”

我知道事情要糟，弄不好早餐就白做了。我只好冒一冒险了，暂时丢开了舵，“呼”地一下关上了舱门，把长颈鹿的脖子狠狠夹住。长颈鹿四条腿支着地，使劲拔出了脖子，挺直了身子。看来，它是生气了。它向四周看了看，大叫了一声，一口咬掉了我们桅杆顶上的小三角旗。

这个损失不算大，三角旗我还有备用的。不管怎么说，早餐是保住了。细琢磨一下，长颈鹿也没吃亏，虽然它像个不受欢迎的客人，被我们提着脖领子赶了出去。但它到底不是空着肚子离开的。它们在沙漠里饿极了连石头

都吃，早就习惯了。所以三角旗对它来说，并不是普普通通的东西，可以算得上美味食品了。

对这件有教益的事，我们又讨论了一番，香喷喷地吃了早餐，继续向前驶去。

傍晚的时候，我们穿过了苏伊士运河。因为没有风，我们在这里停留了两天左右。您知道，这次停留很及时。我们好好休息了一下，修理了一下桅杆和船帆，检查了船上的所有索具，还搞了大扫除。第二天早上起了点小风，于是，我们扬起帆，向红海驶去。

起初刮的是右侧后风，我们走得很顺利。后来，风吹得猛了，把我们的船吹得摇摇摆摆。这是从撒哈拉吹来的干热风，我们好像到了澡塘里一样，闷热得难受，海面上是一排排长浪。福克斯挺不住了，晕船了。一开始他还硬撑着，不让我们看出来，没过多久终于倒下了，连爬到舱里去的力气都没有了，就趴在那个装鸵鸟蛋的箱子上，呻吟着，手里还挥动着那只鸵鸟羽毛。小伙子真可怜，可是我们也没法子帮助他。晕船病就是这样，没什么危险，但是也没法治。

其它方面一切正常。这场干热风对我们倒挺合适，吹得小船跑得飞快。我们走得很好，一海里一海里地前进。我又看了看，规定了航向，留下罗木掌舵，自己下到舱里去打个盹。在这种气象条件下，就我这种体质来说，最好是值夜班。罗木站了一天，也顾不得照顾我了。

快天黑的时候，热气消退了一些，我的大助手罗木去舱里睡觉，我接替他掌舵驾船。

夜里，海上真是漂亮极了。天上的月亮像挂在小链上的一盏小灯摇来摆去，海面上闪烁着一种神秘的深蓝色的光，就像在神话中一样。你只要在那里站上一两个小时，脑子里就会冒出许许多多奇妙的念头，比如飞毯、龙和精灵。我幻想得出了神，突然听到福克斯嘟嘟啾啾地说着什么。我侧耳听了听……噢，看来福克斯患的不是晕船病，而是热带疟疾！我听见这个可怜的人说着胡话：

“船长，船长，鳄鱼……又一只鳄鱼，还有一只鳄鱼……”

我固定了船舵，下到舱里，打开药箱，取出一份奎宁，又回到甲板上。福克斯还没有安静下来：

“二十七只鳄鱼，二十八只鳄鱼，三十只鳄鱼……”

“行了，福克斯，别数鳄鱼了！还是快吃点药吧，”我说。

我刚往前迈了一步，脚下就冒出个吓人的家伙。我向后退去，脚一滑，摔倒在甲板上，奎宁药片撒了一地。接着，什么东西在我手指上咬了一口。不瞒您说，这可把我吓了一跳，我大叫起来。罗木听到我的叫喊声也从舱里跑出来，可是他刚一踏上甲板，也大叫起来。

福克斯像个钟表似的还在数着：

“四十五只鳄鱼……五十只鳄鱼……”

这可真叫人害怕。但我还是克制住了自己，从地上跳起来，划亮一根火柴，也许您不相信，可是我确实看见，甲板上爬满了鳄鱼。这些鳄鱼虽然很小，是刚出生的，不会有任何危险，但它们到底是令人讨厌的动物。所以，我也就不客气了，顺手拿起一把长刷子，把它们都赶到船外边，赶到它们天然的家里去。

甲板上干净点以后，我开始考察，这场灾祸是从哪儿飞来的。我看见还

有鳄鱼从箱子缝里爬出来，于是一下子全明白了：那个村庄里的埃及人不知是搞错了还是故意捣乱，卖给我们的不是鸵鸟蛋，而是鳄鱼蛋。天气这么热，再加上福克斯一直趴在那个木箱上，蛋就孵化了，于是就爬出了小鳄鱼。

查清了灾祸的原因，我没费劲儿就找到了解决的办法。我并没有去打开箱子，而是找了块木板架在箱子缝和船舷之间，就像一座小桥。那些小鳄鱼像上了传送带一样，一只接一只飞快地爬到船边，跳进亚丁湾里去。后来，我们干脆把箱子也扔了下去，那些家伙都从木箱里钻了出去……

赶走鳄鱼，恢复船上秩序之后，我松了口气。可是好景不长，命运又给我准备了新的考验。

当时，我们正驶过厄立特里亚海岸。罗木在舱里睡觉，福克斯在甲板上。风暴平息了，一切迹象预示着平安无事。天亮前，我突然听到海水里传来一声瘆人的喊叫。

“上甲板！有人落水！”

“快——”

船员们迅速采取了必要措施，各种救生器材——救生圈、救生衣、救生缆，一齐飞下海里……不一会儿，从水里捞出了受难者。

我一看，是个穿海军服的军士，外貌很普通。可是他抖了抖水，咳嗽了几声之后，却给我来了个敬礼：

“意大利海军中士骗斯·费图听候您的吩咐。”

“我哪里有什么吩咐！”我说，“我们把你打捞上来，你说声谢谢就行了。请问你是怎么落水的，我们该把你送到哪儿去？”

“我喝了点酒，出来散步，大风就把我吹到了海里。船长，我求您把我送到随便那块意大利海岸上去都行。”

“喂，老弟，你漂出来不近呀！意大利可远了……”

“意大利无所不在，”中士打断了我的话，“这里是，”他指了指右边，“意大利。那里也是，”他又指了指左边，“意大利……全世界都是，意大利！”

我不再问他了，心想：“他酒还没醒，何必跟一个醉鬼扯淡呢！”

这儿不得不多说几句。当年，在意大利，这号毛孩子占了上风，要把全世界都夺到车里。可是结果，这帮骗子、匪徒没有想到，他们的大头子腿踢得太高了，一直踢上了天，头朝下叫人给吊死了……

可是当时，那个家伙还在头朝上走路，践踏别国的领土。

总之，我没有表示反对。心想：“只要快点打发走这个客人，就谢天谢地了。”

“好吧，”我说，“意大利就意大利。不过你说具体点，是去这边，还是去那边？”

“去那边，求求您，把我送到那片礁石上去。”

我没有多想，就把他送到那里，把船停靠在布满礁石的岸边，架好跳板。中士又向我敬了个礼：

“谢谢您，船长先生。现在就劳驾您下船吧。”

“算了吧，老弟，我没工夫跟你去，也没必要，你自己走吧……”

“您不听话！”说着，他取出一个小哨子吹起来，岩石后面突然冒出来一个连的匪徒，七手八脚把我的船员都铐了起来，我也没能幸免。

他们架着我们的胳膊，强行把我们带上岸，沿高低不平的岩石走去。四

周尽是石头，寸草不长……他们把我们带进集中营，做了报告。我们站在一边，等候发落。

终于走出来一个上校，手里端着一个盘子，站在我们面前大吃大嚼通心粉。

“哈，你们侵犯了我们意大利的领土。问题很清楚！船只没收，人员押去干农活儿，以后怎么办，等候罗马的指示。”

就这样，我们被押到地里去干活儿。整整干了一天，一粒饭也没给吃。好在福克斯偷偷从一个牲口袋子里抓了一把燕麦，我们大家就吃了这么一点东西。

天黑的时候，费图中士来了。他感谢我们救了他的命，动了点恻隐之心，把自己那份通心粉给我们端来了。

接收这种施舍真叫人不痛快，可是人饿极了就顾不上那么多了。我把通心粉公平地分成几份，让每个人都尝一尝。罗木是个从来不愁没胃口的人，马上扑了过来。而福克斯却有点拿架子：他闻了闻，就转过脸去。

“这也算是通心粉？”他说，“这是假造的，太糟了。喂，中士先生，你们这儿气候这么好，怎么还种玉米，吃这些烂玩艺儿！要是在这儿办个通心粉种植园，生产的通心粉就足够意大利全国吃的！你去报告上校，如果他愿意，我可以给他做个示范播种，我有种子，就在船上。”

我的眼睛都瞪圆了：这个小伙子在胡说什么呀！费图还真相信了这些话，果然跑去向上校报告。您猜怎么着，上校命令我们都服从福克斯指挥，给他划了一块地，从“失利”号上搬来了通心粉，还在我们四周布置了警戒。然后，上校亲自走来视察，他说：

“你们给我好好种。不过要当心，要是敢欺骗我，就剥了你们的皮！”

我看那架式，他真会剥人皮的，就想提醒一下福克斯。

“快别干这种蠢事了，”我小声对他说，“不会有好结果的，别自找倒霉……”

福克斯却对我摆了摆手：

“您放心吧，船长。千万别再吱声！”

于是，我们就开始整地，福克斯当着众人的面把通心粉折成碎块，种到地下，又浇了水。

您猜怎么着，过了三天，还真长出来了！一开始是这么小点儿的小绿芽，接着又长出小叶……

福克斯一边走动着给秧苗培上，一边给意大利大兵讲解：

“这可不是你们那种廉价的伪造品，这是天然食品！等它们再长高点，到一人高，就可以割了，叶子折下来喂牲口，秆儿就直接丢到锅里煮，你们就能吃到上好的美味儿了。”

这些大兵全都相信了。不瞒您说，连我都相信了，一点儿疑心都没有。毕竟是长出东西来了嘛，这是事实呀！那个上校又问：

“能不能把所有的地都种上呢？”

“怎么不能呢，当然可以啦。”福克斯说，“只是种子不太多了。要是种你们的通心粉，就得用酒浇地，否则就长不出来。”

“这个可以办到，我的小伙子们会用酒浇的。”上校说，接着就下达了命令。

第二天，大兵们拉来一大罐酒，又搬来所有的通心粉，排好了队形，就

开始折断通心粉，种到地里，然后用酒浇地。实际上，浇到地里的酒没多少，大部分酒都浇到了大兵们的嘴里。傍晚，上校又来了，他也喝醉了。整个集中营里一片欢乐，歌声，喊叫声，此起彼伏，有的人还打起架来。半夜里，月亮高高地升起来，集中营里安静了，到处只能听到打呼噜声。我们三个赶快跑回了“失利”号，升起帆，离开了这个鬼地方。

“喂，”我说，“福克斯，你不该当水手，应该去当农艺师。你怎么能干得这么漂亮？让通心粉长出芽来，这简直是奇迹！”

“什么奇迹呀，船长，这只是个小把戏。”福克斯回答说，“我兜里还剩了一小把燕麦，和燕麦一块种下去，别说是通心粉，烟头儿都能长出芽儿来。”

原来是这样。总之，我们顺利地脱了身。第二天，我们绕过了瓜达富伊角，径直向南方驶去。

第九章 老习俗与极地冰山

我们驶入大洋的时候，正好赶上信风。我们走了一天，两天，湿润的风多少减轻了些热度，但其它的种种迹象表明，我们已经到了热带地区。蓝蓝的天，烈日当空，而更主要的是飞鱼。这种小鱼漂亮极了！它们常常飞出水面，像蜻蜓似的从空中飞过，挑逗着老海员的心。飞鱼不是凭白无故出现的，它们是大洋的标志。

这些小鱼，先别管它们好不好看，勾起了我对年轻时代的回忆，第一次航行……赤道……

您大概也知道，赤道是一条没有标志，但又十分确定的线。古时候，航船跨越赤道的时候，船上都要搞一些小节目：比如由人装扮的“海神”来到船上，同船长交谈几句之后，就在甲板上给第一次经过赤道的海员洗个澡。

这一次，我也想照老规矩办事，恢复这个老习俗。再说，道具并不复杂，服装也简单，从这个角度说，演这个小剧也没有什么困难。唯一成问题的是演员。您知道，只有我一个人是经历过这种事的，而我已经是船长了，不管乐意不乐意，我都得扮海神的角色。

我想出个主意：一大早就命令他们在甲板上放了一只大木桶，里面灌上水。然后，我说自己病了，在我恢复健康以前，根据常规，由罗木接替我指挥。

罗木对我表示了同情，但十分得意地把帽子那么一扣，拿出船长的架势，命令福克斯去刷洗甲板。

我把自己关在舱里，进行准备。先用刷子毛儿做了个胡子，又做了个三叉戟，做了个王冠，最后做了条像鱼那样的尾巴系在后腰上。不是吹牛皮，结果很不错。我照了照镜子，嘿，好一个海神，跟真的一模一样！

根据我的计算“失利”号应该跨过赤道的时候，我身着这套戏装登上甲板……

结果是不寻常的，但多少有点出人预料。由于缺乏预先排练和对老航海习俗的无知，船员的想象力完全违背了我的愿望。

我上了甲板。

我的大助手罗木正骄傲地站在指挥台前，聚精会神地凝视着前方。福克斯在汗流浹背地冲洗甲板。飞鱼照旧在水面上飞来飞去。

船上一派平静的景象，我的出现起初并没有被人发现。

我决定引起他们的注意，就用三叉戟使劲戳了戳地面，大吼了一声。他们俩哆嗦了一下，给惊呆了。罗木醒过神来以后，犹犹豫豫地迎着我迈了几步，怯生生地问道：

“船长，您这是怎么了？”

我等的就是这个问题，而且早就准备好了一首小诗来回答它：

“我是尼普顿——海洋之神。

大海中的一切——鱼、风和轮船，

都是我的臣民。

请您向我报告：

‘失利’号来自何方，

又在向哪里飞奔？”

罗木的脸上起初露出恐惧的神色，接着又显出一种大无畏的决心。他像

只海豹似地冲我扑过来，用那双大粗胳膊抱住我，把我朝木桶拖过去。

“抬起船长的腿！”他一边拖一边命令福克斯。

福克斯执行命令后，罗木又用比较平静的语调补充说：

“这老头儿中暑了，得让他的头脑清醒清醒。”

我想挣脱开，想让他们相信，根据多少世纪以来的习俗，不是他们给我，而是该由我给他们洗个澡，纪念跨越赤道。可是他们听也不想听。您看看，就这样一直把我拖到木桶前，扔进水里。

我的王冠也湿了，三叉戟也掉了。这处境真叫人丢脸，而且几乎是毫无办法。就在他们把我捞起来，准备第二次往水里扔的时候，我使足吃奶的劲儿大声命令道：

“放下船长！”

您猜怎么着，还真管用。

“是，放下船长！”罗木响亮地答应，伸直双臂直贴裤线。

我扑通一声又掉进水里……只有两条腿露在外面。我差点儿被水呛死，幸好福克斯反应快，立刻搬倒木桶，水流了出去，可是我却给卡在木桶里。我像个寄生蟹一样缩在木桶里，气都喘不过来。当然，我后来还是爬出来了，而且仍然像蟹似的，先出屁股后出头。

不用我说您也能掂量出来，这件事使我的威信受到多大损失。这还不算，祸不单行，信风又停了。海面上死一样的平静，船上的人自然无事可做。这时候，就跟早晨一样，罗木和福克斯像土耳其人似的盘腿坐在甲板上，拿出一副纸牌，兴致勃勃地玩起了“抓傻瓜”。

第一天，我看了没管。第二天，我看了看，不让他们玩了。本来我就反对赌博，何况现在这种游戏有可能破坏纪律。您一看就能理解，福克斯总是耍滑头，每次都把罗木当作傻瓜抓住，这哪里还谈得上尊重人呢！

可是话说回来，如果只是简单地禁止玩牌，他们俩会枯燥死的。我想，宁肯让助手当傻瓜，也比死人强。

于是，我建议他们玩象棋。不管怎么说，这是一种聪明人玩的游戏。它鼓励智慧，培养人的谋略。另外，这种游戏文文静静的，便于造成一种家庭气氛。

我们在甲板上支起一张桌，摆上茶炊，用船帆撑成遮阳伞，就这样一边喝着茶，一边从早到晚进行着不流血的决斗。

这天清早，我和罗木坐下来继续前一天没下完的一盘棋。天气热得要命。福克斯趁我和罗木下棋的工夫，下到海里去游泳。

罗木的王被我逼到一个角落里，眼看要完蛋了。我已经预先体验到胜利的甜蜜。突然，水里传来一声尖叫，打断了我的思路。我一看，水里漂着福克斯的帽子（他怕中暑，是戴着帽子下水游泳的）。福克斯本人尖叫着，手脚拚命地划水，溅起一片水花，以飞快的速度向“失利”号游过来。在他身后，一条大鲨鱼的背鳍划破湛蓝的海水，无声无息地跟过来。

眼看要追上福克斯了，大鲨鱼挺起身子，张开血盆大口。我想，这回福克斯算完了。我完全下意识地随手从桌上抓起一样东西，使尽全力向海洋强盗的大嘴里扔过去。

结果真是出人意料：大鲨鱼立刻闭上了嘴，停止了追击，在原地打起转来。只见它不停地跳出水面，眯起眼睛，使劲地向外吐口水。

福克斯利用这个机会顺利游到船边，爬上来，精疲力竭地瘫坐在桌前。

他想说些什么，可是由于激动，嗓子干得要命。我赶紧给他斟了一杯茶。

“再吃个柠檬吗？”我问道，伸手去桌上拿，可是小盘子空空的，什么也没有了。

我明白了，原来在刚才的危急关头，就是这个柠檬被我顺手抓起来，救了福克斯一命。您知道，鲨鱼从来没吃过酸东西。嘻，别说是鲨鱼了，小伙子，就是您自己一口吃一个柠檬，也会像这条鲨鱼一样，酸得张不开嘴。

只好禁止游泳了。柠檬我倒是保存得还有，可是谁能保证每次都打得这么准呀，是不是？我们在甲板上修了个小浴室，互相用木桶提水洗澡。当然，这也管不了太大的用，酷热要把我们折磨死了。

我已经变得消瘦了，如果不是一天早上终于吹起了小风，真不知道会闹出什么结果。

闲得要死的船员们表现出了非凡的精力。我一眨眼的工夫就升起了帆。“失利”号逐渐加速，继续向南方驶去。

也许您不理解，为什么我要选择这个方向？好，听我告诉您。请您看一看地球仪：沿赤道绕地球一周要花费很长时间，克服许多困难，对不对？走这么一趟也许要多少个月的时间。可是在极地呢？一天之内绕地轴转上五、六圈是轻而易举的事。况且极地的白昼一次能持续六个月。

所以，我们渴望着去极地，一天天地向下边走去。穿过温带之后，我们已经接近了极圈，这个地方已经感觉到冷了。

大海也变了模样，海水灰灰的，空中雾濛濛的，云层很低。值班的时候要穿上皮袄，耳朵都生了冻疮，绳索上挂满了冰柱。

但是我们丝毫没有考虑到退却。相反，借着顺风，我们一无比一天接近最低点。轻微的海浪没有给我造成什么麻烦，全体船员都感觉良好。我迫不及待地盼望着在地平线上出现南极的时刻。

这一天，眼力好的福克斯突然大喊了一句：

“鼻子上有土！”

我以为我或罗木的鼻子脏了，用手掌擦了擦，一丝灰尘也没有。

福克斯又喊道：

“鼻子上有土！”

“福克斯，也许你想说‘眼前有陆地’。”我说，“要是这样，你就该把话说清楚。应该习惯正确表达思想。不过我怎么看不见你的陆地呢？……”

“对，对，眼前有陆地，”福克斯纠正说，“瞧，那不是，看见了吗？”

“没有，没看见。”我回答。

又过了半个小时，您猜怎么着，真让福克斯说对了。我看到地平线上显露出一条黑黑的带子。罗木也发现了。的确像是陆地。

“好样儿的，福克斯，”我夸奖了他一句，举起望远镜，仔细观看起来。哈，错了！不是陆地，是冰，是一个巨大的，圆桌形的冰山。

我把船径直朝它开过去，又过了两个小时，闪烁着旭日的灿烂光辉的大冰山耸立在我们眼前。

深蓝色的冰坡拔海而起，好似一座水晶城堡的墙壁。冰上弥漫着一片寒冷、死一般的寂静。绿色的海浪哗哗响着在它的脚下撞得粉碎，轻飘飘的云雾缠绕着山顶。

福克斯想说“眼前有陆地”，但因用错一个词，语意发生误差——译者注

我天生是个画家。这样宏伟壮观的大自然风光使我激动得难以自持。我被惊呆了，将双手交叉在胸前，欣赏着这座冰雪庞然大物。

这时，不知从哪儿跑来一只瘦小的海豹，从水里探出傻乎乎的大脑袋，接着大模大样地爬上冰坡，在那里一躺，蹭起痒痒来。

“滚开，傻瓜！”我冲它喊道。

我以为它会走开，而实际上它却根本不予理睬，照样在那蹭痒，嘴里哼哼作响，亵读着这庄重的自然美景。

我忍不住了，做出一个不可原谅的举动，结果几乎丢人地断送掉我们这次航行。

“拿枪来！”我说。

福克斯跑进舱里拿来步枪。我瞄准了，呼地一枪……

好像坚不可摧的冰山，突然发出可怕的巨响，裂为两半。冰山下的大海沸腾了，冰块轰隆隆地砸到甲板上。冰山翻了个个儿，托起了“失利”号，我们像变戏法儿似的来到冰山顶上。

过了一会儿，四周平息下来。我也松了口气儿，有工夫观察一下情况。唉呀，局势太糟糕了：小船卡在几块有棱角的大冰块上，一动也不能动。四周是灰濛濛的大海。而在我们下面的冰山脚下，那只混蛋海豹还在晃来晃去，瞧着我们，厚颜无耻地微笑着。

我的水手们受到这场事故的惊吓后，都一声不吭。看来，他们在等待我对这一现象做出解释。

我决定给他们露一露自己渊博的知识，就在这冰山上给他们上了一课。

我讲道，一般来说，冰山对船只是很危险的，特别是在夏季。冰山的水下部分不断融化，会打破冰山的平衡，使重心发生偏移。这座庞然大物可以说只是勉强地保持着原来的姿态。这时，不要说射击，大声咳嗽一下都可能震倒它。所以，刚才冰山翻过去是毫不奇怪的……

水手们聚精会神地倾听着我的讲解。福克斯出于谦虚一声不响，罗木却以他特有的直率给我提出一个不大得体的问题。他说：

“好了，它是怎样翻过去的，这已经是过去的事了。船长，现在您给我们说说，怎样才能把它再翻过来？……”

小伙子，这真是值得考虑的问题呢！怎样才能把这个庞然大物翻过来呢？总要想点办法，总不能在冰山上坐一辈子吧。

我陷入了沉思，开始全面考虑当前的情况。可是罗木对这件事却有点轻率：他过高估计了自己的力量，决定自己把小船放到水里去。他拿起斧头，抡圆了砍下去，一块二百来吨重的大冰块被劈了下去。

看来，他是想用这种办法削掉我们船下的冰座。他的意图很值得称赞，但做法太莽撞了。由于缺乏科学知识，罗木没有想到他这样做的结果。

结果当然是事与愿违。这块大冰一掉下去，冰山当然更轻了，由于浮力增大，反而漂得更高了。总之，在我想出行动计划之前，由于罗木的努力，冰山山顶连同我们的小船又升高了大约十几米。

罗木清醒过来以后，一个劲儿地后悔自己太莽撞，并开始全力以赴地执行我的命令。

我的计划非常简单：我们升起了帆，用绳索系牢冰山，带着它全速向北，向热带方向驶去。那只海豹也被我们带走了。

不瞒您说，还不到一个星期，我们的冰山就开始融化了，体积越来越小，

终于在一天早上轰隆一声又翻了个个儿，“失利”号像驶离船台一样，缓缓地滑进水里。而那只海豹现在又升到了冰山顶上，因为没有呆住，滑下来，像只口袋一样摔在我们甲板上。我抓住它的后脖子，狠狠抽了它一皮带，算对它的教训，然后把它放了。让它自己游回去吧。罗木把船调了个头，“失利”号又朝着南方，再次向极地驶去。

第十章 凶神将军出场，“失利”号船员饿肚

又是灰濛濛的云，又是浓浓的雾，又得穿上皮袄……

有一天，我们在寒风中不紧不慢地向前走着。突然轰地一声，也不知是爆炸，还是打雷，很难分清。

我们等了等，竖起耳朵倾听，一片寂静。过了一会儿又是轰地一声！然后又是寂静。

我来了精神，判断了一下方位，开着“失利”号向传来神秘响声的方向驶去。

我们看见，地平线上好像又有一座浮动的山。走近了一看，不是山，而是一团云雾。雾团的中间突然喷起一个水柱，然后落回海里，这时海面上就传出一声沉闷的巨响，把“失利”

号震得直颤抖。

这确实有点可怕，但好奇心和揭开神秘现象、丰富科学知识的渴望，终于战胜了胆怯。我接过舵轮，把船开进浓雾。我们向里面走着，发现船上的冰柱纷纷融化，气温明显升高。我伸手向船外一摸，嚯，水都烫手了。我们眼前的浓雾中逐渐显出一个像大木柜一样的东西来，这个大木柜突然——阿嚏！

这下子我明白了：这是一条抹香鲸，它从太平洋误入了这冰天雪地的南极，患了感冒，正躺在那儿打喷嚏。既然是这样，水温升高也就不足为奇了：感冒这种病一般都伴随着发烧嘛。

本来，我可以用鱼镖将这条鲸捕住，不过，趁人家生病之际干这种事总归不大好，这不符合我的原则。相反，我拿起一把铁锹，铲了一份阿斯匹林，瞄准了一下，想甩到它的大嘴里去。可是突然吹来一阵风，海浪一涌，药就给扔偏了。阿斯匹林没有落到鲸鱼嘴里，而是落入了它的喷水孔，说通俗点，就是鼻子。

鲸鱼喘了口气，愣了一下，眯起眼睛，接着又打了个大喷嚏，而且是正对着我们。

这个喷嚏打得真不得了！小船一下子飞到天上，然后又降下来，进入螺旋，接着呼地一声！……

我挨了重重的一击，失去了知觉。等我醒来后看见“失利”号歪斜着躺在一艘大军舰的甲板上。福克斯被船上的绳索缠住，罗木整个摔了出来，坐在我身边，那姿势真够难受的。只见几位先生，根据制服判断，至少是海军将军以上的大官，在远程火炮的保护下朝我们走过来。

我做了自我介绍。他们解释说，他们是国际保护鲸鱼委员会的。他们马上在甲板上对我们进行了审问：是什么人，从哪儿来，目的是什么，是否遇到过鲸类，如果遇到过，采取了哪些保护措施？

我把我们的来历讲了一遍，我说，这是一次环球体育航行，我们遇到了一条生病的抹香鲸，按照医学常规尽可能地给予了救护。

他们听了以后，交头接耳了几句，在我们小船附近设立了哨兵看守我们，他们自己去举行会议。我们坐在那里等待着，也开起了小会。

“他们会感谢我们的。说不定还要发给奖章呢，”罗木说。

“要奖章干吗？”福克斯反驳说，“依我看，最好给点奖金……”

我没有表态，什么也没有说。

过了一个、两个、三个小时。大家都坐烦了。我来到他们开会的地方。他们让我进去了。我坐在一个角落里听他们讲些什么。他们正在辩论。正好轮到——一个东方大国的代表——凶神将军发言：

“我们共同的目的，是保护鲸鱼免遭死亡。我们用什么手段才能实现这一崇高目的呢？诸位先生，正如大家所知道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消灭鲸鱼，因为把它们消灭了，也就没有谁再受到死亡威胁了。现在，再来分析一下我们需要讨论的这件事，也就是伏龙格船长的事。这个问题已经列入议事日程。他自己承认，他们完全有机会消灭他们遇到的那条抹香鲸。可是这个残酷的船长又做了些什么呢？他可耻地逃避履行自己的神圣义务，让那条可怜的动物自己去死！我们能对这种罪行无动于衷吗？我们能眼看着这种残忍的事情发生而放任不管吗？不，先生们，我们不能这样做。我们应该惩罚罪犯，没收他们的船，移交给我的国家那些忠诚执行我们委员会任务的人……”

这时候，一个西方国家的代表打断了他的话。这个人叫什么我记不请了，似乎叫盗尸人。

“您说的不错，应该惩罚。但是将军阁下忽视了最重要的一点：抹香鲸与其它鲸不同的是，它有长方形的颅骨。所以，这个伏龙格侮辱了抹香鲸，也就侮辱了整个阿利安人。诸位先生，请他们想一想，阿利安人能容忍这种侮辱吗？”

我没有继续听下去，看来，我们是逃出火坑又落入狼窝。我悄悄溜出会场，回到自己人那里，报告了侦察结果。我的水手都泄气了，愁眉苦脸地坐在那里，等待着命运的判决。

爱护鲸类的将军们争论了一整天。到了晚上才终于做出决议。我们已经做好应付最坏情况的准备，已经从思想上与“失利”号告别了。但事实表明，我们的担心过重了。决议是含糊其词的：“将建立一个专门委员会研究这一问题，目前，暂将“失利”号船及船员存放在附近一个荒岛上。”

我当然提出了抗议，可是毫无用处。人家根本不想听我的意见。起重机吊起“失利”号，把它放在一块岩石上，我们也被赶到荒岛上。而他们却升起旗，拉响汽笛，开跑了。我一看，没办法，只好逆来顺受，先在岸上住几天了。不瞒您说，情况糟透了：小船给放在一个山崖边上，桅杆横伸到海上，海浪拍击着山崖，发出凄凉的哗哗声。

我们端上枪，开始搜索这座小岛。可是搜来搜去，一无所获，到处是岩石，凉冰冰的，极不舒服。

要说唯一有什么好处的话，那就是不缺燃料。这岛上不知哪儿来的这么多破船板。

不过，这些燃料对我们也没什么用。粮食都吃光了，岛上既无植物，亦无动物，只有石头。而这些石头任你怎么煮，也无法充饥呀。

人们常说，每到吃饭的时候，就会有胃口。也许是这样。

可我的肚子却跟常人不大一样。我是每到饿的时候，也只有这时候，就有胃口。

为了对付这种与众不同的特性，我只好勒紧腰带，忍一忍了。罗木和福克斯也吵吵饿了。我们试图钓鱼，可是没钓上来。罗木说，他记的古时候人们曾煮皮鞋掌充饥。于是，他拿来一双防寒靴。我们煮了两天，结果是空欢喜一场。道理本来很简单：古时候的靴子是用牛皮做的，而我们的防寒服是化纤橡胶制品。这种服装在潮湿天气和下雨的时候的确更舒服些，不透水，

可是这种鞋的可食性，老实说却不怎么样：既没有滋味，也没有营养。

理所当然，我们都感到寂寞了。我们绕着小船走来走去，看着远方的大海，再就是眼对眼地相互对看。死亡的阴影在我们眼前徘徊，一到夜里就恶梦不断……

有一天，一个大冰块向我们的小岛漂过来，冰块上站着一些企鹅。它们像接受检阅似的站成一排，还向我们鞠躬。

我也向它们鞠了个躬，心里却想，企鹅先生们，怎么才能和你们更亲近点呢？山崖这么陡，想下又下不去，而企鹅呢，任你怎么引诱，自己也不会飞上来。它们的翅膀有名无实，或者说是专摆样子的。如果放走它们，那就太可惜了：你看它们肥肥实实的，烤熟了该有多香呀。

我们站在山崖上，贪婪地看着它们。那个冰块靠在我们小岛上，正好就在桅杆下面。企鹅们哇哇叫喊起来，踏着脚，煽着翅膀，也直愣愣地看着我们。

我脑子里转了几个圈儿，做了一些必要的计算，决定制做一种机器，也许可以叫作企鹅吊车吧。

我找来一个备用的舵轮，钉在一只空木桶上，又把木桶的两头儿各打了一个小洞，把木桶穿到桅杆上，在木桶的表面，系上一副绳梯。我转了转木桶，效果还不错。现在只缺诱饵了。谁知道这些企鹅爱吃什么呢？先放下去一只皮鞋，它们毫无反应。又放下去一块小镜子，也不行。再把围脖、绞肉机放下去试试，仍然不管用。

这时候，我突然心生一计。

我想起，我们住舱里挂着一幅《波兰浇汁鲈鱼》的油画。这是一位画家送给我的，画得非常逼真。您猜怎么着，我就用一根小绳把这幅画系了下去。企鹅们果然上钩了，都向冰块的前边走过来。第一只企鹅把头伸进了绳梯，想再往前去够那条鲈鱼。它刚把翅膀伸过去，我一转木桶……一只企鹅到手了！

这一招儿真灵！我坐在桅杆上，一只手转木桶，另一只手从传送带上取下一个产品，递给福克斯，福克斯又传给罗木，罗木负责计数，登记，然后把它们放到岩石上。三个来小时之后，小岛上满地是企鹅了。

我们储备了这么多企鹅，生活就大不一样了。企鹅在岛上跑来跑去，叽叽喳喳……岛上一片喧闹、愉快的气氛……罗木也来了精神，系上围裙，准备大显身手。第一只企鹅是串到一根铁条上烤熟的，我们就站在那里美美吃了一顿。然后，我们又帮助罗木拾来一大堆木板，像小山一样。罗木从中挑出一些干燥点儿的，生起一堆篝火。嚯，这堆火烧得真叫好！浓烟冲天而起，好似火山喷发，岩石都被烧得通红，只差没有发火了。小岛的顶上原来有一块不大的冰，火这么一烧，冰融化成水，水又被烧热，结果形成一个开水湖。我决定利用这个条件，修一个小蒸气浴室。我们先把衣服洗了洗，晾干，然后就坐下来洗蒸气浴。这时候都怪我疏忽大意了，不该只顾洗澡。南极毕竟是南极。那里的气候是不稳定的。应该考虑到这一点。可是我却忽视了，还不停地加柴禾。您知道，我喜欢洗热一点儿的澡，可是没多久，就自食恶果了。

山岩被烧得滚烫，脚都不敢踩。热蒸气嘟——嘟——嘟——地冒上天空，像有个大烟筒似的。可以理解，空气的平衡被破坏了，从四面八方涌来冷气流，变成厚厚的云团，聚在我们上空。突然一声霹雳！

第十一章 伏龙格与爱舰分手、大助手罗木失踪

地动山摇的一个炸雷之后，我就失去了知觉。等我醒过来一看，半个小岛和我的小船都不见了。只有一缕缕的热蒸气仍然向天上飘去。四周吹着大风，一片雾濛濛的，海水沸腾着，水面上漂浮着煮熟的鱼虾。原来，刚才是烧红的岩石遇上暴雨，经不住这种迅速的冷却，而炸裂了。看来，可怜的罗木遇难了，我的船也完了。总之，一切希望都化为泡影。福克斯也落人水里。我看见他趴在一块木板上，正在一个漩涡中打转。

我也使劲儿划了几下水，游到一块木板跟前，爬上去。等了一会儿，海水平静了，风也停了。我和福克斯捞了许多煮熟的鱼，把各自的木板上都放满。然后我们俩划到一起，就听天由命了。我躺在木板上，把胳膊腿夹得紧紧的，福克斯也是如此。我们俩靠在一起，随波逐流地漂着，只是不时地相互问候几句：

“喂，福克斯，你感觉怎么样？”

“放心吧，船长，一切正常！”

正常倒是正常，可是说实话，这样航海毕竟叫人伤心。寒冷，饥饿，惊恐不安。第一，不知道海水会把我们漂到哪里去，或者说能不能把我们漂到另一个地方去；第二，随时可能有鲨鱼出没，你只能一动不动地躺在木板上。你稍微一动水，就会引起鲨鱼的注意。一旦它向你发起进攻，就很难说你的胳膊腿是否还能保全了。

我们就这样灰心丧气，无所做为地漂着。一天过去了，两天过去了……后来，我就数乱了。没有带着日历嘛。为了防止再出错，我和福克斯就各数各的，每天早上核对一遍。

有一天夜里，天气晴朗，福克斯睡着了，我却失了眠，于是决定爬起来观察观察。当然，由于缺少仪器和图表，观察的准确性只是相对的。但我毕竟毫无疑问地发现：就在这天夜里，我们越过了一道时区线。

小伙子，也许您也听说过，时区线只能在地图上看见，大海里是没有什么标志的。可是为了航行方便，日历就是在这个地方搞了些小魔术：从西向东航行两天，日历上也是两天；可是你再从东向西开回来，日历上就有一天给漏掉了，本来该说“明天”的，你就得说“后天”。

这天早上我叫醒福克斯，相互问候之后，我对他说：

“福克斯，你注意到没有，咱们的今天是明天。”

他瞪圆眼睛看着我，不同意我的观点。

“您这是怎么了，船长！别的事我不敢说，算术您可唬不了我。”

我试图给他讲解一下。

“你想错了，福克斯，这可不是算术问题。航海中需要天文学。夜里你只顾睡觉，我却根据‘金鱼’作了观察。”

“我根据饮食学，同样根据鱼，也作了观察！”福克斯喊道，“昨天我有三条鱼，今天只剩下一条鱼零一个尾巴……我每天的口粮都是有准儿的：每天一条半鱼。”

福克斯显然是误会了。我说的“金鱼”是星座，他根本没听清，就自以为是地发议论。我想再给他解释一下。

“喂，福克斯！”我也喊起来，“你好好看看，咱们头上是什么？”

“是帽子。”

“ 噫，哪来的帽子呀。你自己倒真是个‘傻帽’！咱们头上是天空嘛。”

“ 什么，嗡嗡？不，我脑袋一点不嗡嗡。是您脑袋嗡嗡吧？别着急，准是饿的。”

“ 行了。我再问你，咱们脚下是什么？”

“ 是我的木板。”

“ 不对，不是木板，是地核……”

“ 不，是我那块平平的……”

我一看，得，这么着恐怕是说不清了。好吧，我换一种办法跟他说。

“ 福克斯，你看咱们这地方大概在多少度？”

换个多少懂点科学的人，用眼睛一比量，就能测出来，准会说：南纬四十五度……可是福克斯却量了量自己的木板，说：

“ 大约四十五厘米！”

总之，我明白了，我这个课根本讲不成。环境也不行。我承认，不是讲课的时候。为了避免不必要的争论，我命令停止数日子。如果海浪能把我们冲到一片陆地上，让我们得救，那里总会有人告诉我们日期。而在这大海上，说实在的，当你被一条大鲨鱼吃掉的时候，日期是没有意义的，昨天也好，后天也好，第三天也好，第六天也好，反正都一样。

总之，我们漂呀，漂呀，也不知过了多久，有天早上我一睁眼，地平线上出现了陆地。根据轮廓判断，好像是夏威夷岛。傍晚的时候，离得更近了，果然是夏威夷。

您知道，我们得救了，夏威夷可是个好地方。当然，古时候这儿也曾经不太平，发生过人吃人的事。库克船长就是在这儿被人吃掉的……

可是现在，那里的土著人早死光了。再没有人供白人吃了，又没有人吃白人，所以就天下太平了。从其它方面看，这里简直是人间天堂：丰富的植物、菠萝、香蕉、椰子。更重要的是著名的海滨浴场。人们从世界各地来到这里度假。这里的拍岸浪真是棒极了。当地人就站在木板上乘着海浪滑来滑去。

当然，这也是过去的事了……但不管怎么说，他们是好样儿的：能站在木板上！而我们呢？却趴在木板上，手划脚踹，像小猫一样。我觉得真不好意思，于是也站了起来，伸开双臂，您猜怎么着，还真站住了，而且站得挺好！

福克斯也跟着我站起来，用一只手抓住帽子，不让它飞掉，平衡着身子。我们就以这种姿势，像古罗马神话中的海神一样，乘着滚滚波浪，踏着一片片的泡沫，向前驶去。海岸越来越近了，海浪到头了，摔碎了。我们呢，就像从滑轨上滑下来一样，来到了海滩上。

第十二章 伏龙格和福克斯举办音乐会，飞往巴西

我们上岸之后，被一大群穿泳装的游客围住。他们对着我俩又是鼓掌，又是拍照。而我们的样子，说实话，是太可怜了。不穿衣服，又没有等级标志，太不习惯了，太难看了。我决定干脆隐瞒自己的姓名和身份，使用个性化名……

我打定主意之后，把手指贴在嘴唇上，暗示福克斯不要吱声。可是我这个动作做得不大标准，结果很像是一个飞吻……

游客们又是一阵欢笑，鼓掌，异口同声地喊道：

“好！好！”

我也弄不清是怎么回事，但尽量表现得很镇静。我沉默着，看接下去事态会怎样发展。

这时，走来一个穿西服的小伙子，对观众们说道：

“诸位，可能你们都听说过，有一种流传很广的意见，认为随着文明时代的到来，夏威夷岛的土著居民已经绝迹。其实，这种看法是错误的。海滨浴场为各位游客竭诚服务，找来两个活生生的土著人。刚才他们所做的精彩表演，就是一种古老的民间运动。

我静静地听着，福克斯也一声不响。这个小伙子停顿了一下，咳嗽了两声，又像背书似的说：

“土著人，或者叫夏威夷人，身材匀称，性情温和，富有音乐才能……”

我用这些评语衡量了一下自己，我觉得似乎有点言过其实。我的性情倒是挺温和，可是身材和音乐才能，就很难苟同他的评价了……我想申辩几句，但是忍住了。可他还不算完，继续说道：

“今天晚上，这两个土著人将使用夏威夷吉他举办一个音乐会。售票地点是夏宫售票处，票价适中。休息厅有舞会，小吃部有冰镇饮料……”

他又说了几句，然后拉住我们的手，领到一边问道：

“你们看怎么样？”

“无所谓，”我回答说，“感谢你的美意。”

“太好了！请问你们住在哪里？”

“暂时，在太平洋。以后去哪儿，还说不清楚。老实话，我不喜欢……”

“看您说的！”他反驳说，“‘太平洋’可是一流的饭店，您找不到比它更好的地方了。我绝不说瞎话。请原谅，现在咱们该走了，音乐会半个小时后开始。”

您看，他就这样不由分说把我们拉上一辆汽车，向那个什么夏宫开去。到那里之后，交给我们一人一把吉他，又往我们身上插了些树叶，就把我们领上舞台，拉开了帷幕……

我一看这架势，不能不唱了。可是唱点什么呢？真气人！我一紧张，把所有的歌儿都忘了个一干二净。福克斯本是个挺老练的小伙子，这会儿也慌了神，凑到我耳边说：

“你先唱，船长，我跟着你唱。”

我们坐了有十来分钟，也没有唱出来。大厅里的观众不干了，吵吵起来，眼看要出乱子。我一闭眼，一横心，随他去，听天由命吧，用手拨了拨琴弦，用男低音唱道：

“小鸟落在草地上，”

接下去唱什么，我的脑子里一片空白。

好在福克斯救了我，他用尖尖的童音附和道：

“老牛悄悄走过来，”

接着，我俩一起合唱：

“一把抓住它的腿，

小鸟，小鸟，祝你健康！……”

您猜怎么样，大厅里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

接着，报幕员走上来说：

“各位刚才听到的，是本地一首古老的歌曲。歌词描写的是一种已被遗忘的捕鸟方法，它出色地反映了夏威夷音乐的内涵……”

随着一片叫好声，我们又唱了一段。接着就谢了幕，来到办公室。人家把演出费付给了我们。我们走出了音乐厅，可是去哪里呢？我们回过头仍向海滨走去。不管怎样，那是我们感到最自在的地方，而且我们这身打扮也只有呆在那儿合适。

我们在沙滩上信步走着。浴场上已经空空荡荡。夜很深了。又往前走了一段路，我们看见有两个人坐在沙滩上。我们走过去，同他们聊起来。他们对此地的秩序满腹牢骚：

“鬼知道是怎么回事！我们俩是演员，签了合同来这里扮演土著夏成夷人。整整学了一个月板上冲浪，歌曲也练熟了。可是你看……”

我立刻全都明白了。刚想解释几句，突然一阵风吹来一页报纸，掉在我脚下。我很久没看到报纸了，顾不上干不干净，赶紧把它捡起来。我站到一个小路灯下，贪婪地读起来。您猜怎么着，我看见一幅照片，照片上正是我的大助手罗木，旁边还有“失利”号，还有一篇“失利”号在巴西海岸翻船的报道。报道里甚至还提到了我和福克斯。说得多好，多感人哪！我的眼泪都流出来了：“勇敢的航海家……”“现在杳无音讯……”

这张报纸的下方有一则广告：

“请您乘坐太平洋航线的班机，定期飞往美国和巴西。”

“喂，福克斯，快去买两张去巴西的飞机票，再订做几件衣服。我要一套制服，一件大衣，你要什么，自己看着办。”

福克斯很乐意干这种事，马上跑走了。我则留下来，在浴场逗这两个冒牌夏成夷人开心……不然的话，他们还可能到音乐厅去，如果人家弄清是怎么回事，我们就该倒霉了，耽误时间不说，还要惹一身麻烦……

“喂，朋友，”我向他们建议说：“反正你们是错过日子了，那么，与其在这儿坐着，不如租条船去兜兜风。瞧这天气多好哇，暖暖和和的，月光也挺亮……”

他们被我说动心了。这时，福克斯也回来了，报告了他的成绩：

“衣服订了，很快就能做好。机票不太顺利，只买到一张明天晚上的。实在没有了，所有的票都卖光了……”

“好了，这个事咱们以后再谈，现在去海上兜风。”

我们租了船，出发了，痛痛快快地玩了一场！一夜又一天都是在船上度过的，把夏威夷岛的四周看了个遍，直到离飞机起飞还剩两小时才回来。我们告别了两个演员，跑去找裁缝。可是这个坏蛋不知是喝醉了还是怎么的，一件衣服也没给做出来。

我提高了嗓门，责备他，可是他却把两手一摊，说：

“您别生气，我昨天等你们来着，谁叫你们昨天不来？今天我是一点办法也没有了。”

我一看，明白了，遇上这种人什么事也说不清楚。

“有什么现成的，拿出来看看吧，总不能让我穿着裤衩上飞机呀！”

他在衣橱里翻了半天，找出一件风衣。

“就剩这件现成的了。这是去年一位先生订做的，到现在也没来取。”

我一看，衣料不错，剪裁样式也可以。

“好吧，我要了这件，把钱收好。”我们拿上风衣走了。

“您怎么也该试一试，万一不合身呢，”福克斯对我说。

我一想，这建议有道理，就站到一棵菩提树的荫影里打开了衣服卷，披到身上。您猜怎么着，真叫上当！那位订做风衣的先生，要么是比我高一倍，要么是相信自己的个子将来会长那么高，反正这风衣是太长了。

可是有什么办法呢？回去找裁缝吧，反正是没衣服可换；剪掉下半截吧，就太难看了，人家不会允许穿这种衣服上飞机；凑和着穿呢，风衣下摆拖在地上，根本无法迈步。但是总得想个办法出来，而且要快，不然飞机飞走了，票就作废了，我们就得困在这里。

福克斯真是好样儿的，一点没有慌张。他说：

“嘿，这可太棒了！有了这件风衣，咱们就能两人用一张票上飞机。不过请您委屈点，蹲下来……好，就这样……肩膀再过来点……”

他使劲爬上我的肩膀，再披上风衣，扣上扣子，然后把衣服拉平。

“好啦，现在可以往前走了，快点，别让警察起疑心。”

我们就这么走了。

我们进了机场，来到飞机跟前。福克斯出示了机票，人家让我们上了飞机，指给座位。我们勉强坐下来，其实是我坐下来，福克斯就站在座位上，头顶着天花板。

我从衣缝里向外看了看，别的旅客也都坐好了。除我们之外，还有六个人。飞机上挺干净，像镜子似的闪闪发亮，设备方便齐全，旅客们似乎也挺有礼貌……

马达发动了，飞机跑动起来，啪地拍了一下水面，升上天空。四周夜色茫茫，繁星闪烁。马达吼叫着，其它的一切都很安静。旅客们睡着了，我也打起瞌睡。整个机舱里只有福克斯没有丝毫倦意。

飞了一夜，第二天早上大家都醒了。我从衣缝向外看，并且侧耳倾听，机舱里明显活跃起来，大家都凑近窗口，互相指指划划着，看样子，是在欣赏科迪勒拉山脉。福克斯也弯腰向窗口看。只有我，在这种情况下，只好错过观看天下奇观的机会，像个坐大牢的犯人一样坐在一片黑暗之中。

您可想象得到，我又委屈又寂寞！我只好自己安慰自己：让他们看去吧，我也有事干。我取出烟袋，装了一袋烟，点燃。沉思起来。突然。我听见机舱里混乱起来。旅客们都从座位上跳起来，大喊大叫，叫得最响的一个字就是“火”。

我感到，福克斯用脚丫子使劲踹我的肋骨，像踹一头驴子一样。我拧了他一把，然后向外看了看……这下全明白了。我烟斗里的烟，从衣服的各个缝隙中冒出去，的确像是着了火。

第十三章 伏龙格巧斗大蟒蛇，给自己缝制新衣

我赶紧弹掉了烟灰，把烟袋揣进口袋，用鞋跟碾灭了地上的余火儿，坐在那里一声不敢出。这时，飞行员把脑袋探进机舱。我心里升起一线希望。我想，这个有经验的人大概不会大惊小怪，张惶失措，只要他安慰大家几句，事态就可平息下来……谁想到，他也是个胆小鬼。

我看见他脸色苍白，惊叫了一声，抓住一个操纵杆猛地一搬……接着马达声没有了，只能听到风在呼呼地尖叫。机舱顶部发出一声巨响，像是打出一发炮弹，机舱颤抖了一下，向前一冲，然后静静地向地面落下去。

旅客们都莫名其妙，我却马上猜到了是怎么回事。现在这种玩艺儿不稀罕了。可在当时，这却是一项最新技术成就：这是一种叫作“自己往下走”的装置。如果飞行中发生空难——爆炸、失火或是机翼折断，飞行员扳一下操纵杆就能挽救机舱，让它挂在降落伞上自己飘下去。这种装置本来是挺不错的，可是在今天这种场合，显然是使用过早了。

换一个场合，我准得跟飞行员理论几句，指出他的错误，可是今天，您也明白，不能这么干。飞机继续向下滑行，大方向没有变，只是翅膀和尾翼不见了。我们慢慢地降低着高度，烟雾已消散了许多，可是旅客们并不想安静下来。相反，我看到大家越来越激动，已经演变成为一种默默的惊慌，福克斯也紧张得要命，几乎要从座位上跳起来。

只有我始终镇静自若。我想，虽然航行中断了，机票也不能再使了，但是不管怎么说，我们俩中毕竟有一个是“蹭”机的，飞机降落后，我们还得做出解释。这当然不是什么好事。人家要审问，追究责任，告到法庭，说我造成了空难，那可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我决定逃走，时机也挺合适：旅客们正心事忡忡，顾不上注意我们，有的人干脆昏迷了，而我们头顶上正好有个舱口……

小伙子，您大概没有在亚马逊河上航行过吧？没有。这太好了，千万别去，听我的没错儿。

我去那儿是因为没办法。

我和福克斯爬到舱外，向四下里看了看，脚下就是亚马逊河，机舱正一点点地降落下去，终于落在河里。

我趴在舱口，向里面喊道：

“欢迎你们，各位先生！很高兴在这个荒凉、偏僻的地方见到你们。”

旅客们一个接一个地爬出来。他们看到降落得挺顺利，都放了心，睁大眼睛打量我们。我觉得，该互相介绍一下了。您知道，我不能讲实话，只好胡编一通：

“各位先生，咱们认识一下吧，我是地理教授伏龙格。在这里从事科学考察。这个人是我的仆人兼向导，印第安人福克斯。咱们就算认识了。我在这儿已经习惯了，请允许我把你们当作自己的客人。”

“谢谢，谢谢，非常高兴。”他们回答。

看得出来，他们不相信我的话。用眼角看我们……这也难怪，哪儿有只穿裤衩的教授呀？我想，得让他们开口讲话，说些什么大事，分散一下注意力。

“请问，是不是所有的人都平安无事？”我问道。

他们相互看了看，有个人回答：

“少了一个高个子先生。”

“对，对，有这么个人，就是他着火了。”别的人证实说。

“噢，还有这回事！真有意思。喂，福克斯，爬下去看一看，那个人是否需要帮助。”

福克斯钻进机舱，又爬出来，手里捧着一把烟灰儿，说机舱里只剩下这个了。

“唉，真不幸！看来，那个先生烧成灰儿了。有什么办法，让他安息吧……好，先生们，现在咱们一起把降落伞拉上来，以后还用得上它，”我对他们说。

我们理了一下绳索，降落伞像个大渔网一样。我发出口令：

“一，二，拉！再拉高点……”

我看到，大家都挺卖劲儿，但是因为手生，事情进展不顺利。

突然，大家丢下绳索，向机舱后面跑去，挤成一团，吓得直哆嗦。福克斯躲到机舱里，只探出头，示意我看看降落伞。有位小姐踮起脚尖，伸开五指，一个劲儿地挥胳膊，似乎想飞上天去，嘴里还喊着：

“唉呀，妈呀！”

我转身一看，真该叫“妈”了！一条大蟒蛇爬进降落伞。好大呀，大约有三十米长。它好像呆在自己窝里一样，盘成一团，看着我们，琢磨着先吃哪一个人。

我两手空空，只有一只烟斗叼在嘴里……

“福克斯，快给我找个重家伙！”我喊道。

福克斯立刻递给我一个长铁筒。我掂了掂，还行，有点份量。

“再来一个！”我吩咐他，同时做好了射击准备，瞄准目标。

大蟒蛇也瞄准了目标。它张开血盆大口……我一扬手，把铁筒扔进它的嘴里。

对它来说，这算什么呀，咕嘟一下吞进肚里，跟没事一样，眉头都不皱一下。我把第二个铁筒也扔过去，它又吞下去了。

我跑到机舱口，对福克斯喊：

“还有什么，都递给我！”

突然，我身后传来可怕的叫声。

我转身一看，大蟒蛇肚子越涨越大，嘶嘶地叫着，嘴里直吐白沫……

我想，它准该扑过来了！

可您猜怎么着，它不但没扑，反而从降落伞里爬出去，不见了。

我们大家都看楞了，等着看会发生什么事。过了一分钟，又过了一分钟。舱尾的人活跃起来，开始交头接耳。突然，那位小姐又摆出刚才那种姿势，放开嗓子大叫：

“妈呀！”

随着喊声，我们看见从水下漂上来一个东西，一个闪闪发光的庞然大物，样子很怪，颜色也很特殊，而且越涨越大……

我想，这倒是个新鲜事，它是个什么玩艺儿呢？怪吓人的。再仔细一看，这个家伙的尾巴还在动呢，一下一下地拍击着水面……我一看见尾巴，就都明白了：我扔出去的那两个铁筒，原来是泡沫灭火器。它们在大蟒蛇的肚子里碰到了一起，碰来撞去的，就启动了开关，喷出泡沫。您也知道，灭火器的压力好大哟！所以，大蟒蛇的肚子就涨起来，身体的浮力也增加了。

它觉得事情不妙，想潜入水中，可是它的肚子不让他下去。

我马上松了口气，走到舱口说：

“喂，福克斯，出来吧，没有危险了。”

福克斯爬上来，欣赏着这个少见的场面。乘客们一听说没危险了，立刻互相祝贺，跑过来握住我的手，异口同声地说：

“谢谢你，亲爱的教授！你是怎么治住它的？”

“哈，小意思！在亚马逊河，一切你都会习惯的。蟒蛇算什么，还有比这更厉害的呢……”我回答说。

自打这件事之后，我的威信算建立起来了。而且幸运的是，衣服的问题也解决了。那位小姐随身带了一个针线盒。我拿了一根针，用降落伞给自己缝了一套制服。料子挺棒。没有扣子，我就从机舱上拧下几枚螺栓，缀到衣服上。效果不错，既结实，又漂亮。缺点只有一个：没有扳手就脱不下衣服。不过，这是小事一桩，总能习惯的。我又从救生舱里给福克斯找了一身现成的工作服，他穿上正合适，就是新了点。

接着，我们做了帆，竖起了桅杆，又做了一个舵。乘客们轮流值班。我们一边航行，一边钩些鱼虾、乌龟。那位小姐也学会了做饭……总之，一切顺利，就是这个船休不太带劲儿，摇来晃去的走不快。

慢归慢，毕竟还在往前走，一直向东方，向大西洋彼岸开去。我们在大海上整整走了一个半月。这趟旅行，什么没有看到呀：猴子、常春藤、橡胶树……对一个好学的旅行家来说，当然是很有意思的，就是太苦了。说心里话，太苦了！

这里的气候，总的来说就不大好，我们又偏偏赶上了雨季。热得像在蒸笼里一样，白天黑夜雾茫茫的，蚊子成群结队，好在没有人患上疟疾。

第十四章 伏龙格虎口脱险，重返“失利”号

我们终于来到巴西的帕拉港，上了岸。说实话，这个小城不怎么样，普普通通：垃圾满地，尘土飞扬，气候闷热，狗在街上跑来跑去。不过，在经历了亚马逊河热带密林之后，这已经是文化之乡了，尽管这文化的特色不敢恭维：这儿的人都凶狠、好斗，全都拿枪握刀的，走在街上都吓人……

我们刮了脸，搞了一下个人卫生。然后，旅客们就分手了，坐上轮船各走各的路。我和福克斯也想早点离开这儿，可是走不了。没有证件，人家不放行。我们就像蹦到海滩上的鱼一样，被困在这个陌生的地方，没有地方住，没有工作干，自然也就没有生活来源了。我们也想找份工作，但是谈何容易！

橡胶园倒是需要人，可是还得回亚马逊河去，我们刚刚从那儿出来，实在不想再去了。

我们在城里闲逛，后来坐在一个小花园的人树下商量怎么办。

突然，走来一个警察，请我们到州长那里去。当然，这说明人家看得起我，可是不喜欢这类官方接见，不喜欢巴结权贵。不过眼下也没别的办法：既然人家派人来请，就只好去了。

我们来到州长府。州长是个很胖的大块头儿，正坐在浴盆里，手里拿着扇子，像只河马一样，鼻子里呼呼喘着粗气，还往自己身上撩水。他的两侧各站着一个身穿礼服的副官。

州长问：

“你们是干什么的？从哪儿来？”

我简要地介绍了一下是怎么回事，最后说：

“这一位是我的水手福克斯，在法国加里港雇的。我是伏龙格船长。也许您听说过？”

州长一听到我的名字，“啊”地大叫了一声，脑袋都缩到了水里，扇子也扔掉了，水面上扑扑直冒气泡。他呛了水，差点淹死。幸亏那两位副官，赶快把他捞了起来。他喘着气，咳嗽着，脸憋得通红：

“什么？伏龙格船长？就是你？你要怎么样？造反？放火？搞革命？惩罚我吗？……当然，你知道，我佩服你的勇敢，我不反对你本人，但是作为一个官方人士，我命令你立刻离开我的领土，我将提供一切便利……副官，快给他们开一张出境许可证。”

副官挺利落，立刻就办好了文件，盖了章，递给我。我正求之不得呢，鞠了个躬，又行了个举手礼。

“感谢您，阁下！非常感谢！我们绝对服从您的命令。可以走了吧？”

我转身走出去，福克斯跟在我后面。我们一直朝码头走去。可是突然，我听见背后有嘈杂的脚步声，转身一看，只见四十来个穿便衣，戴宽沿礼帽，穿皮靴，手握刀枪的家伙朝我们追过来。他们满头大汗，膛起一股股尘土。

“就是他们，就是他们！”

看来，他们真是要捉我们。我很快分析了一下形势，决定最好还是逃跑。我们就跑起来……一直跑到一个小亭子跟前。我累坏了，停住脚喘口气，心脏砰砰直跳，真累了。以我这把年纪，又是这么热的天，能不累吗？……福克斯虽然也累，但到底比我跑得轻松。

我看了他一眼。他脸色苍白，神情紧张，眼睛东瞅西望。可是突然，他又高兴起来，很不礼貌地在我后背拍了一巴掌。

“喂，船长，您就留在这儿吧，我一个人跑，他们不敢动您。”

说完，他就一溜烟儿跑走了。

说真的，我没想到他会这样，心里很不高兴。又一想，唉，随他去吧……我呢，只有一个办法，爬树。我刚爬上一棵椰子树，那伙人就追上来了。我往下一看，这伙人都膀宽腰圆，凶神恶煞，没有一点教养。我真有点害怕了，自己都能感觉出来。看来，末日到了，“只求死得痛快。”我心里想。我抱住树枝，挂在那里一动不动，只听见他们在树下喘着粗气，走来走去。我又听见说话声，终于明白了这伙人的身份。我还以为他们是专门割人头皮的强盗呢，原来，他们是宪兵，只不过换了装。不知是因为热还是别的什么原因，州长又反悔了，命令把我们找回去，为防止万一，再拷问一下。

可是不知为何，他们却不上来抓我。我等了一分钟，十分钟。他们还是没动。我的手、胳膊都酸了，直发抖，眼看要掉下去。我想，算了吧，大不了是一死，就从树上爬下来……您猜怎么着，他们还是没动手。我立在原地等了一会儿，他们也站在原地。我不紧不慢地走过去，他们还是不动手，像躲避瘟神一样向两边让开道。

于是，我又来到了那个小花园，还坐在我们坐过的那棵大树下，打起盹来。不知不觉，过了一夜。第二天早上，福克斯回来了，把我叫醒，向我问好。

“我说得怎么样，船长，他们没动您吧？”

“是没动。你说说是怎么回事？”

“是这么回事，”他笑着，走到我背后，从我后背上揭下一个危险标志：一副骷髅带着闪电，还有一句话——“危险勿动！”

他是从哪儿揭来的这幅画，我就不说了，您只要想象一下，那个小亭子里有一台大变压器，就不难明白了。不然的话，还能从哪儿搞呢……

我们哈哈大笑起来，又聊了一会儿天。原来，福克斯也没浪费时间，已经把船票买好了。在码头上，我出示了通行证，没费事就上了船，人家还给我们找了个两个铺位，祝愿我们一路顺利。

我们舒舒服服地安顿下来，乘着客轮向里约热内卢驶去。

一路上很顺利，我们上了岸，打听了一下。原来，“失利”号就在这附近出的事。当然有些损坏，但是罗木表现不错，把船拖上了船台，损坏的地方都修好了。然后他就过起了隐士生活。他一直在等待命令，可是我的情况您也知道了，能给他下命令吗？

我和福克斯雇了一辆当地的小马车就出发了。沿途看到一幅令人痛心但又富有教益的风土人情画面：大约有二百来个黑人把咖啡和白糖从仓库扛到海岸边，整口袋地扔进水里，扑通，扑通！他们把糖浆也倒进水里。水边上是成群结队的苍蝇和蜜蜂。我们都看呆了，欣赏着这种奇怪的举动。有人告诉我们说，糖价太低了，货物没法处理，只好这样改善经济，提高生活水平。总之，他们说，这样做很正常，没别的办法。我们又往前走，终于看见了我们的“失利”号。它停在岸边，等候着自己的主人，旁边有一个大个子走来走去。真像个强盗：帽子像小伞，腰挂大砍刀，裤腿截断，留着毛边儿，一看见我们，就冲过来。我想，坏事了，准得杀死我们！

结果并不是这样。原来，他是罗木，入境随俗，换上了当地人的打扮。

我们拥抱到一起，相互亲吻，高兴得哭起来。整整一个晚上，我们不停地诉说着，相互讲述了各自的遭遇。

第二天早上，我们拔掉了船下的楔子，把小船推下水，升起帆。

不瞒您说，我都流泪了。小伙子，您知道回到自己的船上有多么高兴吗？更叫人高兴的是，我们又能继续自己的事业了，又能勇敢地前进了。只剩下一件事，就是办理离境手续。

我承担了这项工作。我来到港督那里，递上了文件。

这位港督一见到我，立刻像只气蛤蟆一样鼓起肚子，大声嚷道：

“啊，你就是“失利”船长？喂，你不害臊吗？已经有很多人控告你。凶神将军说，你炸毁了一个什么岛，还虐待了一条抹香鲸……州长通报说，你非法逃离帕拉港……”

“怎么是作法？请允许我解释一下，我这儿有许可证。”

可是，他看都不看一眼。

“不行，我不允许，什么都不允许。你是自作自受，快给我滚开！……”接着他又对士兵喊道，“中尉！给“失利”号装满沙子，沉入水底！”

我只好离开他，赶快回到船上去。我赶到一看，沙子已经运到了，有个当官的在那里转来转去地指挥，“是往您的船上装沙子吧？请您放心，我误不了事，马上装好，”他对我说。

当时，我觉得这回可真要完蛋了。沉船容易，打捞可就难了。在这紧急关头，我突然心生一计。

“喂，慢着点，小伙子！”我对那个当官的喊道：“您给我装什么沙子？我要的是沙糖，一等沙糖。”

“什么？沙糖？啊，对不起，我马上叫他们去换。”

那些黑人搬运工又像蚂蚁一样跑去跑来，运来了沙糖，先塞满了货舱，又堆甲板，一袋擦着一袋。

可怜的“失利”号越沉越低，终于咕嘟嘟……起初还露着桅杆，后来连桅杆也看不见了。

罗木和福克斯愁容满面地看着小船沉入海底，两行泪珠从脸上滚下来。我呢，与他们相反，情绪满不错。我命令就在这岸边搭起帐篷。过了三天，第四天，糖化光了，我们的小船不慌不忙地浮出水面。我们把它好好洗刷打扫了一遍，升起帆，开路了。

我们刚离开岸，就看见港督挂着腰刀赶过来，还叫喊着。

“我不允许！”

他身边是那个老熟人，凶神将军，他也骂着：

“你这活儿是怎么干的，港督先生！要是干不成，请把钱退给我。”

我想，让他们自己骂去吧，我朝他们挥了挥手，调转船头，全速驶离了这个鬼地方。

第十五章 凶神将军乔装打扮，妄想上船当水手

离开巴西后，我们继续西行。因为前面有陆地，我们不得不向南绕一下。我规定了航线，排好班，就离开了指挥台。现在，我们航行得极为顺利，风好像就是为我们吹的。船头劈开水面，船尾留下一道水迹，白帆撑得鼓鼓的，索具绷得紧紧的。每昼夜大约航行二百海里，我们什么也不用管。罗木和福克斯变得懒洋洋的，纪律也松弛了。我决定给他们找点事干。

“喂，罗木，别老闲呆着，擦擦铜器吧，要擦得发光冒火。”

罗木行了个举手礼，说：“是。”

他拿了一块砖，一块抹布，就去工作。

我刚到舱里想打个盹儿，就听见甲板上乱起来。我跳起来，冲向木梯，迎面撞上福克斯。只见他脸色苍白，浑身战抖。

“船长，你快上来看看吧。甲板上好像着火了。”

我跑上甲板一看，可不是，两个地方的甲板都冒火了。罗木却像没事似的坐在起火处的旁边，继续擦着铜板。而整个甲板眼看就要烧起来了。

不瞒您说，我也有点慌了。

“罗木，你说，这是怎么回事？”

罗木站起来，又是一个立正敬礼，然后不慌不忙地报告说：

“根据您的指示，我在擦铜板，要擦得冒火。请您指示。”

我真想骂他一顿，不过还是忍住了。我明白，这是我自己的错。当然是这样，作家、演员讲话可以夸张点，这毫无疑问，而我们海员却不行。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是准确。我们没工夫写诗。下命令的时候，必须想好了再说，不然的话，碰上罗木这样的规矩人，习惯一字不差地执行命令，力气又大得惊人，你就等着出乱子吧。

我赶紧纠正自己的错误，立刻命令说：

“停止擦铜板，发火灾警报！”

福克斯跑过去敲钟，罗木根据警报规定留在起火现场，我掌舵。钟敲得挺响，可是一点用也没有，火还在燃烧，像两把小火炬一样。眼看要烧着船帆了，我看事情不好，赶快调转船头，采取了迎风的位置。这一着还挺管用，火焰被风吹得像个小尾巴似的，横飘在船尾，跳动了一会儿，终于熄灭了。福克斯安静下来，罗木也明白了自己闯的祸。

然后，我们又回到原来的航向，更换了烧坏的甲板，平安地驶过智利的合恩角，绕过新西兰，顺利到达澳大利亚的悉尼港。

我们进入港湾后，您猜碰上了谁？您以为是袋鼠、鸭嘴兽、鸵鸟吗？不！我们驶近码头后看见，岸上有一群人，而站在人群最前面的就是那个凶神将军。

鬼知道他是怎么跑到这儿来的！可眼前这个人的确是他。不瞒您说，我看见他就不痛快，甚至不大自在。

我们停靠在码头上，凶神将军钻入人群不见了。我架起跳板，上了岸，找到行政当局办理了有关手续，接着和那些官员聊了会儿天。一开始，照老规矩，当然是天气、健康、当地新闻，谈话过程中，我就撒了个小勾，想探听一下，凶神这个家伙在这干什么，又想出什么坏点子。

那些官员什么也没说，只说他们不知道这个人。我又同他们闲扯了几句，就去找港口长官。我向他问好后，直截了当地对他说：有个日本将军在跟踪

我。

港口长官回答说：

“才一个？老兄，您可太走运了！我自己都不知道怎么躲开这类将军。我是毫无办法。上司既没让我们帮助，也没让我们干扰他们。在别的方面，我倒乐意为您效劳。您是否来点儿加柠檬的威士忌？或者到我那里吃午饭，也许您想吸一支雪茄烟？至于那个将军，您还是自己想办法对付吧……”

总之，这件事叫人挺不痛快。当然，凶神将军现在也不能把我们怎么样。而且说真的，过去我们也没有特别害怕他。坦率点说，就是不大想跟他打交道。

前面，我曾跟您提到过意大利。意大利的统治者曾想夺取整个非洲，半个欧洲和四分之一的亚洲……在东方，日本天皇幻想占领整个中国、整个西伯利亚和半个美国……

一般来说，想倒是谁都可以想。有的时候，想象力也不无益处。但是幻想家一旦挂上肩章，登上军舰，站到生锈的大炮前，那就可能发生灾难……幻想了就会瞄准，瞄准了就会开炮。打不中倒没什么，万一打中了呢？这真叫人随时随地提心吊胆！

正因为如此，我们总是想躲开这类幻想家，可是有时候，你又偏偏躲不开。总有那么一些固执的幻想家，你怎么也甩不掉他，这不，我们遇到的这位凶神将军就是如此。自从在保护鲸鱼委员会见了一面，他就缠上我们了。

当然，这些将军不光对我们的事感兴趣，他们到处插手：在这儿挑拨离间，在那儿混水摸鱼，这儿闻闻，那儿探探，什么地方有石油，什么地方有鱼，什么地方有黄金……而且，不光我们明白这一点。只不过有些人对这类幻想家假装看不见，既不帮助他们，也不妨碍他们。据说，保持一定的距离是为了吓唬住他们，彼此都安全。

小伙子，这些话我只能跟您讲，同港口长官讲这个就不行了。我向他道了谢，就告辞了。结果是一无所获，什么也没办成。我回到船上，坐下喝口茶。这时，一个矮个子来到我的船上，看样子，像是一个日本苦力，他穿着紧巴巴的衣服，还抱着一个小筐子，战战兢兢地走到我跟前说，他在这儿快饿死了，想到我手下当个水手。他央求得挺恳切，他还说：

“您要去太平洋，那里有台风，大雾，暗流……这些您都不熟悉。带上我吧，船长！我是个水手，我会对您有用的。我还可以当洗衣工，理发员，我什么都能干……”

“好吧，你过一个小时再来，让我考虑一下，”我回答说。

他走了。整一个小时之后，开来一辆使馆的汽车，在不远处停下。

我举起望远镜，看见那个日本人从汽车里出来，提着小筐子，不慌不忙地朝我们走过来。他先规规矩矩地鞠了个躬，然后又是那一套：

“带上我吧……您不熟悉……”

“好啦，”我说，“您说得对，我是该再雇个水手，不过不是你，小傢伙。”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看你的神情不大自然。我这个人，见识可能有点陈旧，可是已经很难改变了，要雇，我就雇个阿拉伯人，黑人也行，当地的巴布亚人也行，至于你嘛，请原谅，我是不会要的。”

“唉，既然是这样，就没什么好说的了。请原谅我的打扰。”

他又鞠了一躬，就走了。过了一会儿，我们想去散散步。大家整好衣服，刮了脸，梳了头，收好船，锁上舱门，三个人一起来到街上，想看一看当地的风土民情。您知道，在外国走一走，看一看，是挺有意思的。突然，我们看见一个奇怪的场面：我们那位日本人正坐在一把椅子上，让一个小黑孩儿擦皮鞋。小黑孩儿擦得好熟练，打上黑鞋油，使劲儿地擦，皮鞋给擦得闪闪发亮……我们装作什么也没看见，从旁边走过去。傍晚回到船上，福克斯和罗木都累坏了，只好由我亲自值班。

我一边值班，一边正想心事。

突然，有人送来港口长官的一封公函。原来，老头儿一个人呆着没意思，请我明天陪他去打高尔夫球。不瞒您说，我连这种球怎么玩都不知道。但我想，玩就玩，输了也不要紧，可以散散步，活动活动筋骨……总之，我答复说同意，然后就着手准备。

我叫醒罗木，问道：

“打高尔夫球要带些什么东西？”

罗木想了想，回答说：

“船长，照我看，戴上副针织护膝就行了，用不着带别的东西。我那件旧海魂衫还剩下副袖子，您要是愿意，就拿去当护膝用。”

我戴上试了试，还行，又穿上一条宽腿裤，用大头针把制服别在腰上，结果很不错，整个儿一个运动员、冠军的打扮。

为保险起见，我还是找了份高尔夫球规则看了看。看来，这项运动并不复杂：就是把一只小球从一个小坑打入另一个小坑。谁击球次数少，谁就赢了。不过，光有一副护膝可不够，还要有各种球杆，还要有个小助手给我背这些球杆。

我和罗木去找球杆，走遍了悉尼市也没找到合适的。有个小店里卖鞭子杆，可是太细了；另一个店里只有警察用的警棍。这两样东西都不顺手。

天已经黑了，月亮升起来，街道两侧大树下铺上神秘的荫影。我已经失望了。还能去哪找呢？要不，就折几枝树枝？

说话间，我们来到一座花园前，围墙挺高，里面满是高大的树木。罗木先把我驮上墙头，他也翻过来，我们一起走进树丛。

突然，我看见一个黑人，黑大个儿，悄悄摸过来，怀里抱着一大把高尔夫球杆，跟规则上描写的一模一样。

“喂，亲爱的，您把这体育用具让给我好吗？”我冲他喊道。

他呢，要么是没听懂，要么是受了惊，也不答话，只顾尖叫着，举起棍子朝我们扑过来……不怕您见笑，我真是有点害怕了。还是罗木救了我：他一把抱住那个黑大个儿，一用劲儿把他扔到树上。我捡起黑大个儿掉在地上的玩艺儿仔细看了看，真跟规则上描写得一样，而且质量棒极了！我看着看着，禁不住幻想起来，还是罗木提醒了我，他说：

“船长，咱们快回家吧，这儿太潮，可别感冒了。”

我们又翻过墙头，回到船上，这回我放心了：服装有了，工具有了，现在只剩小助手的问题了……就是良心上有点不安：叫那个黑大个儿吃苦头儿了。可是话说回来，是他先动手的，再说，这些球杆我只用一天，可以说是租用一下吧……总之，工具的问题是解决了。

助手问题解决得更简单。第二天早上天刚亮，我就听见有人毕恭毕敬地叫我：

“老船长，老船长——！”

我从船舱里探出身说：

“我在这儿，请过来吧，找我有什么事？”

原来，还是昨天那个小日本儿，只不过今天装扮成了一个黑人。我嘛，先前见过他，换个别人也许还真认不出来呢，这家伙还挺会化装的，头发烫上了小卷儿，脸上抹得黝黑锃亮，穿着草鞋和一条蓝条布裤子。

“老船长，听说您需要一个黑人水手？”他说。

“是啊，我是需要个人，不过不是水手，而是个打高尔夫球的助手。给，拿上这些球杆，跟我走吧……”

我们出发了。港口长官已经在等我们了。我们上了他的汽车，走了一个小时候左右。

港口长官说：

“好了，咱们从这儿开始吧？我希望您能像绅士一样，不要欺骗我？”

他把自己的球放在小坑边，一挥杆，把球打出去。我也把球打出去。他的球照直向前飞去，我的球却打偏了。我赶快去追球。这里灌木丛生，地形起伏不平，应该说风景很美丽。就是打起球来不太容易。我的那个小黑人给累得够呛，这也难怪，天气闷热，球杆又挺沉。他已经满头大汗了，汗水淌下来，把黑胭脂冲得一道一道的。瞧他的脸，不再像黑人，倒像斑马了，一道黑一道黄的。老实说，我也累了。这时，我看见前面有条小何，这可真是难得呀！

“喂，咱们在这儿歇会儿，说几句话吧。你叫什么名字？”

“老船长，您叫我汤姆吧。”

“啊，这么说，可以叫你汤姆大叔了。好吧，汤姆大叔，咱们下河洗个澡吧。”

“唉呀，那可不行，老船长。我们有规矩，我不能洗澡。”

“既然有规矩，那就随你的便吧。我是要洗的。看看，你脸上都掉色了。”

我本不该说这句话，可是话到嘴边没忍住。他听了只眨了眨眼睛，没有吭声，蹲到地上好像在整理球杆。

我来到河边，河水清凉凉的，像水晶一般。我浸到水里，像河马似的吐着气泡，然后又露出脑袋，只见那个家伙悄悄走近河边，手里提着一根最沉的木棒。我大喝一声，可是晚了，他已经挥起手臂，对准我就是一棒。这下要是打中了，天灵盖都要给打碎的。可是我并没有慌张，赶紧潜入水中！

过了一小会儿，我又抬起头，他还站在岸边，龇牙咧嘴，像只老虎似的，两眼冒火，眼看就要扑上来……

突然，有个东西呼地打在他的脑袋上！他一蹬腿，躺在地上。我爬上河岸，找我的救命恩人，可是一个人也没有，只有一根棒子躺在地上……我拾起一看，上面没有商标，只有一个土著神仙的画像。我明白了，昨天我们从巴布亚人那里抢来的并不是球杆，而是飞去来器。您知道这是什么玩艺儿吗？这是当地人的一种武器。扔出去的时候，必须准确无误，一有偏差，你就得小心点，不然它飞回来，非打在你自己头上不可。

我又看了看汤姆大叔，脉搏还有，说明没有断气。我抓住他的脚，把他拖到树荫里。这时候，他衣袋里掉下一个小纸片。我拾起来，原来是张名片。您猜猜他是谁？名片上白纸黑字写着：凶神将军啊，原来是你呀，小鸽子！那就躺在这里歇会儿吧。我嘛，对不起，还得继续打球，不然，人家就等急

了。

我走了，接着追我的球。其实，我并不想再打了，可是我天生不喜欢退却。我打着，数着击球的次数，很不轻松。有个助手还不显累，剩下一个人可真要命。要击球，找球，还得背球杆。腿酸了，手臂也不听使唤了。结果，不是我追球，而是它追我了。我来到一个小沼泽地，中间一条小河，四周一片小土墩，旁边还长着草……

我想，到小河边要歇一会儿，再洗个澡。

我挥起球杆，猛击了一下。突然，那些土墩都跳起来，蹦走了……

原来，那根本不是土墩，而是一群袋鼠。他们受了惊，向四下跑去。我的球一下子飞到一只母袋鼠的小袋子里。它尖叫了一声，跑得更快了……后腿和尾巴一起用劲儿。两只前臂护住小袋，从我身边蹦过去……

怎么办？我扔下球杆，追起来，绝不能丢掉球。

这场追击，直到今天回忆起来仍然觉得有趣。

树枝在脚下咯吱吱地响，小石块踢得四下乱飞……

我累极了，但还是坚持着，不能让它跑掉。它站住休息。我也站住，它接着跑，我也接着跑……

这家伙可能是给吓蒙了，本来该往树林、草丛里跑，可现在它却跳上了公路，一直朝悉尼跑去。

已经到了城郊；上了城市的马路，行人都看我们，朝我们喊话，警察骑着摩托车追赶我们，使劲吹着警笛……看来，那袋鼠给吓坏了，跌了个跟头。小球从它袋里掉出来，我赶紧去追球。我弯腰去捡球，腰间猛然一阵巨疼，既不能站起来，也不能蹲下去。

但我还是忍住了。旁边围了一圈人，他们同情我，问我要不要帮助。我不要帮助，我需要的是球杆，球在眼前，坑已经不远了，可是却没有东西击球。有位绅士心肠挺好，把自己的拐杖递给我。我打出第八十三下时，小球滚进坑里，结束了比赛。

港口长官吃惊极了：

“真是惊人的成绩！您想想看，这么困难的场地，果真只打了八十三下？”

“一点不错，八十三下，不多不少……”

袋鼠的事我没有提，规则中并没有关于袋鼠的规定。至于说袋鼠非故意地帮助了我，那么这是它的事，与我无关。

第十六章 “野人”趣事

我和港口长官又谈起了当地新闻，名胜古迹。他邀请我去博物馆，我跟他去了。

博物馆还真值得一看，那里有鸭嘴兽，跟真的一般大小。有澳洲犬，还有库克船长的画像……

我仔细地看，港口长官拉了拉我的袖口，催我往前走：

“走，我领你去看最有意思的东西——全副武装的野人领袖，这是活展品，好看极了……”

我们走进一个大厅。这里有一个大笼子，跟动物园里的兽笼差不多，有个健壮的巴布亚人梳着怪模怪样的头发，在里面走来走去……他一看见我们，就发出尖叫，举起棍子向我们冲过来……我想后退了，忽然想起在火努鲁鲁见到过的演员，说真的，这可真是作孽。我想，这个家伙大概也是演员装扮的吧。我决定悄悄问他一下，看他怎么会落到这步田地。

我非常礼貌地同港口长官告辞：

“谢谢您陪我来这里，太有意思了。不过，我不敢再耽误您的时间了，如果您允许，我想一个人细看看……”

港口长官走了，只剩下我和巴布亚人。我问他：

“你说实话，你真是巴布亚人吗？”

他回答说：

“看您说的，我当然是真的，我是一个部落首领的儿子，在英国牛津大学读过书，大学毕业获得金质奖章，后来又通过答辩获得法学博士学位。可是我回国后……没有这种专业的工作……为了口，只好来这里……”

“原来是这样！那么你收入很多吗？”

“多什么，不够用。夜里还要去干另一份差事，看护市立公园。那边的报酬高一些，工作也比较轻松。就是太安静了。昨天还遇到野人袭击，抢走了我的飞去来器。今天还不知道带什么武器去上班呢。幸亏我早有防备，上大学时有一套高尔夫球杆，一直保留着。今天，就拿球杆去吧，反正天黑，别人也看不出来……”

我们分手了。本来，我可以离开澳大利亚了，可是我觉得还有一笔债没有还清：我应该把武器还给巴布亚人，再看看凶神将军怎么样了。

我回到船上，做了一下准备，把船交给港口当局看管，带上罗木和福克斯出发了。

我们沿着打高尔夫球的路线向内地走去。一路上，我告诉他们，在哪儿开始追袋鼠，哪儿有一条小河，飞去来器掉在哪儿，凶神躺在哪儿……哎，他怎么不见了？

在我扔球杆的地方，什么东西也没有了，好像被奶牛用舌头舔过一样。

我们在附近找了找，还是没有找到。不仅如此，还迷了路。我在海上判断方位很内行，在陆地上就不行了。再说，这四周光秃秃的，连个方位物也没有。还有炎热、饥饿……福克斯和罗木开始嘟嘟囔囔地发牢骚了，我还是很坚定，不管他们怎么说，我有一定之规。

我们这样转了三个星期，都累坏了，人也瘦了，的确有点后悔，可是现在只能前进不能后退……我们搭了一个小棚子。躺在里面歇口气，天气热得像蒸笼，我们乏极了，都睡着了。

不知睡了多久，我朦朦胧胧地听到一片嘈杂声，好像还有军人的叫喊声。我睁开眼睛，发现福克斯还睡得很香，罗木却不见了，向四周看了看，也没有。我举起望远镜，向远处看去，终于发现罗木坐在一堆篝火旁，周围是一群野人，看样子，他们好像正在吃罗木……怎么办？我把手掌合成喇叭状，大声喊道：

“不许吃我的助手！”

喊完了，我就等动静。

过了一会儿，就像回声似的，传来了回答：

“是，不许吃您的助手！”

我又用望远镜看了看，他们果真不吃罗木了，熄灭了篝火，一起向我们这边走过来。

我们见了面。谈了话，这才消除了误会。原来，他们是北岸的巴布亚人，他们的村庄就在附近，大海也不远了，他们并不是想吃罗木，相反，是想款待罗木，罗木呢，在劝说他们把篝火挪远一点，免得惊醒我们。

我们和巴布亚人交上朋友，他们问我们从哪儿来，到哪儿去，去干什么。

我说，我们出来旅行是想买一些当地的老式武器，我们收藏这类东西。

他们说：

“您说的这种玩艺儿，我们已经不用了，早都运到美国去了，我们现在都改用步枪了。不过前两天偶然又得到几个……”

我们一起来到他们的村子。他们拿出这些飞去来器，我马上认出这正是我用过的那些。

“你们从哪儿得到的？”我问。

“这是一个黑人带来的。现在他当了我们的部落首领的军事顾问。不过他现在出去了，首领也出去了，他们到邻村去讨论一个行动计划。”

我立刻想到，这个黑人准是凶神将军，我们得赶快离开这里。

“请告诉我，去悉尼或墨尔本有没有近路？”我问道。

“最近的路是走海上，走陆地又远又不好走，弄不好你们还得迷路。最好是你们从这儿租一条独木舟，现在风很好，两天就可以到达那里。”

我挑了一条小船，这船样子很怪，桅杆像个长矛，船帆像个麻袋，从侧面看，船身上面似乎摆了一个长板凳。如果顺风顺水，坐在船身里还不如在板凳上舒服。说实话，尽管我航海有些年头儿了，可是这种船却从来未见过。现在没别的办法，只好凑和着开了。

我们装上飞去来器，又带上水和食品，上了船。我掌舵，罗木和福克斯坐在像板凳一样的架子上，保持平衡。我们升起帆就上路了。

我们刚离岸，后面就追过来一队船。打头儿的是一条大独木舟，站在船头的正是那位周游四方的勇士——凶神将军，现在他又穿上了巴布亚人首领的服装。

眼看他们就要追上了。可我并不想投降。如果只是巴布亚人，那还好商量，到底是澳大利亚人，有文化。而那个家伙就难说了，落到他手里，非得活活被他吃掉……总之，我看免不了要打上一仗了。

我判断了一下情况，决定不跟他们硬拼，而是把他们赶到水里去，给他们清醒清醒头脑。现在吹的是侧风，他们的人又都坐在板凳架上，情况太有利了。如果我们用一根长竿子一扫……

没用两分钟，我们就把船改造好了，然后，绕到他们后面，全速逼进他

们，我们开始反攻了。近了，更近了，我把舵稍稍往左一偏，大竹竿就把第一条船上的人扫进水里，接着是第二条船，第三条船……我一看，这里不像是大海，而像一锅丸子汤了。巴布亚人在水里游着，手脚乱动，嘻嘻哈哈，他们在水里挺舒服，都不想爬出来。

只有凶神将军一个人气得要命。他爬上独木舟，又喊又跺脚，呼呼喘粗气。我也给他发了个信号：“好好洗个澡！”然后调转船头，向悉尼驶去。

回到悉尼之后，我们把飞去来器物归原主，又告诉了港口长官，然后升起了信号旗。

当然，有不少人赶来相送，拿来了水果、点心，让我们路上吃。我们一道了谢，解下缆绳，升起帆，启程了。

第十七章 罗木乘风飞去，再次与船长分手

这段路我们走得可不大顺利。刚驶过新几内亚海岸，就遇上了猛烈的台风。“失利”号像一只小海燕一样，在波涛中颠簸，一会沉下去，一会儿跳起来。海浪砸在船板上，绳索呻吟着。您想想吧，这可是台风呀！

突然，小船像只小狼一样，在原地打起转来，过了一会儿，一点风也没有了。罗木和福克斯不知道台风的厉害，松了口气。我可知道是怎么回事，不瞒您说，我的心都收紧了。我们进入了台风的中心，不会有好事的。

果不其然，风只停了一小会儿，马上又呼啸起来，像有一千只小鬼在哭叫，帆被撕破了，桅杆弯得像鱼杆，接着拆断了，整个上半截被大风卷到海里。

小船像片树叶似的颠簸着。

等狂怒的大海稍微平静点的时候，我走上甲板看了看，损失太大了，而且一时很难修复。虽然舱里还有备用帆和绳索，可是没有桅杆还是不行呀。这里远离国际航道，等待我们的是非常可怕的命运，我们可能被困在海上，这可不是个好前困死的危险威胁着我们。像往常遇到危险时一样，我又回想起自己漫长的一生，自己幸福的童年。

您猜怎么着，回忆往事给了我宝贵的启发。

我小时候，喜欢做风筝，放风筝。一想起这个，我精神一振。风筝！纸蛇风筝！它可以救我们。

我们把装食品的小竹筐拆开做风筝架，熬了一盆浆糊，找来船上所有的纸——报纸、书籍、商业文件，开始制作起来。不是吹牛，纸蛇做得满不错。别的不说，干这个我可是内行。我们把风筝晾干，又挑了一根长些的绳子，一等有风，就把风筝放出去……

结果挺不错，小船又开动了。

我展开海图，想找个修船的地方。突然听见一阵咯吱吱的响声，甲板上有什么东西震动起来。我急忙抬头看，看见一幅可怕的场面：风筝绳索挂在了绞盘上，磨来磨去，眼看就断裂。

“紧急集合！”我发出口令。

罗木和福克斯应声跑上甲板，站在我身后等候命令。

这个命令可不好下呀。现在需要给绳索重新打个结，可是风这么大，绳子绷得这么紧，像琴弦一样，你怎么打结呢？

我已经失望了，而罗木那巨人般的力量却派上了用场。只见他一手抓住风筝的绳索，另一只手抓住甲板上一个小环，双臂一用劲，绳索断头处松下来……

“抓牢，千万别松手！”我命令道，自己赶快去打结。

可是一阵大风从船尾吹来，风筝向前一挣，甲板上的小环像从地里拔萝卜一样给拔了出来，罗木被风筝带上了天，只听见他最后还喊了一句：

“是，抓牢！”

我和福克斯被惊呆了，眼看着罗木飞得无影无踪。我这位勇敢的助手又一次离开了我们……

我终于清醒过来，看了看指南针，判断了一下方向，又估计了一下天气，结论并不乐观。六级大风，时速二十五海里，带着罗木向东方的海岸飞去。而我们乘着这只失去动力和控制的小船又在海浪中漂泊起来。

我心情不好，下舱去躺一会儿，刚打了个盹，就听见福克斯叫我。我揉了揉眼睛，来到甲板上。您猜怎么着，在右前方看见一个小岛，一个标准的小岛，椰子树，小水湾……如果我们靠上去，就能修好桅杆和船帆。总之，命运女神在对我们微笑，只不过这微笑是虚假的。

您自己想想看，风吹着我们向前漂，已经和小岛平行了，它就在旁边，像俗话说说的，伸手可得。可是这只手得有四百米长才行……总之，很清楚，我们只能望岛兴叹。

换个别人准会惊慌失措，我却不是那种人。照我们航海的规矩，这时候就该把系上缆绳的小锚扔到岸上去。用手扔当然不行，要用炮或火箭。我跑进船舱去找这些东西，可是翻遍了也没有找到。没想到会遇上这种事，出发时没有带。翻腾出来的尽是生活用品，比如领带、松紧带之类的。用这些玩艺儿是做不成大炮的。

这时候，童年的记忆又给我启示。

我小时候，并不是个规规矩矩的孩子。相反，照一般人的看法，尽管算不上小流氓，也是个淘气包儿，衣袋里总装着弹弓子……

我一想起这个，立刻计上心来：用松紧带是做不成大炮，但是可以做个弹弓子呀。我拿出六组松紧带，在甲板上做了个大号弹弓子。

下边的事就不用细说了，我和福克斯放上一个锚，然后一起用力拉开了弹弓子。我命令道：

“注意，放！”

小锚带着一根很细但很结实的小绳飞出去，挂在岸上，真棒极了！

半小时之后，我们已经来到岸上，斧头响起来，打破了这片处女林的宁静。

当然，两个人干这种活是累了点，但是我们到底干下来了，而且干得不错。

台风把我们折腾得不轻，所以要把整个船的缝隙堵一堵，涂一层树胶，而更重要的是要换一个桅杆。工作量挺大，但我们都整好了。桅杆解决得最漂亮：我们选了一棵笔直的小椰子树，连根挖出来，移栽到船上，上面用一条软梯固定了一下，下面呢，树根放在货舱里，货舱装满上，浇上水，一个新桅杆就做成了。

然后裁了个帆，缝好，升起来，接着上路了。

驾驶这艘船当然有点不习惯，但也有它的好处：头顶上树叶沙沙作响，绿色使人悦目，树上的果实也熟了，这有多好呀：你掌舵的时候，又热又渴，只要往桅杆上爬几下，就能摘下一个椰子，喝上新鲜的椰汁。这简直不是船，而是水上植物园。

水果使我们恢复了体力，我们一直向着罗木可能降落的方向驶去。走了一天，又走了一天。第三天，前面出现了陆地。我用望远镜一看，是个港口，有进港标志，再往前是个城市……进港当然不错，但我放弃了这个打算。那个地方对外国人不大热情，我本人和凶神将军又有旧账。算了，让这个城市见鬼去吧。

第十八章 惨祸临头，“失利”号沉没，永难复还

我绕过这个港口，又向前走，过了一天，平安无事。傍晚，海上起了大雾。任你把眼睛瞪得多大，什么也看不见。四面八方都是信号、汽笛声、钟声……既令人不安，又令人愉快。只是这愉快没有持续多久。我隐约听见有条快船向我们开过来。很近了才看清，是一条扫雷舰。我往右边躲，它也往右边躲，我向左，它也向左……

一声可怕的撞击，我的船板咯吱吱一阵巨响，水涌进船舱，“失利”号被撞得裂成两半，慢慢地沉下去。

我一看，这回可真完了！

“福克斯，拿上救生圈，一直往西游，陆地不远了。”

“您怎么办，船长？”

“我吗，现在还不能走。要写航海日志，要和小船告别，最主要的，我不想去那里……”

“船长，我也不想去那里。”

“你干吗不去，福克斯，那边是海岸，陆地上有各种美景，还有神圣的富士山……”

“什么美景呀！到那儿只怕得饿死。找不到工作，重操旧业，玩牌，我又不是他们的对手。他们得抢光我，让我去讨饭。我还是跟着您好。”

福克斯的忠诚真叫我感动，叫我受鼓舞。我想，现在还不是唱挽歌的时候，我又看了看损坏的小船，拿出斧头。

“紧急集合！”我发出口令，“砍断绳索，砍断桅杆！”

福克斯立即行动，他那卖劲儿的样子，真叫我吃惊。不是有种说法吗？破坏总比建设容易。

我还没顾上再看一眼，椰子树已经倒进水里。福克斯跳到树干上，我把一些最有用的东西递给他：救生圈、指南针、一双桨、两桶淡水，还有一些衣物……

我自己还站在“失利”号上。我已经感到最后的时刻到了：船尾已经翘起来，船身已经沉入水中，马上就要全部沉没了……

我流泪了，挥起斧头亲手砍下了船尾镶着船名的那块木板……

然后，我跳进水里，爬上椰子树，眼看着海水吞没了我这艘久经考验的小船。

福克斯也在看着，他也流泪了。

“没关系，别泄气，咱们还能航行，这点事不算什么……”

我安慰福克斯。

我们最后看了看小船沉没的地方，就开始安排自己。您猜怎么着，安排得还不错。

当然，没有了小船，确实感到有些不舒服，但是最必需的东西还是保存下来了。我们装好指南针，用一件旧海魂衫做了小帆，把救生圈挂在树枝上，带船名的船板作了写字台。

总之，一切都不错，就是腿有点潮。

我们正往前走，看见后面有黑烟。我以为又是那艘扫雷舰回来了，结果不是，这是一艘挂英国旗的轮船“商人”号。我不想呼救，我想我们自己对付得了，可是结果却出人意外。

我一发现这艘轮船，就支起木板，在航海日志上做记录。那边的船长用望远镜大概也发现了我们这条船的困境，假定我们这个玩艺儿还能叫作船的话。

但是他还在犹豫，不知该不该来救护，因为我们并没有表现出惊慌，也没有发出求救信号……

可是这时候，一个偶然情况使他改变了主意。

我写完日志，想撤掉写字台，就把木板竖了起来。船板上的字母在阳光下发出闪光。那位船长看见了“失利”两字，把它当作了灾难呼救信号，立刻把船向着我们开过来。半个小时以后，我们已经到了那条船上。我和那位船长一边喝着酒，一边谈论起这个有趣的事件……

我把小椰子树送给他，他命令手下人把小树搬进客厅里。我把指南针、木桨也交给了他，只留下救生圈和带船名的那块船板，我要留个纪念。

我们又坐了一会儿，他告诉我，他去加拿大运木材。我们又谈了些新闻，他就走了，我一个人留下读读报纸。

我翻阅着报纸，上面大都是广告、启事、连环画、小道消息、各种骗人的瞎话……突然我看见一条通栏标题：“空袭……罪犯逃走！”

我当然很关心这个事，因为这里写的正是罗木。原来，他乘着风筝降落在富士山附近，立刻被人围住，风筝被撕成碎片，被人们抢去留作纪念。

因为风筝是用报纸糊成的，当地的警察局就把这当成了一个案件，控告罗木非法带入违禁宣传品。真不知会有什么结果，幸好天上飘来乌云，大地猛烈震动……人们都惊慌了，四散逃走。

山坡上只剩下罗木和日本警察局的官员。

他们面对面地站着，彼此对视着。他们脚下的大地晃动起来……这当然是一种异常现象，一般的人都会害怕的。可是，您知道，罗木一辈子都在船上，早就习惯于摇摆了……他还没有看出眼前的危险，不慌不忙地往山坡上走去。这时，大地裂开了一条口子，正好把罗木与警察隔开。后来就是一片天昏地暗，什么也看不见了。

警察眼看着罗木不见了，现在正在寻找他，但是一直还没有找到。

第十九章 伏龙格与罗木意外相逢，船舱闹鬼

我从报纸上了解到的情况就是这些，可是这已经使我很伤心了。这是闹着玩儿的吗！船沉了，朋友和助手又是这种遭遇。假如船还在，管他凶神不凶神的，我也要去救罗木。可是现在，只好等轮船开到目的地了，从那里再想办法赶回来。我和福克斯都没有钱，船开得又这么慢。

我找到船长说：

“咱们能开快点吗？”

他回答说：

“我倒很愿意，可是锅炉工不够，火烧不旺，只有这么点儿蒸汽。”

我考虑了一下，又征求了福克斯的意见，又休息了一天，我们就自告奋勇当上了锅炉工。报酬虽然不多，但是第一，吃饭不用掏钱了，第二，有点活儿干不闷得慌了；第三，轮船可以走快点……

我们俩开始上班了。

人家不给我们工作服，‘我们却只剩下这一身衣服。为了节省，我和福克斯一商量，干脆只穿裤衩工作。这样更好，因为锅炉舱里太热了。就是鞋不好办。这里满地是煤和滚烫的煤渣，不穿鞋吧，脚疼；穿鞋吧，心疼；只剩这一双皮鞋了。

不过，我们还是想出了办法，找来四只水桶，灌上凉水，结果真不错！站在水桶里，就像穿上一双套鞋，红煤碴掉进去，嘶地一声就完了。

烧锅炉这活儿，我干起来不费劲，因为以前干过。福克斯就不行了，挺吃力。他把煤填满了炉膛，煤炭烧结在一起，他就用铁铲去掏。

“喂，用铁铲能行吗？”我对他说，“得用炉钩子把它弄碎。罗木在这儿就好了！”

您猜怎么着，我背后传来一个低沉的声音：

“罗木听候您的命令！”

我转身一看，我的大助手罗木从煤堆里爬出来，他瘦了，黑了，满脸胡须，但的确是他本人。我被惊得一屁股坐在地上！……

我们拥抱在一起，福克斯还流了泪。我们三人一起清理了炉渣，坐下来，听罗木讲述了自己的经历：

报纸上说的情况，大部分是真实的，只有空袭和犯罪是瞎编的。哪儿来的什么空袭呀，不就是风吹过去的吗？地震停止之后，罗木下山来到城市里。他心里害怕，走在街上就东张西望，结果不论往哪儿看都是警察，不论往哪儿拐都有密探……

他要是能保持镇静，也许还能悄悄地溜掉，可是经历了这么多事件之后，他的精神太紧张了，不知不觉地越走越快，最后干脆小跑起来。

他一边跑一边向后看，他的身后跟了一溜长队：密探、宪兵、警察、孩子们、小狗、人力车、汽车……脚步声，叫嚷声，响成一片……

往哪儿跑？他只能往下，往海边跑，一直跑进煤码头，钻进煤堆里藏起来。正好我们坐的这艘船去加煤。加煤用的是抓斗和索道，抓斗到了船上自动打开。

抓斗抓煤的时候，把罗木也抓了进去。罗木清醒过来，想跳出来，可是又怕被人抓住。抓斗启动了，到了船上把煤一倒，罗木连喊一声都没来得及就掉进了煤舱。

他一摸，手脚都没受伤，出是出不去了，干脆利用这段时间好好睡上一觉。

他躺到煤堆上就睡着了，一直睡到听见我叫他的名字。

总之，这是件好事，“失利”号的人又团聚了。我们开始计划今后怎么办。

我们这班快结束了，我考虑了一下：我和福克斯上这艘船是合法的，算是遇难者。罗木就不同了，第一，他没打票，第二，他被人说成是逃犯。谁知道船长是个什么样的人。是个好人倒罢了，万一他知道底细，把罗木交给当局，那就麻烦了。所以，我对罗木说：

“你还坐到煤舱里去吧，反正你也习惯了。该吃饭的时候，我们把饭端来。我们值班的时候，你再出来。咱们一起干活儿，我们也省点劲儿。这样做更安全些。

罗木很痛快地答应了。

“就是太闷得慌了，那里面很黑，我的觉也睡足了，不知道该干些什么，”罗木说。

“这好办，”我告诉他，“你可以作诗，黑暗中作诗作得更好，数数也行，数到一百万，这办法对失眠最有效了。”

“船长，可以唱歌吗？”罗木又问。

“唉，怎么说呢？我是不鼓励你干这个，不过你要是一定想唱，就自唱自听。”

不一会儿，来人换班了。罗木又回到煤舱里，我和福克斯来到甲板上。突然，接班的锅炉工像被火烫了似的跑上来。

“怎么回事？”我问。

“下边，下边煤舱里有鬼，像拉汽笛一样叫，叫的什么，听不清，”他们回答说。

我想，这准是罗木干的。

“你们等会儿，我下去看看是怎么回事，”我对他们说。

我来到锅炉舱，可不是，这声音的确挺吓人的，也没个音调，词儿也不清楚。只有那嗓门儿，那嗓门儿……怎么形容呢？有一次我在锡兰听过大象吹号，这嗓门儿就跟那个声音差不多。

我爬进煤舱，本想批评罗木几句，可是一听歌词，知道是他又误解我的话了：我说：“自唱自听”，是叫他小声点儿，他准理解成了唱自己的经历。您听这歌词：

我是船长的大助手，
来自战舰“失利”号，
海上起了大风，
海浪把它吞掉。
我现在无处可去，
在别人船上躲藏，
样子像个囚犯，
坐在硬梆梆的煤堆上。

你还能说什么呢？歌词挺感人。就是“战舰”这个词，有点夸大了。“失利”号算什么战舰呀！不过，这种夸大在诗歌中还是允许的，写公文，写报告就不行了。诗歌中最重要的是好听，哪怕叫主力舰呢，也不是不行。

我还是叫住了罗木。

“罗木，我的好兄弟，你该听懂我的话。你可以唱自己的经历，但是别让其他人听见。不然，会惹麻烦的。”

罗木不唱了。他回答说：

“您说的对，我没想那么多。我不再唱了，还是数数吧……”

我回到甲板，安慰那两个锅炉工说，刚才的声音是炉膛里的火在叫。

机械师也同意我的观点，说：

“这种事很常见。”

第二十章 罗木和福克斯购物上当，伏龙格检验数学规则

我们终于来到加拿大。我和福克斯告别了船长，先下了船。夜里，罗木也悄悄游到岸上。我们走进一个小酒馆，商量下一段路怎么走。剩下的路已经不远了。我们决定先从加拿大去阿拉斯加，然后渡过白令海峡到楚科奇，到那儿就算到家了，后面的路怎么也好对付了……

计划就这样通过了。

可是交通工具却叫我们伤了一阵脑筋。现在是冬天，河水结冰了，四周全是大雪，铁路没有，汽车又开不动，要是乘轮船，还得等到明年开春……

我们合计了一下，决定买辆雪橇，再买上头鹿或几条狗。拿定了主意，就分头去买……

我去买雪橇，罗木去找鹿，福克斯去找狗。

我买了辆雪橇，结实，美观，也挺舒服。罗木也成绩不小，领回一头还算健壮的有斑点的鹿。专家给鉴定了一下说。鹿角是上等的，但蹄子小，脚力中等偏下。

我们决定试一试，就给它套上雪橇。结果在雪地上还勉强能走，一到河上就迈不了步子，四条腿在冰上直打滑。我想，该给它钉副掌，可是手头没有现成的。

这时，我船尾那块板又发挥作用了，看来没有白带它。我把那几个铜铸的字母拆下来，仍用原来那几颗螺钉，把这几个铜片装到鹿蹄子上。似乎管点用，但不大显著。鹿的胆子是大了点儿，但行走的速度并没有加快。没想到买了头懒牲口！

福克斯也有收获，牵来一条个头不大，嘴巴尖尖的小狗。鉴定书上说，这是一条得过奖的向导狗。所以，我们决定发挥它的特长，把它套在最前面，由它领路。

可是说起来容易，办起来难。套鹿倒没费劲儿，用救生圈当颈圈套在它脖子上（看，救生圈也用上了，东西只要选得好，都会派上用场的）。狗就不那么老实了，又叫又咬的，你套个试试！

但是我们到底把它治服了，给它做了个小颈圈，勉强把它套在轅上，然后我们就出发了……

您瞧吧，一出好戏开场了！这头鹿踏着蹄子，摇晃着角，那条狗汪汪地叫着，一个劲儿地向后退。

我想，要不就给它们调个头，让它们倒着走，后来又想给它们调换个位置试一试。虽然按照数学规则，两个加数前后调位，得数不变，不过我们这儿不是数学，结果也许不一样。

我们把鹿和狗前后调个位置，您猜怎么着？鹿飞快地跑起来。

狗跟在后面，汪汪叫着，也像个火车头一样拉起来。

我和罗木刚来得及跳上雪橇，福克斯只来得及抓住一根绳子，被雪橇拖着滑行了有半里地。

跑得真快呀！我没带测速器，就是带了，在冰上也不好 用，但根据地形地物判断，这速度快得惊人。一座座村庄一闪而过，雪橇在冰上经常给颠得飞起来，风在耳边呼呼直叫。

鹿鼻子喷着粗气，四蹄腾飞，在雪地上印下一个个符号：“失利”、“失利”……

小狗也挺努力，伸出舌头，喘着粗气，一步不落。

一眨眼的工夫，已经到了阿拉斯加边界。一大群人背着枪，举着旗站在那里。

我想刹车，不办手续就闯过边境总归不大好，我喊道：

“减速，停车！”

可是那里管用呀！我的鹿看也不着，听也不听，像上足了发条似的，只顾向前奔跑。

只见一个人挥了挥小旗，人家一排齐射。我想坏事了，可实际上什么事也没有。我们继续向前跑去。过了五分钟，我们超过一辆雪橇，接着又超过两辆，后来我也不数了，反正超过的不计其数。人家是使劲往前赶，我呢，却想刹车，只是苦于停不下来……眼看快到育空河城堡了。那里有一大群人站在冰河上，挥着手臂，叫喊着，向天放枪。这么多人聚在那里，冰河破裂了。

人群向四周散开。我们正前方露出一个大冰窟窿。我们的雪橇以可怕的速度朝着冰窟窿飞驰而去。我看要坏事，全身压在车辕上，想让雪橇从一旁绕过去，但是车辕断了，我和两个助手一下栽到雪堆里。我的鹿收不住步，一头钻进冰窟窿里。

鹿本来可能沉下去，但救生圈救了它一命。只见它漂在水面上，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

人群中有好心人拿来了套马索，系在鹿角上。我们一拉……您猜怎么着，没费劲就把那对受人夸奖的鹿角拉了下来。原来长鹿角的地方，露出一对短短的奶牛角。幸好，这对角挺结实，我们终于用绳子把它拉上来，我的鹿抖了抖水，舔了舔鼻子，咩咩地叫了起来，那声音也跟奶牛一样。

我再仔细看了看，原来它就是头奶牛，只是被人割掉了尾巴。罗木在加拿大上当了。我想，难怪不钉掌它在冰上就走不动路呢。可是它怎么会跑得那么快，我一下子还没有弄懂。

多亏一个训狗专家解开了我的疑团。原来，福克斯也叫人给糊弄了，他买的哪是什么狗呀，是只小狼羔子。

您看多有意思，狗不是狗，鹿不是鹿，结果却比预想得还好。这个地方倒用上了另一条数学公式——负负为正。

等大家定了定神，这才弄清，为什么今天会有这么隆重的欢迎仪式。人家这儿今天正好是冬季运动会，我们糊里糊涂地得了个第一名。

第二十一章 凶神将军自我暴露，伏龙格摆脱困境

我们在育空河城堡住了三天，人缓劲儿，也让牲口缓了缓劲儿。人家待我们像客人一样，只要了我们一个字据，不许出门。为了保险，还给我们门口派了两名侦探。后来，我们套上雪橇启程了。沿着育空河一直来到白令海峡，接着向楚科奇方向驶去。起初一路顺利，快到圣劳伦斯岛时，突然变天了，起了风暴，冰层也断裂了，我们被困在路上。

我们只好在一个大冰块下建起宿营地，等待冰层重新合在一起。等等吧，反正我们也没有急事要办，食品也不成问题，上路前已经储备了一些。另外，还可以挤点牛奶。总之，饿是饿不着，就是有点冷。我们坐在地上挤作一团，还是冷得发抖。尤其是福克斯最倒霉，胡子都冻冰了，下巴上挂着许多小冰凌，冻得他唉声叹气的。罗木也精疲力竭了……

我觉得必须想点办法。于是，开始琢磨用什么法子取暖。

柴、煤、煤油，这些办法都不实际……我想起，有一次在马戏馆见过一个节目：那人两眼死盯着一盆水，水慢慢地就沸腾了。

我想，我也试试吧！我意志挺坚强，可以说是钢铁意志。

为什么不能试一试呢？我盯住一块冰，盯来盯去，它也没沸腾，甚至没有融化……这下我明白了，马戏团里的东西，那是演给人看的，是糊弄人的把戏，全靠手脚快，说明白点，那是魔术……一想起“魔术”，我脑子里突然冒出一个好主意。

我拿起斧头，砸下一块冰，修成棱形，又画上刻度，然后回到宿营地。

“喂，帮个忙，咱们来变个魔术。”

罗木站起来，嘟囔着说：

“船长，您真行，人都快变成冰柱了，您还有心变魔术。”

福克斯也牢骚满腹：

“魔术，魔术！在红海的时候，我只穿一条裤衩游泳还觉得热，现在穿上三条都不暖和，这也算是魔术吧！”

我严厉地制止了他们：

“少说废话！听我的命令！抬起冰块！端好！左五度，再往左一点……”

您猜怎么着，他俩抬起我制作这块大透光镜，把阳光聚到冰层上，不一会儿就在冰面上打了个小洞，蒸汽都冒出来了。

我们又把光聚到茶壶上，一会儿的工夫壶就开了，壶盖儿都给掀掉了。就这样，我们战胜了寒冷。我们活下来了，住习惯了，都不想离开这儿了。我们给小狼喂面饼，给奶牛喂干草。

我们自己也吃得饱饱的。可就在这时候，冰缝又合在一起了。

我们最后一次套上雪橇，径直向堪察加半岛驶去。

我们终于到了，下了雪橇，到当地机关注了册。对我们的招待，可以说非常隆重。您知道，报纸一直在追踪我们的情况。最近，对我们的安全非常担心。我们作了自我介绍，官员们像对待亲人一样接待了我们，送吃送喝，问寒问暖，还领我们到家里去作客。我们把奶牛赠送给集体农庄，把小狼羔儿赠送给学校的小朋友，设立了一个动物饲养棚……怎么说呢……在那住上一辈子也不嫌长。

但是眼看春天快到了，冻雪开始融化，我们又想念大海了。每天一清早就跑到海边去，有时候是去打猎，打海豹，有时候什么都不干，就是看大海。

有一天，我们三人一起去散步。福克斯爬上一座小山丘。突然，我听见他大叫一声：

“船长，“失利”！”

我以为福克斯出了什么事，石头砸了脚？遇见了狗熊？这都有可能呀！我赶快跑上去帮忙。罗木也跟着跑上来。福克斯还在不停地叫着：

““失利”，“失利”！”

我们跑到他身边一看，真的看见“失利”号撑满帆在大海上行驶。

我们赶快回到城里，准备去迎接这条船……我们来到码头上，人家也没拦我们，让我们进去了，可是却用怀疑的目光打量我们。

我完全被弄糊涂了，真见鬼，这是怎么回事！我们不是亲眼看着“失利”号沉入海底吗？！即便眼睛可能出差错，还有航海日志为证呀！不管怎么说，这是写在纸上的文件呀！福克斯也是见证人呀！怎么啦？好像我遇到危险弃船逃命，当了逃兵？我想，不行，得走近点，把事情闹清楚。

小船靠岸了，我们三人更糊涂了。您看，掌舵的是罗木，旁边那个是福克斯，我呢，正站在桅杆下发口令。

我怎么也弄不清，怎么会是这样！那个人不是我？仔细看看，不对，是我。那么岸上的不是我？我摸了摸自个的肚子，也不对，岸上的好像也是我呀。可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难道是分身术吗？不，这全是扯淡，这是我做的一个梦吧？……

“罗木，来，掐我一把。”我说。

罗木也看傻眼了。但他还是掐了我一下，用的劲儿这么大，疼得我喊叫起来……

这一下，码头上的人都注意到了我、罗木和福克斯，把我们团团围住，纷纷问道：

“喂，船长，你说说，这是怎么回事？”

这时候，“失利”号已在岸边停稳了。那个和我长得一样的人先鞠了个躬，又行了个举手礼，对着人群说：

“请允许我做个自我介绍：远洋船长伏龙格，结束了环球旅行，到达堪察加港口……”

码头上的人群喊起了“乌拉”。我呢，心里更糊涂了。

说真话，我本来是从不相信鬼神的，可是现在，我动摇了。您能理解吗？我眼前站着个活鬼魂，而且还在用最无耻的方式同大家讲话。

我感到被人耍弄了。这个冒名顶替的家伙似乎是……好吧，我们等着瞧，看看还有什么把戏。

那三个家伙上了岸。我想把事情搞清楚，就朝他们挤过去，可是围观的人把我挤开了。我听见他们对那个假伏龙格说，这儿已经有一个伏龙格了。

那个人停下来，向四周看了看，突然声明说：

“不对！不可能再有什么伏龙格了，在太平洋，我已经把他淹死了！”

我一听这话，立刻全明白了。您知道吗，这正是那个老朋友——凶神将军，是他装扮成我的模样来骗人。我带着罗木和福克斯挤过去，一直逼到他跟前。

“你好呀，将军阁下！你怎么跑到这儿来了？”

凶神立刻慌了神，不敢吱声了。罗木挥起一拳，把那个假罗木打倒在地，那家伙裤脚露出两截木头，原来是踩了高跷。

福克斯也冲上去，一把揪下了假福克斯的假胡子。

罗木和福克斯倒容易，一个是因为个子太矮，踩着高跷。另一个是胡子，就把骗子揭穿了。我又没有什么特征……怎么揭露那个假船长呢？

我还没想出主意，他倒先想出来了。他一看事情不妙，噌地一声找出短剑，两手倒握，扑、扑两下在肚子上划了个十字！啊，剖腹自杀，武士道的最精彩表演……我赶紧闭上眼睛。说真的，小伙子，我可看不得这种血淋淋的玩艺儿。我就闭着眼，等他完事。

突然，我听见人群嘻嘻哈哈地笑起来，后来笑声越来越大，最后竟变成了哈哈大笑。我睁开眼睛，又是一副奇怪的景象：红日当空，暖洋洋的，天空也很晴朗，可不知为什么又在下雪。

又仔细看了看，这才明白：凶神明显地瘦了，但还活着，肚子上有个大伤口，白色的羽绒从那里冒出来，飘得满天都是……

人们夺下了他的短剑，挺有礼貌地抓住他的胳膊，把他带走了。那两个同党也给带走了。我们还没醒过神来，人们就把我们抬起来，一次次地往天上抛起来。

欢庆活动结束后，我们去看小船。

这船不是我那条，但样子很像。要不是我乘自己那条船走了那么远的路，我都得弄混了。我们收下了这条船。第二天又来了一艘轮船。

我们告别了。我和福克斯走了。我嘛，您也看见了，仍然挺健康，我的心仍然挺年轻。福克斯呢，改掉了恶习，进了一家电影制片厂，专演坏蛋，他那副模样挺合适。罗木就留在当地，成了那艘小船的主人。

前不久，我收到罗木一封信。他说过得不错，小船也挺好。当然，这个“失利”不是真“失利”，直到现在，还在出海……

小伙子，现在您一切都知道了，你们还说我没出过海呢。兄弟，我出过海，不仅出过，而且有多么丰富的经历呀！您看，我现在老了，记忆也不如从前了，不然的话，我还能给您讲许多我在海上经历过的故事呢。

第二十二章 最后的解释，希望读者更明白

我在伏龙格家坐到很晚，一直在听他讲着，生怕漏掉一个字。等他讲完之后，我恭恭敬敬地问道：

“伏龙格老师，我把您这段经历记述下来怎么样？像人们常说的，让它流传后世……”

伏龙格沉思片刻，回答说：

“好吧，您写吧，反正也没有什么要隐瞒的，都是大实话……不过，小伙子，您写成之后，让我看一下，有些地方也许要做些更正……”

当天夜里，我就动笔写起来。不久，一部抄写得清清楚楚的手稿就放到了伏龙格的书桌上。

伏龙格认真通读了一遍，做了不多几处，但却非常宝贵的更正。只过了两天，就把书稿还给我，并且有点忧伤地对我说：

“您记述得都对，可以说一字不差……可是我跟您讲的时候，用的是海员对海员的语言。别的读者读起来，也许会弄不懂的。我小时候，就有过这么一件趣事：那时我刚上船，还是个见习水手。有一天，我们放锚。航海长是个挺严厉的人。他有事要上岸，跳上小舢板之后，又冲我喊了一句：

“‘喂，小鬼，毒死小猫，快点！’”

“我以为自己的耳朵听错了。我们船上是有一只西伯利亚小猫，毛茸茸的，尖尖嘴儿，长尾巴，又聪明，又可爱，就差不会说话了。为什么要毒死它呢？而且用什么毒死它呢？我只好向航海长问清楚……结果挨了一顿揍。那时候兴这个，有什么办法……所以，我担心，我说的话里也有一些海上术语，别人弄不懂，会误解我。老弟，请您再辛苦一下，把那些海上用语挑出来，写到一张纸上，交给我。我抽空做些注释。”

我不敢怠慢，很快就找出六十来个海上用语，写在几张纸上。伏龙格看了一遍，答应第二天早上把注释交给我。可是第二天，他又说需要一个星期的时间，后来又说得一个月，而实际上，整整过了一年，他也没有给我。我追问起此事，他很不高兴，说我是小孩子不懂事，还说这个注释是件很严肃的工作，着急不得。

于是，这本小书没有附他的注释就出版了。不过，我看也不要紧，读者还是看懂了。不久前，伏龙格把我叫去，终于郑重其事地把自己最新的一篇学术著作交给我。

我们一起读了这部注释小词典，写得非常有意思。等这部小书再版的时候，我一定把它附在书后。

